

向深水埗區議會提交的

深水埗區貧窮問題及扶貧工作現況：
以「需要為本」及「資產為本」的分析

研究報告

提交人：

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黃洪博士 及 林靜雯博士

2005 年 8 月

黃洪博士及林靜雯博士均為香港中文大學社會工作學系助理教授

聯絡人：黃洪教授 電話：2609 7510 電郵：hwong@cuhk.edu.hk

目錄

章	頁
研究撮要	i
<i>Executive Summary</i>	vi
一. 背景及研究方法	1
二. 深水埗區的貧窮狀況及特色	12
三. 深水埗小社區的貧窮狀況與特色	52
四. 深水埗區貧窮人士個人及家庭的 需要及資產	79
五. 深水埗區貧窮人士社區及社會的 需要及資產	97
六. 總結及建議	120
參考資料	135
附件一: 深水埗區機構對低收入家庭的服務	137

研究撮要

1. 以不同貧窮線看深水埗區貧窮住戶的特色及需要

- 1.1 根據對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的數據進行資料再分析，以全港不同人數住戶入息中位數的 30%、40%、50% 及 60% 制訂四條不同程度的貧窮線，在 2001 年深水埗區 115,270 個住戶中；有 12,610 個住戶 (10.9%) 的收入低於 30% 貧窮線屬貧窮程度最高；有 23,398 個住戶 (20.3%) 低於 40% 貧窮線；有 34,301 住戶 (29.8%) 低於 50% 貧窮線；有 43,108 住戶 (37.3%) 屬 60% 貧窮線或以下。以不同程度的貧窮線來劃分，貧窮住戶的組成與數目有很大的分別，亦對扶貧工作有不同的含義。
- 1.2 深水埗區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一群 (低於 30% 貧窮線) 較多是一人及二人住戶，兩者合佔六成半。而二老家庭佔三成，獨居長者佔兩成。所以若要改善深水埗區內最貧窮的社群的處境，需針對改善長者服務。此外，在最貧窮的住戶中有四成半住在自置居所。所以，改善有關住戶樓宇的管理與維修，進行復修工程亦是協助這些最貧窮住戶直接改善生活環境的有效方法。
- 1.3 研究發現在深水埗區貧窮程度最輕的住戶 (低於 60% 貧窮線)，住戶類型最多的是一般的核心及延伸家庭 (佔三成半)，獨居成人佔四分之一、二老及獨老家庭各佔成半。所以若要改善深水埗區內貧窮程度較輕社群的處境，改善成人的就業服務以及子女的教育服務的針對性將較強。此外，五成半 60% 貧窮線以下的深水埗住戶為全租戶，另有差不多兩成為合租戶，比例明顯較全港高。租戶的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高達 24.1%。所以透過協助這些合租戶申請公屋，既可減輕其租金負擔，又可以有效改善其生活質素。

2. 不同分析貧窮社區的角度:「以需要為本」 vs. 「以資產為本」

- 2.1 過去扶貧工作主要以需要為本的方法去看待貧窮社區及家庭，認為應透過不同的服務及社會政策以滿足貧窮人士的不同需要。這角度忽略了在社區早已存在的「資源」、「技術」及「能力」。一個貧窮社區若只被看成是「有需要」及「有問題」的，將是一個「空虛」的社區，那麼這社區便會接受到很多由外來專家設計及推行的服務。居民便處於被動、無力、及依賴外在協助及援助的位置。
- 2.2 資產為本的社區建設強調應發掘並利用社區的資產。當一個貧窮社區便描述是一個資源豐富的社區，那麼居民所擁有的技術較有可能用來回應社區的事件和解決問題。外來的協助及資源仍有可能有需要，但議題會由當地的居民所決定。以資產為本的發展中社區中的居民可以參與，並能夠塑造自己的將來。

3. 研究方法

除根據對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的數據進行資料再分析，研究員根據與深水埗區內不同社區、不同社群的居民進行的焦點小組討論，分析深水埗區內不同社區如舊型私人樓區、舊公共屋邨區以及新落成屋邨區的需要及資產，亦特別分析長者、在職貧窮、婦女、新來港人士、兒童不同社群的需要及資產狀況。

4. 建議：在深水埗區推行的扶貧策略及項目

4.1 資產建設(asset building)的扶貧策略：在個人及家庭以及社區及社會兩個層面進行資產建設包括對現有資產的保育及維護，亦要利用未被利用的資產，及開發及累積新的資產，並將人力資產、社區資產、社會資產變成人力資本，社區資本及社會資本。目標是令社區內的人力、土地及財產有增值及發展。這策略著重策動及利用深水埗區內的資產加上政府適當政策及資源的配合，可有效及持續地協助貧窮人士脫貧，亦可以用此來滿足貧窮人士不同層面的需要。

4.2 個人及家庭層面資產建設項目：

- 貧窮兒童全人發展支援計劃：建議提供訓練和支援，使家長對子女的照顧及管教更有質素。支援貧窮兒童的全人發展，亦要針對性的加強其自信及自尊，並且加強其人際關係技巧，及加強其社會資本。由區內青少年服務機構及學校共同合作推行。
- 兒童發展儲蓄帳戶：招募區內 100 個貧窮家庭參加實驗計劃，參加家庭每月為子女入的專上教育學費儲蓄，每月 300-500 元。而政府或商業機構同樣每月為貧窮家庭帳戶儲蓄同樣金額，儲蓄期由 3 年至 5 年。以每月儲蓄 800 元（各付 400 元），儲蓄 4 年計，帳戶應有 40000 至 45000 元的儲蓄，可足夠支付子女首年大專教育的學費
- 獨居及二老長者的支援計劃：由婦女組成的服務隊為兩老及獨老家庭的長者提供清潔、購物及陪診服務，加強對長者的支援，亦為婦女提供就業及增加部份收入的機會。政府應津助社會服務機構成立有關服務隊，對於經濟有困難的長者，其服務費用由政府津助，而對有經濟能力的長者則收費。

4.3 社區層面資產建設項目：

- 創造更多工作機會，善用區內空置地方
 - ✓ 加快舊工廠區的規劃發展及加強用途的彈性：於舊工廠區發展倉庫、物流、貿易、及創意工業，為區內貧窮人士尤其是青年人帶來更多工作機會。
 - ✓ 發展有特色的零售及批發市場：政府可利用空置的屋邨商舖及舊型工廠大廈，以較低廉的租金支持有特色的市場的建立，加強現時區內行業的縱深的發展，帶來更多技術較高的職位。
 - ✓ 社區文化建設項目：深水埗區內仍有大量的空置的工廠大廈/商場/空地，可以利用這些地方作文化活動，例如將空置工廠大廈成為香港製造業的歷史博物館。
- 建立異質性網絡，增加橋樑社會資本
 - ✓ 在社區中建立不同網絡的異質性的網絡。相關服務團體可作不同網絡之間的橋樑，協助作不同網絡發展橋樑社會資本，填補網絡之間的結構洞穴。
 - ✓ 房屋署應留意屋邨的編配，避免過份集中將綜援及貧窮家庭集中於某些新落成的屋邨，令社區出現過於同質化的問題。
- 推動社區經濟發展
 - ✓ 推動合作社計劃：如小型託兒服務、支援長者及護老者服務的合作社，二手物(如教科書、電腦)交換中心等等，均可以有效減低區內貧窮問題，並為參加者帶來經濟以及社會上的充權。政府應在合作社成立初期（成立首年）提供租金及組織者薪金補助。

- ✓ 擴大社區經濟發展項目影響力及覆蓋面: 設立時間銀行(Time Bank)或社區在地交換系統(Local Exchange and Trade System), 讓不同項目的參加者可以進行交換義工服務時間、勞務及貨品, 以連結不同項目及計劃的力量。
- ✓ 設立社會企業(social enterprise): 企業以減低失業及消除貧窮作為企業的目標。政府應在稅務、註冊及登記上作配合, 商界可在業務管理及營運上作協助和支持。

● 地區扶貧機制及扶貧的社會政策

- ✓ 成立「地區扶貧基金」作地區扶貧之用: 特區政府按貧窮社區中貧窮人口的數量及程度予以撥款成立地區扶貧基金。中央政府只訂立基本的目標和審批原則。具體審批則地區成立一個有政府官員、區議會, 及非政府機構代表參與的管理委員會來進行。區內各非政府組織可以獨立或合作向基金申請不同的扶貧項目。
- ✓ 防止社會歧視及減少社會排斥: 透過立法、社區教育消除邊緣社群如少數族裔、殘疾人士被排斥於勞動力市場及主流社會的現實。
- ✓ 增加社會服務的再分配功能: 維持出租公屋的供應, 並按負擔能力來訂立公屋租金。推行三三四學制改革的同時, 推行高中免費教育, 由九年免費教育增至十二年免費教育。維持廉價公立醫療服務予貧窮人士, 尤其是對長者及長期病患者。
- ✓ 訂立最低工資, 設立標準工時: 方可解決在職貧窮問題, 並能令工作有回報, 令勞工可以賺取足夠的工資用令自己及家人能有基本的生活。

Executive Summary

1. This study examines the characteristics and needs of the poor families in the Shum Shui Po by using different poverty lines.

1.1 Using the data of the 2001 Hong Kong Census Statistics for secondary data analysis. Four poverty lines, using 20%, 40% 50% and 60% of the household median income of Hong Kong families, had been identified. The data indicated that for the 115,270 households living in the Shum Shui Po District, **there are 12,610 households (10.9%) with a median family income less than the 30% poverty line, who are the poorest group. There are 23,398 (20.3%), 34,301 (29.8%) and 43,108 (37.3%) belong to the below 40%, 50% and 60% poverty line group respectively.** Based on different poverty lines to understand the different subgroups of poor families has significant implications for our future work on alleviating poverty.

1.2 **For the poorest group (below the 30% poverty line), majority of them are single or two persons household (around 65%), in which around 30% are families with two elders, and around 20% are single elders. As such, service specifically targeting at the elders is essential for this poorest group in Shum Shui Po District. Besides, among the poorest group, there are around 45% of them are living in self-owned private housing, to improve the building management and maintenance, conducting renovation projects are direct means to improve the living conditions of this group of poor peoples.**

1.3 For the **relatively less poor group (below 60% poverty line)**, most of the families are **nuclear families or extend families** (around 35%), above one-fourth are **single adults**, above 30% (15% for each group) are two elder and single elder families. In order to help this less poor group of people in Shum Shui Po, **providing employment service for adult and education related service for children are suggested**. Besides, around 55% of the Shum Shui Po residents who belong to the below 60% poverty line are **tenants** for a whole flat, and around 25% of them are **sub-tenants for a shared flat**, the figures are significantly higher than the Hong Kong population. Rent payment is of 24.1% of their income. To help this group of shared flat sub-tenants to **apply for public housing can lessen their burden on rent and to improve their quality of living**.

2. Two perspectives in understanding the poor community: **Need-based vs. Assets-based approach**

2.1 **Need-based approach** that stress on the use of services and policies to **meet the needs of the poor peoples** used to be the dominant perspective for maneuver with poor families and communities. This perspective overlooks the inbuilt “resources”, “skills” and “abilities” of a community. If a community is perceived as “in need” and “with problems,” the community is an “empty” community that will rely on experts to design and to provide services for them. **Peoples in the community will be in a passive, powerless position that depends on external help and assistance.**

2.2 **Assets-based community development** emphasizes on developing and utilization of the community capitals. When a poor community is described as **a community with rich resources, the skills that the community residents possess will more likely be used to cope with events and problems**. Although external help and resources are still needed,

community residents will decide their agenda. **Using the assets-based community development approach not only enhances participation, it allows residents to create their future.**

3. Research methodology

In addition to using the data of the **2001 Hong Kong Census Statistics** for **secondary data analysis**, the researchers conducted focused **group interviews** with different groups of resident in different sub-districts in Shum Shui Po to understand the needs and assets of different sub-districts, i.e. residents in old self-owned buildings, residents in old or new public housing estates. Special attention has been paid to the elders, working poor, women, new-arrivals and children.

4. Suggestions: Strategies and programs to tackling poverty in Sum Shui Po District

4.1 **Assets-based poverty alleviation strategies: At the levels of individual and family, or community and society to develop and build assets, including maintaining and protecting their existing assists, utilization of the un-used assists and developing and accumulating new assists. It aims to develop and add value on manpower, lands and capitals in the community.** These strategies emphasis on mobilizing and utilization of resources in the Shum Shui Po District. With the support of government polices and resources are effective and continue effort for helping the poor leaving poverty, it also helps to satisfy the needs of the poor at different levels.

4.2 Programs for building assets at the individual and family level

- **Whole-person development scheme for poor children:** To provide training and support for parents to enhance their parenting quality.

Support the whole person development of poor children, to enhance their self-esteem and confident, improve their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 skills, strengthen their social capitals. The youth service centres and schools in the community can work collaborately in these areas.

- **Individual development account for children:** To recruit 100 poor families in the district to participate in this pilot project. Each participating families should contribute \$300 – 500 monthly for developing an account for their child's education. Government or private sector provides matching fund of the same amount for the account. It is suggested that the saving period will be 3 to 5 years. For an account with saving of 800 per month (each party contributes \$400), there will be 40,000 to 45,000 of saving for 4 years, the money is sufficient enough for the first year territory education of the child.
- **Support scheme for single elder of two elders' families:** To provide cleaning, shopping and escorting services to elders by women service teams in the community. This measure not only provides support to the elders, it also provides job opportunities and incomes for women. It is suggested that allowance should be provided to the social service centres to establish the service teams. The services for the elders can be fee-charging (elders who are financially sound) or subsidy by government (for poor elders).

4.3 Programs for building assets at the community level

- **Create job opportunities and utilization of unused-space in the community**
 - ✓ **Speed up the re-developing process of old factory buildings and allow flexibility for different uses:** To develop storage, logistic,

trading and creative industrial in old factory buildings in the district, these measures can provide job opportunities for poor peoples in the districts, particularly to the youth.

- ✓ **Develop wholesale and retail markets with distinctive uniqueness:** A low rate to rent the unoccupied shops and old factory buildings for markets with local distinctive uniqueness.
- ✓ **Cultural programs:** There are plenty of unused factory buildings, shops and spaces that can be used for cultural activities, e.g., using the vacant factory buildings to develop a museum of Hong Kong manufactory industry.
- **Building heterogeneous networks to increase bridging social capitals:**
 - ✓ **Building different kinds of heterogeneous networks in the community.** The social service agencies can support and bridge between different networks to help them develop bridging social capitals and to fill the gap between networks.
 - ✓ Caution should be paid by **Housing Authority to avoid allocating the poor families in several new estates**, which would result in problem of homogeneity.
-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projects**
 - ✓ **Developing co-op projects:** Co-op projects such as child care services, elder support programs, second-hand (books, computers) markets can have room to develop. The measures can tackle the poverty issue and to empower the participants. It is suggested that the government should provide rent or salary subsidy at the beginning stage (e.g. 1 year) for the projects.

- ✓ **Expand the scope and impacts of the community development program:** Time Bank or Local Exchange and Trade system links different projects and allows participants of different projects to exchange for service hours, labor or goods.
- ✓ **Establish social enterprises:** The establishment of social enterprise decrease unemployment and alleviating poverty. Government support such as tax deduction or registration, and business sectors can help and support in their management and implementation.
- **Social policies and measures at locality level to tackle poverty**
 - ✓ **Funding support** at locality level to alleviate poverty: The Government of SAR provides funding for Districts to establish a **District Poverty Alleviation Fund** to alleviate poverty. Fund allocation is suggested to **base on the number of poor people and their poverty level of each district**. Government officials, district board, and representatives from NGOs form the management committee to process the fund application. NGOs can apply funding for projects on an individual or collaborative-base.
 - ✓ **Prevent discrimination and social exclusion:** Through legislation or community education to avoid the margin groups, such as the minority and disabled persons to be excluded by the labor market and dominant society.
 - ✓ **Minimum wages and standard work hours:** The measures help to solve the problem of working poor, it helps to guarantee for reasonable return and to help workers and their family with sufficient income for basic living.

第一章

背景及研究方法

研究背景

根據統計處的中期人口普查資料顯示在2001年全港住戶月入中位數是 \$18,705 元。而深水埗區住戶月入中位數只有 14,000 元，是全港所有區議會分區中住戶收入最低，亦可以說是最貧窮的地區。深水埗住戶入息中位數只及香港整體住戶的四分之三(政府統計處, 2001a; 2001b)。由2001年至今，香港面對經濟低迷、通縮及減薪的情況，整體貧窮狀況進一步惡化。及至2004年，根據統計處的資料，深水埗區住戶月入中位數進一步下降至 11,700 元，較2001年下降 16.4%，仍是全港住戶月入中位數 15,500 元的四分之三。在2004年深水埗的失業率為 8.4%，較全港整體失業率 7.0% 為高。在2005年2月份，深水埗共有 26,304 個住戶領取綜援社會保障援助，佔全港綜援 295,866 個案的 9%。可見深水埗區自2001年至今，仍是全港最貧窮的地區。

表 1: 全港最貧窮的十個區議會分區住戶入息中位數

區議會分區	2001 年住戶月入中位數 (\$)
深水埗區	14,000
油尖旺區	14,705
觀塘區	15,750
元朗區	16,000
黃大仙區	16,100
葵青區	16,705
屯門區	17,000
北區	17,205
大埔區	18,500
九龍城區	19,800
全港	18,705

而根據社聯的推算按住戶數目劃分，2001 年全港共有 441,460 個住戶收入少於或等於全港相同人數住戶入息中位數的一半，佔整體住戶比率為 21.5%。按區議會分區劃分，低收入住戶在該區住戶的比率，以深水埗區的 28.9%、是全港貧窮率最高的地區¹。

但上述以區議會分區的分析仍未能突顯深水埗的貧窮地域集中及嚴重的狀況。在 1996 年在全港最貧窮的十個市區統計小區中，有四個小區屬於深水埗區。而在 2001 年在全港最貧窮的十個市區統計小區中，更有多達六個統計小區屬於深水埗區。其中包括南昌西(統計小區 2.6.6)、石峽尾(2.6.3)、南昌東(2.6.7)、深水埗西(2.6.4)深水埗中 (2.6.2) 及荔枝角、青山道(2.6.1)。而南昌西(統計小區 2.6.6)、石峽尾(2.6.3)、南昌東(2.6.7)三個統計小區的住戶入息中位數少於 12,000 元，只及全港住戶入息中位數的 64%。

由此可見不單是深水埗區貧窮狀況在香港非常突出，而深水埗區的貧窮問題更集中於地域相當細小的社區。貧窮小社區的特色以私人樓宇及以出租單位為主，共同租戶的比例非常高，而深水埗區正是這類小社區集中的地域，所以貧窮問題較為顯著。

但另一方面，深水埗區居民不少長期在深水埗區居住，對社區的歸屬感較強，在區內亦有強大的社會網絡，社會資本很深厚及強大。而同時區內有大量的社會服務機構、居民組織、學校及教會，這些組織亦組成強大的網絡，提供服務予區內居民，亦協助居民面對及解決貧窮問題，更有不少區內組織及機構開展不同的社區經濟發展計劃，以合作社形式開展脫貧的工作，這些機構及計劃是重要的資源進行區內的扶貧工作。但有關機構對將扶貧工作列為本身優先關注的問題，而且亦各自以本身機構的慣用的策略及手法作出介入，未必有較協調的方向與策略，有關如何利用現有社會機構的資源與服務？是否需要引入更多政府或區外的資源來協助區內貧窮人士脫貧？有關機構有否需要加強在扶貧工作上合作，這均有需要作出進一步的探討。深水埗貧窮問題的突出，以及具有扶貧工作的經驗，所以深水埗區的經驗是分析地區貧窮需要與扶貧政策、項目與方案的有效性的理想地區。這亦是本研究所進行之背景。

¹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03). 香港低收入住戶統計概覽。香港：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文獻回顧

不同貧窮程度住戶的監察

英國的貧窮線：平均收入之下的住戶

這是英國政府計算英國低收入家庭採用的統計方法，稱為「在平均收入之下的住戶」(Households Below Average Income HBAI)；80年代英國開始面對高失業情況，英國政府衛生及社會保障部門在當時也進行低收入家庭的統計；用作檢視有多少個家庭生活「社會援助」(類似香港綜援)的水平之下。在1988年英國政府引入了HBAI，首先貧窮線是定在扣除房屋開支後全國家庭平均收入的一半；然後在貧窮線下的家庭以每10%的差距再排列一次，(即最低的10%、最低的10-20%、最低的20-30%、最低的30-40%、以及最低的40-50%²，以量度窮人之間的分配，這概念與Sen³提出「貧窮指標」(poverty-index)有相近之處，並不只著眼於生活在貧窮線下的人數(head-count)，而是進一步檢視貧窮線下窮人的生活及他們之間生活的差別。

此外，HBAI在統計上將低收入家庭的就業狀況，其家庭組合與他們處於那個收入組別作出比較。例如：靠退休金過活的夫婦、單親家庭、單身人士，有子女的夫婦，以及他們是否全職、或兼職自僱等等。這做法的好處能夠分析到社會上那類社群和家庭較易陷入貧窮狀況，讓政府發展一些社會政策去針對這些社群的需要。亦可以說不單是建立單一的貧窮線，而是有多條貧窮線可以監察不同貧窮程度人士的數目和變化，這多條貧窮線的製訂方法值得香港參考，避免只有一條貧窮線的毛病，亦解決沒有貧窮線的不足。

歐盟的貧窮線：住戶入息中位數的40%、50%及60%

其實，不少國家均設有多條貧窮線以監察不同貧窮程度人士的狀況和變化，如歐盟國家分別便以住戶入息中位數的40%、50%和60%制訂三條不同水平的貧窮線

² Department of Social Security (1996). *Households Below Average Income: A Statistical Analysis 1979-1993/94*. London: HMSO.

³ Sen, A., (1983) "Poor, Relatively Speaking", *Oxford Economic Papers*, 35.1.

⁴，以分別監察不同貧窮程度的人士數目及組成的變化，以了解扶貧政策的效果。所以，貧窮線可以不是一條，可以不是一刀切的。香港可以也需要有多條貧窮線以監察不同程度貧窮人士的狀況和變化。

筆者的具體建議是在香港設立四條貧窮線。首先是訂立一條「最低生活保障線」作為最低工資及綜援水平的根據，並且作為扶貧的政策指標。這是基於絕對貧窮的概念，並可以採用政府在 1996 年時制訂綜援水平所採用的標準預算法，亦即列出在香港一個家庭基本生活所必需的貨物及服務的清單，訂明有關數量有可使用的時間，以計算出一個家庭在香港過最起碼基本生活所需的支出。但有關決定並不是由官員單方面決定，而應透過社會討論建立共識。這其實亦是對現行綜援線的修訂，符合現時綜援線作為客觀政策貧窮線的事實。

為了監察不同貧窮程度人士的轉變，我們可應用歐盟國家的方法，分別以人均住戶入息中位數的 40%、50%和 60%制訂三條不同水平的相對貧窮線，對貧窮人士的組成、數目及生活狀況作長時間的監察，這三條貧窮線主要的目的是作為監察工具，而並非政策指標。由於入息數據較開支數據容易搜集及更新，所以這三條貧窮線較最低生活保障線以支出為基礎更容易獲得。而設立三條線而非單一貧窮線，令我們可以分析不同扶貧政策的效果。首先我們可以了解不同貧窮程度貧窮人士的數量、組成及特徵，才可以將這些不同社群需要，排列優次，再進一步制訂扶貧的細項指標。此外，隨著不同扶貧政策的推展，根據這三條貧窮線中貧窮人士的變化，我們可以知道對這些政策究竟對不同貧窮社群會產生什麼效果。而且這亦與國際接軌，可以用作國際間貧窮狀況的比較。

以資產為本的扶貧策略

當社區面對社會及經濟的挑戰時，很多時社區的成員不其然會想起「需要」、「問題」、和「不足」---,例如缺乏職位、缺乏給青年人的機會、老人/非生產人口過多、低技術、低學歷、缺乏投資。但美國西北大學的 Kretzmann 與 McKnight 則認為上述看法只是將半杯水說成是半空的。上述角度分略了在社區早已存在的「資

⁴ Eurostat (2000). European Social Statistics: Income, Poverty and Social Exclusion, Luxembourg: Eurosta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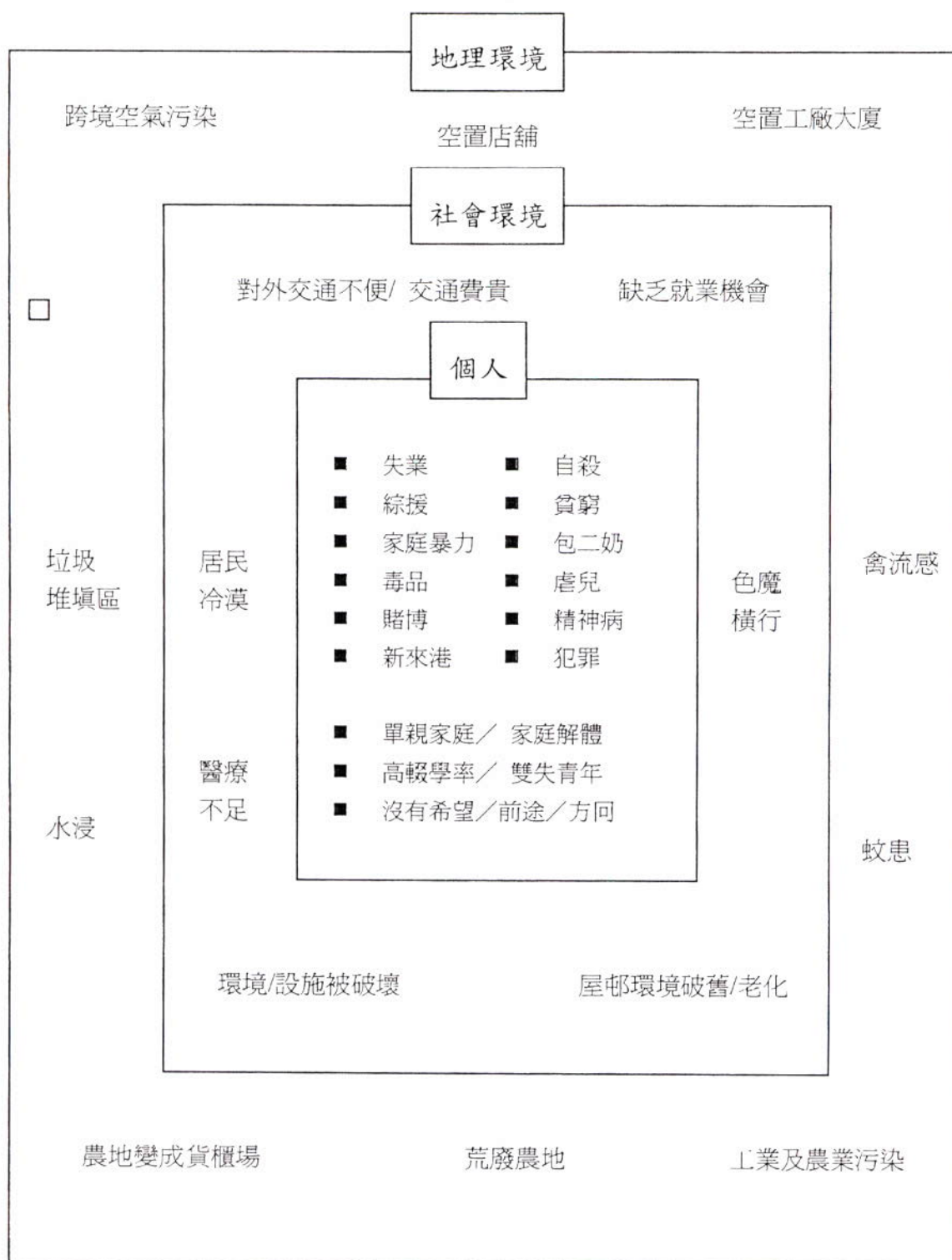
源」、「技術」及「能力」⁵。他們認為將社區看成是半滿還是半空有很重要的不同。一個鄰舍社區若只被看成是「有需要」及「有問題」的，是一個「空虛」的社區，那麼這社區便會接受到很多由外來專家設計及推行的服務。居民便處於被動、無力、及依賴外在協助及援助的位置。

當一個社區便描述是一個資源豐富、得天獨厚的社區，那麼居民所擁有的技術較有可能使用來回應社區的事件和解決問題。外來的協助及資源仍有可能有需要，但議題是由當地的居民所決定。在這類鄰舍中的人是有參與的公民，能夠塑造自己的將來。Kretzmannh 與 McKnight 強調**所有**社區、**所有**人均是得天獨厚、資源豐富及有能力的---- 就算是那些在社會及經濟轉變中最被邊緣化及最受害的社群。他們的計劃將「需要地圖」(need map-- 圖一)轉成為「資產地圖」(assets map-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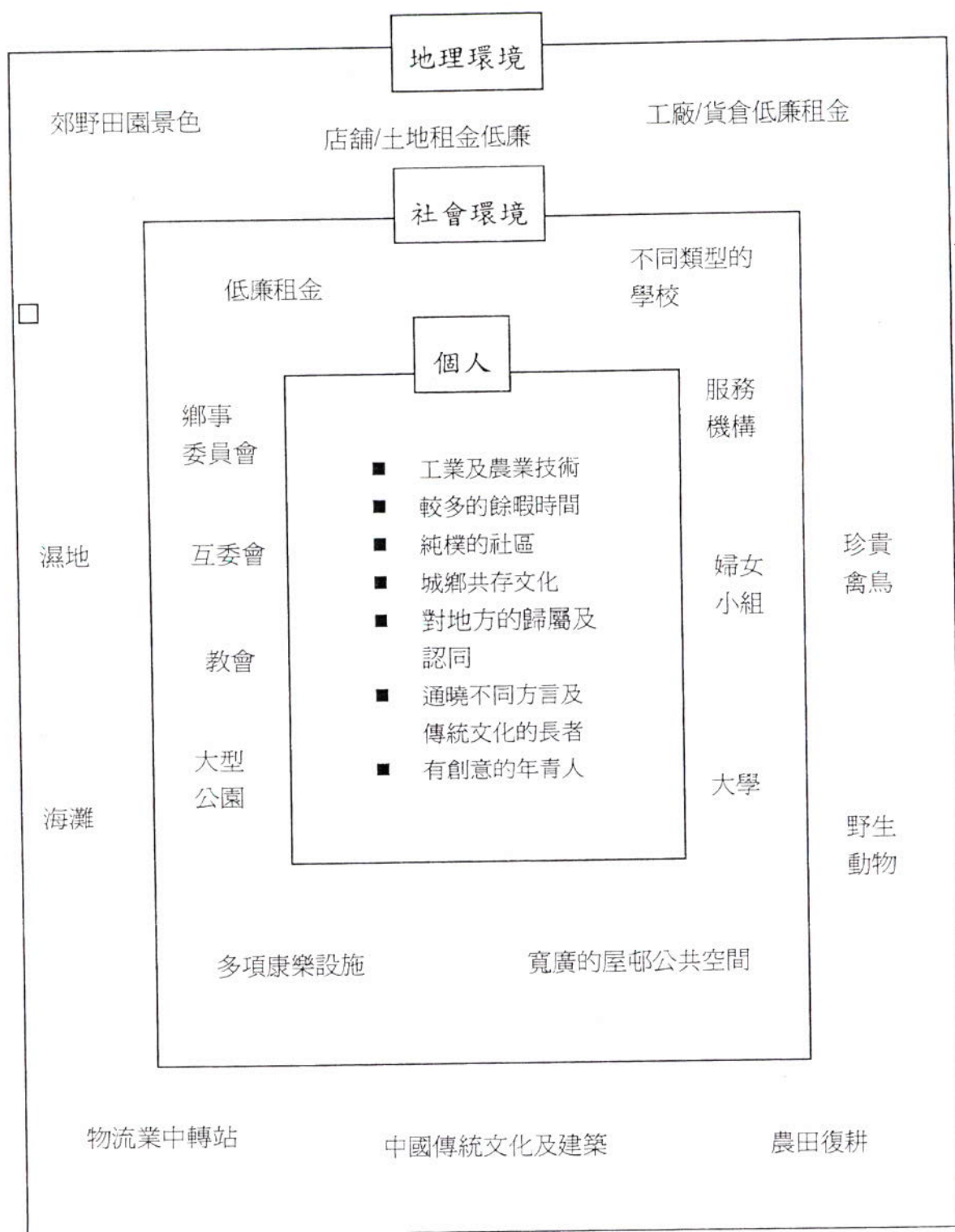
這並不是說人及社區並沒有事件或問題，但這打開了一種新的方向來面對挑戰。這表示將同一人或同一事從另一角度來看待：一個「雙失」青年成為一個有經驗可以貢獻的人，一個「獨居」老人成為一個慈愛及有見地的長者，一幢空置的樓宇成為社區中可能有用的資源。

⁵ Kretzmann, J.P. and McKnight, J.L. (1993). *Building Communities from the Inside Out: A Path Toward Finding and Mobilizing a Community's Assets*. Skokie, IL: Institute for Policy Research,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圖一：以需要為本的社區描繪：以新市鎮為例



圖二：以資產為本的社區描繪：以新市鎮為例



研究目標

深水埗區議會建議的研究目標

- (1) 就深水埗區的貧窮問題提供系統分析和研究；
- (2) 就深水埗區現有的扶貧工作提供系統分析研究；
- (3) 就深水埗區扶貧工作的方向和措施作出建議。

研究員操作上述研究目標如下：

- (1) 以需要為本的角度，檢視深水埗區尤其是貧窮小區內貧窮居民的需要與特色；分析貧窮的原因及帶來的影響；
- (2) 以資產為本的角度，檢視深水埗區內服務機構、社區組織、居民在扶貧的能力、優勢與社會資本，發展出對深水埗區以資產為本的社區描繪，探討如何進一步利用這些資產作為日後扶貧工作之用。

研究方法

定量分析

研究首先對統計處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有關區議會及部份區議會選區的統計作資料再分析(secondary data analysis)，當中會集中探討深水埗區中貧窮小區的貧窮狀況及特色。

素質分析

透過三次焦點小組討論，邀請深水埗區內三個貧窮小區包括南昌、李鄭屋邨、及富昌邨的居民，與居民討論貧窮的原因及影響，以及居民在扶貧工作能有的能力、優勢與社會資本。每次焦點小組參加者約為 8-10 人，包括不同性別、年齡及工作背景的居內貧窮人士。

透過二次焦點小組，邀請深水埗區內曾進行扶貧工作的團體與組織，了解其過去扶貧工作的經驗，取得的成績與面對的困難，並集中討論有關機構在扶貧工作能有的能力、優勢與社會資本。每次焦點小組參加者約為 6-7 機構代表，每機構 1-2 人。

小社區的選擇

表 1: 深水埗區各區議會選區住戶月入中位數

區議會選區	住戶月入 中位數	住戶數目	區議會選區	住戶月入 中位數	住戶數目
石硤尾	10,000	5618	荔枝角	12,500	6251
南昌中	10,300	5050	麗閣	13,425	5801
下南昌	10,500	5157	南山	13,500	4520
蘇屋	10,705	5420	寶麗	14,000	6077
南昌東	11,000	6641	李鄭屋	14,550	4893
南昌北	11,300	6262	長沙灣	18,000	5815
南昌南	11,500	5542	大坑東及 又一村	24,160	4014
白田	11,705	7375	荔灣	30,000	4573
元州	12,200	7048	清荔	30,000	4589
南昌西	12,250	5047	美孚	36,250	4291
			澤安	36,300	5321



以公屋為主



以出租私人樓宇為主



以出售私人樓宇為主

根據2001年的人口普查資料(政府統計處, 2001c), 以住戶月入中位數來量度(參考表8), 在深水埗區中, 最貧窮的區議會選區依次是石硤尾(10,000元)、南昌中(10,300元)、下南昌(10,500元)、蘇屋(10,705元)及南昌東(11,000元)。在最貧窮的十個區議會選區中, 其中6個以出租私人樓宇為主, 而其餘4個則以公共屋邨樓宇為主, 而深水埗區內最富裕的4個區議會選區, 均是以出售私人樓宇為主的地區。

深水埗區的貧窮狀況分別出現於以出租私人樓宇為主的市區舊區, 範圍在南昌及荔枝角; 而另外亦出現以公共屋邨樓宇為主的老屋邨。所以我們會分別選擇一個市區舊區及以及一個老屋邨的地區, 詳細分析其需要及資產

市區舊區中, 我們選擇貧窮程度最嚴重的地區, 即南昌中選區作為個案分析對象, 有關狀況可以反映其他市區舊區的處境及狀況。而在公共屋邨方面, 與區議會關注貧窮問題工作小組商討後, 小組成員建議以社區成員較為穩定以及組成較為多元化的公屋作個案分析, 可能更有參考作用, 研究員同意上述選擇。

石硤尾區及蘇屋區均以公共屋邨的居民為主, 兩者的人口均出現老化情況, 所以貧窮現象較為明顯, 但由於在2001年之後石硤尾邨出現大規模重建, 亦有很多居住在蘇屋區的長者調遷至其他屋邨, 有關數據未能反映現時的區內最新情況, 所以不予選取。由於李鄭屋邨有出售公屋的計劃, 所以居民的經濟狀況較為多元及富裕, 亦是區內屋邨中人口較為穩定的屋邨, 但其住戶月入中位數只有14,500元仍遠低於全港的18,705元。所以仍然屬貧窮區域, 我們選取李鄭屋邨作為個案分析的對象, 以分析公共屋邨區內的需要及資產。

此外，根據區議會關注貧窮問題工作小組所得到的資料顯示，在 2004 年 10 月底時，在各公共屋邨中，以富昌邨的綜援個案數目為多(2447 戶)，佔富昌邨 5,900 住戶的 41.5%，而根據房署的資料，富昌邨公屋租戶申請租金援助的比例達 5.9%，亦是深水埗區公共屋邨中最高比例的一區，但由於富昌邨只有三年的歷史，有關狀況未能反映於 2001 年的人口普查中，所以我們選擇富昌邨作為質性研究的對象，將進行焦點小組的研究，以補充較富裕的李鄭屋邨的情況。

研究進程

區議會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正式批准有關研究，而研究員亦與關注貧窮工作小組成員商討小區的分析集中於南昌中及李鄭屋的區議會選區。研究員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後獲得統計處提供有關深水埗區的統計資料，進行了資料再分析。而在小社區的首批焦點小組的討論亦於三月尾至四月初進行，而第二批焦點小組包括長者、婦女及少數族裔的訪談則於四月至五月順利完成。

第二章

深水埗區的貧窮狀況及特色

2.1 深水埗區居民與全港居民特徵比較

人口特徵

表 3：全港與深水埗區人口特徵

	全港	深水埗
人口	6,708,389	353,550
人口比例		
十五歲以下	16.5%	14.9%
十五至六十四歲	72.3%	69.4%
六十五歲及以上	11.1%	15.7%

由於深水埗區內六十五歲及以上的長者比例達 15.7%，較全港的 11.1% 明顯為高，而十五歲以下的兒童比例為 14.9%，略低於全港的 16.5%。所以深水埗區人口老化的程度較全港為高。

教育特徵

深水埗區六至十八歲人口就學比率為 95.6%，稍高於全港的 94.2%，這顯示九年免費教育的推行令區內的貧窮家庭及兒童有機會接受基礎教育，初中輟學率並不特別上升，這亦表示貧窮家庭亦明白教育的重要性，所以未來能夠繼續以加強教育機會作為區內解決跨代貧窮的問題，很可能得到區內貧窮住戶的支持。

一般人的印象認為深水埗區內的人口的教育素質不高，但數據顯示有關印象並無實據。深水埗區內二十歲以上非就學人口而具專上教育程度比例達 13.3%，只略低全港的 15.9%，但仍明顯高於黃大仙區的 9.6%，葵青區的 11.3%及觀塘區的 12.1%。這些具有大專學歷的區內居民是區內重要的人力資產，可以成為推動地區經濟發展的主力，亦可以成為區內貧窮兒童的典範，令貧窮兒童對未來有期望及追求。

表 4: 全港與深水埗區二十歲或以上的家庭住戶
的非就學人口具大專學歷比例

	全港	深水埗
二十歲或以上的家庭住戶的非就學人口具大專學歷比例	15.9%	13.2%

勞動人口特徵

在 2001 年，深水埗區的勞動人口為 162,085 人，男性勞動參與率為 67.1%，低於全港 71.9%達 4.8%；女性勞動參與率為 46.9%，低於全港 51.6%達 4.7%，男女合計，深水埗區的勞動參與率只有 56.8%，明顯低於全港的 61.4%。（見表 5）

表 5: 二零零一年按全港家庭住戶(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性別、全港及深水埗區
家庭住戶的勞動人口及勞動參與率

	全港勞動參與人口	全港勞動參與率(%)	深水埗勞動參與人口	深水埗勞動參與率(%)
男	1,920,409	71.9%	98,246	67.1%
女	1,300,474	51.6%	63,839	46.9%
小計	3,220,883	61.4%	162,085	56.8%

表 6: 全港與深水埗區居民經濟活動身分

	全港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僱員	2,881,223	42.9%	139,980	39.6%
僱主	213,309	3.2%	11,362	3.2%
自營作業者	134,575	2.0%	7,375	2.1%
無酬家庭從業員	23,599	0.4%	1,144	0.3%
工作人口小計	3,252,706	48.5%	159,861	45.2%
料理家庭者	726,582	10.8%	38,892	11.0%
學生	1,411,625	21.0%	69,794	19.7%
退休人士	737,310	11.0%	52,844	14.9%
其他	580,166	8.6%	32,159	9.1%
不在工作人口小計	3,455,683	51.5%	193,689	54.8%
總計	6,708,389	100.0%	353,550	100.0%

根據表 6 顯示，深水埗區共有 193,689 人沒有工作，佔區內人口的 54.8%，較全港的 51.5% 高。其中有 52,844 人屬退休人士，佔區內人口的 14.9% 明顯較全港的 11.0% 為高。而其他非工作人口類別的比例則與全港相若，所以深水埗區勞動參與率低是因為區內長者的比例較高，加上五十歲以上低學歷人士就業機會減少，出現被迫提早退休的情況，所以區內無工作(workless)的狀況較為嚴重，值得注意。

換一個角度，以資產為本的角度來看，現時很多無參與勞動力市場的人士，並非完全沒有勞動能力或勞動意慾，他/她們有一定的技能和經驗，可以服務其他社區中有需要的人士，如何利用這批退休及提早退休人士的人力資源，應在扶貧工作中加以考慮。

職業分佈

表 7: 全港與深水埗區居民的職業分布

	全港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經理及行政人員	349,637	10.7%	17,090	10.7%
專業人員	179,825	5.5%	8,532	5.3%
輔助專業人員	498,671	15.3%	22,074	13.8%
文員	529,992	16.3%	24,402	15.3%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	488,961	15.0%	26,469	16.6%
工藝及有關人員	321,000	9.9%	16,888	10.6%
機台及機械操作員及裝配員	238,666	7.3%	10,314	6.5%
非技術工人	635,393	19.5%	33,989	21.3%
其他	10,561	0.3%	103	0.1%
總計	3,252,706	100.0%	159,861	100.0%

深水埗區內居民的較多從事非技術性職位，屬專業人士的比例較少。在工作人口中，有 21.3% 是非技術工人，較全港的 19.5% 高，而專業人員及輔助專業人員合共只有 19.1%，比全港的 20.8% 低。根據國際經驗，在經濟轉向以知識型經濟為主的情況下，低技術勞工的工資與高技術勞工的工資會有兩極化的趨向，所以未來深水埗區的非技術勞工會面對工資增長緩慢或下降的情況，出現在職貧窮的情況將會持續。

行業分佈

表 8：全港與深水埗區居民的行業分佈

	全港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製造業	400,952	12.3%	19,452	12.2%
建造業	247,883	7.6%	12,296	7.7%
批發 零售 進出口貿易 飲食及酒店業	852,619	26.2%	49,268	30.8%
運輸 倉庫 及通訊業	366,312	11.3%	17,139	10.7%
金融 保險 地產及商用服務業	522,822	16.1%	23,916	15.0%
社區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829,720	25.5%	36,809	23.0%
其他	32,398	1.0%	981	0.6%
總計	3,252,706	100.0%	159,861	100.0%

在行業方面，深水埗區內從事批發、零售、進出口貿易、飲食及酒店業的比例達 30.8%，明顯高於全港的 26.2%，而其他所有行業均少於全港的比例。這由於深水埗區內有各類大型批發市場如蔬菜、家禽、漁類等等，亦是成衣布匹的批發集散地，區內的電腦商場亦是全港最暢旺的零售市場，所以區內這些批發及零售市場成為區內職位的主要提供者。

這些零售及批發市場將會長期及穩定存在，為區內提供一定數量的職位，而且較多是低技術的體力勞動工種，這對區內居民提供穩定的工作機會有重要作用。再者，這類以服務本地消費為主的批發零售市場並不會如製造業般可以搬回內地，所以應可以作出長遠的規劃。如何利用及加強這些市場成為物流業的中堅，以及進一步發揮在這些市場中存在的人際網絡——即社會資本，成為區內扶貧工程的一部份還需進一步探討。

住戶收入特徵

我們根據統計處公佈有關 2001 年人口普查的深水埗區資料進行整理，分析不同住戶的收入分佈。全港約有 8% 住戶每月住戶收入低於 4000 元，屬最貧窮的住戶，而深水埗區有多達 11.6% 住戶月入少於 4000 元。其次，全港共有 10.2% 住戶月入 4000 至 8000 元，而深水埗區則有 15% 住戶屬這收入組別。全港共有 5.9% 住戶月入屬 8000-9000 元組別，而深水埗中有 7.9% 屬這組別。顯示深水埗區住戶的收入偏向低收入組群。深水埗區住戶的詳細收入分佈見下表。

表 9：全港及深水埗區住戶每月收入分佈

家庭住戶每月 收入（港元）	全港	百分比	累積 百分比	深水埗區	百分比	累積 百分比
<2,000	65,855	3.2%	3.2%	4,313	3.7%	3.7%
2,000 - 3,999	97,568	4.8%	8.0%	9,082	7.9%	11.6%
4,000 - 5,999	93,018	4.5%	12.5%	8,279	7.2%	18.8%
6,000 - 7,999	116,340	5.7%	18.2%	9,020	7.8%	26.6%
8,000 - 9,999	120,721	5.9%	24.0%	9,155	7.9%	34.6%
10,000 - 14,999	318,623	15.5%	39.6%	20,654	17.9%	52.5%
15,000 - 19,999	262,086	12.8%	52.3%	13,590	11.8%	64.3%
20,000 - 24,999	223,708	10.9%	63.2%	10,356	9.0%	73.2%
25,000 - 29,999	159,470	7.8%	71.0%	6,797	5.9%	79.1%
30,000 - 39,999	219,229	10.7%	81.7%	8,902	7.7%	86.9%
40,000 - 59,999	197,311	9.6%	91.3%	7,825	6.8%	93.6%
60,000+	179,483	8.7%	100.0%	7,332	6.4%	100.0%
總計	2,053,412	100.0%	100.0%	115,305	100.0%	100.0%

2.2 不同貧窮程度住戶的特色

不同貧窮程度住戶的劃分

歐盟的經驗是以住戶入息的 40%、50%及 60%制訂三條不同貧窮線，由於香港有不少貧窮住戶處於赤貧的生活中，所以我們有需要分析貧窮程度最高住戶的特徵，因此我們分別以全港不同住戶人數的入息中位數的 30%、40%、50%及 60%作為四條貧窮線來劃分四種不同貧窮程度的住戶。

例如 30%貧窮線是用來劃分貧窮最嚴重的住戶，由於不同人數住戶的收入不同，按不同人數住戶劃分，1 人、2 人、3 人及 4 人住戶家庭的入息若分別低於\$2,610、\$4,725、\$6,000 及\$6,750 則屬於 30%貧窮線以下的住戶。而 40%貧窮線是用來劃分貧窮程度較次的住戶，若 1 人、2 人、3 人及 4 人住戶的住戶入息分別低於\$3,480、\$6,300、\$8,000 及\$9,000 則屬於 40%貧窮線以下的住戶。至於 50%貧窮線則是過去國際以入息中位數的一半作為的標準，若 1 人、2 人、3 人及 4 人住戶家庭的入息分別低於\$4,350、\$7,875、\$10,000 及\$11,250 則屬於 50%貧窮線以下的住戶。至於 60%貧窮線則是一般國際上以入息中位數的 60%作為的貧窮線的上限，是貧窮程度較低的劃分標準。若 1 人、2 人、3 人及 4 人住戶的住戶入息分別低於\$5,220、\$9,450、\$12,000 及\$13,500 則屬於 60%貧窮線以下的住戶。有關四條貧窮線的不同人數住戶入息的界分點，請參閱表 10。

表 10: 根據不同住戶人數劃分不同貧窮程度與的住戶每月收入

全港家庭住戶 每月收入	家庭住戶人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1 人	2 人	3 人	4 人或以上
中位數	8,700 元	15,750 元	20,000 元	22,500 元
中位數的 30%	2,610 元	4,725 元	6,000 元	6,750 元
中位數的 40%	3,480 元	6,300 元	8,000 元	9,000 元
中位數的 50%	4,350 元	7,875 元	10,000 元	11,250 元
中位數的 60%	5,220 元	9,450 元	12,000 元	13,500 元

深水埗區不同貧窮程度住戶的分佈

表 11: 深水埗區不同貧窮程度的住戶

按家庭人數劃分的 全港家庭住戶(不包括 外籍家庭傭工)的 每月入息中位數	深水埗區			全港總計	
	住戶數目	佔該區 住戶 百分比	佔全港該 貧窮組別 住戶的百 分比	住戶數目	佔全港住戶 百分比
30% 及以下	12,610	10.9%	7.3%	171,658	8.4%
40% 及以下	23,398	20.3%	7.6%	308,043	15.0%
50% 及以下	34,301	29.8%	7.6%	451,904	22.0%
60% 及以下	43,108	37.4%	7.5%	577,289	28.1%
總計	115,270	100.0%	5.6%	2,052,271	100.0%

在深水埗區 115,270 個住戶中，有 12,610 個住戶屬 30% 貧窮線以下，屬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一群，佔全區住戶約一成(10.9%)，較全港這組別的比例的 8.4% 高出 2.5%。有 23,398 個住戶屬 40% 貧窮線以下，佔全區住戶二成(20.3%)，較全港比例的 15.0% 高出 5.3%。若以 50% 貧窮線劃分，在深水埗區中有差不多三成(29.8%)住戶，數目達 34,301 住戶，收入低於這標準，比例較全港的 22%，高出 7.8%。若以貧窮程度最低的 60% 貧窮線來劃分，在深水埗區中有差不多四成(37.3%)住戶，數目達 43,108 住戶，收入低於這標準，比例較全港的 28.1% 高出 9.3%。

簡單來說，在深水埗區，每一貧窮程度住戶比例的差距約在一成左右，可見深水埗中不同貧窮程度的住戶分佈頗平均，但以不同的程度來定義貧窮會得出很大數目的差異，這值得我們留意。另一方面，每一貧窮組別所佔的比例均較全港的比例高出 2.5%，可見深水埗貧窮的相對於全港嚴重，不單是最貧困的赤貧人士，連生活拮据的一般貧窮住戶，在深水坊區所佔的比例均較全港為高。

以 30%、40%、50% 及 60% 四條不同貧窮線來劃分，深水埗區的貧窮住戶佔全港該貧窮組別住戶的比例分別是 7.3%、7.6%、7.6% 及 7.5%。而深水埗區住戶佔全港住戶只有 5.6%。簡單來說，無論用不同程度的貧窮線來量度貧窮，深水埗區的住戶均佔全港貧窮戶約 7.5%。

貧窮程度最高的社群 — 低於 30% 貧窮線

我們以下會集中分析貧窮程度最高，收入低於 30% 貧窮線的 12,610 名深水埗住戶的特徵，以便作出相應的服務及協助。

家庭特徵

家庭人數

表 12: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住戶人數分佈

住戶人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深水埗區	佔該貧窮組別百分比	全港	佔該貧窮組別百分比
一人	3 993	31.7%	49 785	29%
二人	4 229	33.5%	60 255	35%
三人	2 296	18.2%	29 203	17%
四人及以上	2 092	16.6%	32 415	19%
總計	12 610	100.0%	171 658	100%

在家庭人數方面，在 12,610 個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中，有三成 (31.7%) 是一人住戶，另有三分之一 (33.5%) 是二人住戶，三人住戶及四人及以上住戶的比例分別只有 18.2% 及 16.6%。在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住戶中以一人及二人家庭為主，而在深水埗區一人住戶所佔的比例為 31.7%，亦高於全港的 29%，可見在深水埗區中，獨居家庭佔最貧窮組別的比例亦較全港為高。

家庭類型

表 13: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家庭類型分佈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數目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數目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獨居長者	2,500	19.8%	29,669	25.7%
二人長者家庭	3,938	31.2%	51,249	44.5%
獨居成人	1,493	11.8%	20,116	17.5%
單親家庭	513	4.1%	6,492	5.6%
其他	4,166	33.0%	7,744	6.7%
總計	12,610	100.0%	115,270	100.0%

在 12,610 個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中，以家庭類型來劃分，有兩成 (19.8%) 是獨居長者；有三成 (31.2%) 是二人長者家庭，兩者合共佔最貧窮組別的半數 (51.0%)，可以說在深水埗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住戶中，仍以獨居長者及二老家庭為主。但相對全港的情況這比例反而偏低，因在全港 30% 貧窮線住戶中，有 25.7% 是獨居長者；有 44.5% 是二人長者家庭，兩者合共佔最貧窮組別 70.2%。

在貧窮程度方面。最嚴重的 30% 貧窮線以下的住戶中，深水埗區單身成人住戶的比例只有 11.8%，明顯較全港的 17.5% 為低。至於單親家庭的比例亦並不高，在深水埗區有 513 戶 (4.1%)，而全港亦只有 6492 戶 (5.6%)。值得注意的地方是在深水埗區共有 4166 個其他住戶，即一般核心及延伸家庭是屬 30% 貧窮線以下，佔這組別的 33%，而全港的比例只有 6.7%。

以上數據顯示，深水埗區的情況與一般人認為赤貧住戶以長者為主的觀念並不相同，有關觀念適用於其他香港地區，但在深水埗區的赤貧住戶中，有近三分之一屬一般核心及延伸家庭，所以在區內不單要關心赤貧長者的生活，對赤貧的低收入家庭亦應關注。

房屋特徵

居所租住權

表 14: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居所租住權分佈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30% 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數目	佔同一收入組別之比例(%)	住戶數目	佔同一收入組別之比例(%)
自置	5,618	44.6%	44,230	38.4%
全租	4,956	39.3%	55,441	48.1%
合租及其他	2,036	16.1%	15,599	13.5%
總計	12,610	100.0%	115,270	100.0%

在低於 30% 貧窮線的住戶中，以居所租住權來劃分，深水埗區與全港的比例亦有很明顯的分別。香港整體的情況是收入低於 30% 貧窮線的赤貧戶多是全租戶(48.1%)，而自置居所的比例只有 38.4%，全租戶則佔 13.5%。但在深水埗區，在低於 30% 貧窮線的住戶中，有高達 44.6% 共 5618 戶居於自置物業，全租戶的比例只有 39.3%。合租戶的比例有 16.1%，較全港的比例 13.5% 為高。在深水埗區，在較多赤窮戶居於自置居所中，這亦值得我們留意。

屋宇單位類型

表 15: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屋宇單位類型分佈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30% 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數目	佔同一收入組別之比例(%)	住戶數目	佔同一收入組別之比例(%)
公營租住單位	4,609	36.6%	61,276	35.7%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及其他	8,001	63.4%	110,382	64.3%
總計	12,610	100.0%	171,658	100.0%

在 30% 貧窮線及以下的住戶中，以住屋類型劃分，深水埗區與全港的比例相差較少。香港整體的情況是收入低於 30% 貧窮線的赤貧戶多是居於私人永久性單位(64.3%)，而公營租住單位的比例為 35.7%。在深水埗區，在低於 30% 貧窮線的住戶中，63.4% 共 8001 戶居於私人永久性單位，公營出租房屋的比例有 36.6%。在深水埗區，除了舊式私人唐樓的赤貧戶較多外，區內公屋赤貧化現象亦值得我們關注。在稍後的章節，我們會選擇富昌邨作為討論的介入點檢視公屋戶貧窮化趨勢。

租金中位數

表 16: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租金中位數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30% 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每月租金中位數(港幣)	1,107	1,063

在整個深水埗區 12610 個屬於赤貧家庭的住戶中，他們負擔的租金中位數為港幣 1,107 元，比起全港以同一收入組別的港幣 1,063 元為高出 4%。若與深水埗區的租金中位數港幣 1,491 元比較，則低過 25%。這與區內赤貧家庭大多居於私人唐樓的板房、套房，甚至天台屋有關。

租金與收入比率

表 17: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租金與收入比率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30% 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35.7%	30%

在深水埗區入息中位數 30%或以下最貧困的家庭，其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為 35.7%，較全港 31%為高，即本區居民需要動用逾 35%的收入於租住房屋方面，這不單只是居於傳統私人樓宇者，近兩、三年來社區內新落成的公屋，一個普通的四人公屋單位每月租金要二千七百多至二千九百多元，租金佔收入中位數比率愈高，居民的負擔也愈重。所以對於區內赤貧戶來說，房屋的開支的負擔最為吃力。

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

表 18: 低於 30%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30%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港幣)	1,700	1,870

在深水埗區 12,610 個在 30%或以下最貧困的家庭中，居於自置居所而需要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的中位數為 1,700 元，比較全港同一收入組別的 1,870 元為低。這是因為赤貧住戶居於深水埗區的年期較長，而早期購入的自置物業價格(如舊型的私人唐樓)較低，因此相對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亦較低。

每個屋宇單位平均家庭住戶數目/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

表 19: 低於 30%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每個屋宇單位
平均家庭住戶數目/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30%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每個屋宇單位平均家庭住戶數目	1.09	1.04
每個屋宇單位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	2.5	2.4

在入息中位數 30%或以下赤貧的住戶中，深水埗區內每個屋宇單位平均家庭住戶數目為 1.09，較全港的 1.04 略高；至於在每個屋宇單位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深水埗區為 2.5，同樣亦是較全港的 2.4 為高，反映區內較多赤貧家庭是住在分租、合住的板房、套房等等。

個人特徵

教育程度

表 20: 低於 30%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人口的教育程度分布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30%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未受教育/ 幼稚園	5,441	19.1%	82,464	21%
小學	11,838	41.5%	146,965	37.4%
中學	8,721	30.6%	12,6391	32.1%
預科	1,342	4.7%	17,592	4.5%
專上	1,201	4.2%	19,805	5%
總計	28,543		393,217	

深水埗區處於 30%或以下貧窮線的住戶人口有 28,543 人，當中有 19.1%是未受教育或只有幼稚園程度，41.5%為小學程度、30.6%為中學程度；預科及專上程度分別佔 4.7%及 4.2%，這與全港的比例接近(見表 20)；不過，深水埗區赤貧人口小學程度的比例(41.5%)則較全港為高(31.4%)。由於此資料未有年齡的分布，所以我們估計有兩個可能性，一是不少赤貧住戶只有小學程度，另一個是赤貧家庭中有就學的子女。

年齡

表 21: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人口的年齡分布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 中位數 30% 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十五歲以下	4,404	15.4%	64,916	16.5%
十五歲至六十四歲	14,303	50.1%	202,929	51.6%
六十五歲及以上	9,836	34.5%	125,372	31.9%
總計	28,543		393,217	

深水埗區處於 30% 或以下貧窮線的 28,543 人，當中 15 歲以下有 4,404 人，佔該組別的 15.4%，14,303 人為 15 歲至 64 歲(50.1%)，另外 65 歲以上的有 9,836 人(34.5%)，與全港同年齡組別比較，深水埗區年老年人口赤貧化較全港比例高(全港為 31.9%)；至於十五歲以下的赤貧人口比例，則較全港比例略低一個百分點。

而本區赤貧人口年齡中位數為 50 歲，全港為 47 歲；這個年齡層份一方面反映深水埗區是較為人口老化，而處於中老年的勞工也較多，九十年代以來社區內勞工邊緣化情況及面對整個經濟結構轉型的「去工業化」、建築行業嚴重的開工不足、服務行業的外判化、私營化等等，均令愈來愈多的勞工成為低工資或就業處境不穩的「在職貧窮」(Working Poor)，甚至長期被排斥在主流勞動市場之外，而中、老年的勞工亦是首當其衝的一群。

每月主業收入

表 22: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人口的每月主業收入分布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人口	每月主業收入 中位數	住戶人口	每月主業收入 中位數
家庭住戶每月 入息中位數 30% 及以下	28,543	4,000	393,217	4,000

深水埗在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30% 貧窮線以下赤貧住戶的每月主業收入中位數為 4,000 元，這與全港是一樣的。

經濟特徵

勞動人口及勞動參與率

表 23: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勞動人口及勞動參與率分布

	深水埗區		全港	
	勞動人口	勞動參與率	勞動人口	勞動參與率
男	4,010	33.6%	54,377	34.4%
女	2,386	19.6%	31,999	18.8%
小計	6,396	26.5%	86,376	26.3%

深水埗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30% 貧窮線以下赤貧住戶的勞動參與率為 26.5%，與全港的 26.3% 差不多。而參與人口當中男性的勞動參與比例為 33.6%，女性為 19.6%，較全港男性及女性的勞動參與率 34.4% 均略低。

經濟活動身分

表 24: 低於 30% 貧窮線全港與深水埗區住戶人口的經濟活動身分

	全港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僱員	39,243	10%	2,948	10.3%
僱主、自營作業者及 無酬家庭從業	11,800	3%	793	2.8%
工作人口小計	51,043	13%	3,741	13%
料理家庭者	55,714	14.2%	3,621	12.7%
學生	86,809	22.1%	6,043	21.2%
退休人士	128,314	32.6%	9,904	34.7%
其他	71,337	18.1%	5,234	18.3%
非工作人口小計	342,174	87%	24,802	87%
總計	393,217	100.0%	28,543	100.0%

以上的數據進一步反映區內最貧窮人士的經濟身份，13%為工作人口，87%為非工作人口，當中以退休人士佔多數(34.7%)；此比例較全港的 32.6%為高，另外學生亦有 21.1%，與全港比例相若。

職業

表 25: 低於 30% 貧窮線全港與深水埗區住戶人口的職業分布

	全港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經理及行政人員、專業人員及 輔助專業人員	3,698	7.8%	204	5.5%
文員	3,614	7.1%	261	7%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	9,496	18.6%	737	19.7%
工藝及有關人員、機台及機械 操作員及裝配員	13,416	26.3%	804	21.5%
非技術工人及其他	20,549	40.3%	1,735	46.4%
總計	51,043	100.0%	3,741	100.0%

深水埗區內最貧窮 30% 的居民較多從事非技術性職位，屬專業人士的比例較少。在工作人口中，有 46.4% 是非技術工人，較全港的 40.3% 高，19.7% 是從事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亦較全港的 18.6% 高；而專業人員及輔助專業人員合共只有 5.5%，比全港的 7.8% 低。值得注意的是，由於本港勞動市場的二元性，低技術勞工人面對工資增長緩慢或下降的情況，出現在職貧窮的情況將會持續。

行業

表 26: 低於 30% 貧窮線全港與深水埗區住戶人口的行業分布

	全港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製造業	5,627	11%	414	11.1%
建造業	8,457	16.6%	541	14.5%
批發 零售 進出口貿易 飲食及酒店業	16,834	33%	1,514	40.5%
運輸 倉庫 及通訊業	5,628	11%	348	9.3%
金融 保險 地產及商用服務業	3,694	7.2%	293	7.8%
社區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10,803	21.2%	631	16.9%
總計	51,043	100.0%	3,741	100.0%

在行業方面，深水埗區內赤貧人口從事批發、零售、進出口貿易、飲食及酒店業的比例達 40.5%，明顯高於全港的 33%，從事製造業為 11.1%，與全港的比例相近；至於其他所有行業均少於全港的比例。這反映區內經濟活動的特色，如各類大型批發及零售市場等，均為區內貧窮勞工提供職位。不過這些市場職位多是低技術的體力勞動工種，多是工時長、工資低；所以即使勞工在市場工作仍

處於貧窮處境。

交通及遷移

工作地點

表 27: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工作人口的工作地點分佈

	深水埗區		全港	
	工作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工作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在同一區議會分區	1,364	36.5%	19,393	38%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 -香港	261	7%	4,795	9.4%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 -九龍	974	26%	10,057	19.7%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 -新界	455	12.2%	7,721	15.1%
其他	687	15.4%	9,077	17.8%
總計	3,741	100.0%	51,053	100.0%

深水埗最赤貧的 30% 工作人口主要集中在本區內，36.5% 是在同一區議會分區，一方面反映區內的不同行業已提供了不少就業職位(尤以非技術性體力勞動工種)給基層勞工，另一方面是基層勞工亦可節省其交通開支。另外前往九龍其他地區上班的有 26%，明顯較全港的 19.7% 為高，這亦與深水埗區的交通較為便利有關。

在港居住年期

表 29: 低於 30% 貧窮線的全港及深水埗的
家庭住戶人口在港居港年期分布

低於 30% 貧窮線	深水埗區		全港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少於 1 年	889	3.1%	9,710	2.5%
1 年至少於 7 年	3,799	13.3%	44,342	11.3%
7 年至少於 10 年	1,329	4.7%	18,566	4.7%
10 年及以上	22,526	78.9%	320,599	81.5%
總計	28,543	100.0%		100.0%

深水埗區內 30% 貧窮線下的家庭住戶人口有 78.9% 居港 10 年或以上，估計是因為區內貧窮長者及本地的中、老年勞工居多。但值得注意的是，部分男工在內地的妻兒也是在九十年代中、後期陸續來港團聚，所以他們的家人的居港年期也同樣在數據反映出來。上表反映 30% 貧窮線以下而居港在 1 年至 7 年的新來港人士佔 13.3%，此比率較全港 11.3% 為高。更值得注意的是來港少於 1 年的新來港人士有 3.1% 處於赤貧狀況，較全港的 2.5% 為高。由於自 2004 年政府已收緊申請綜援資格，處於赤貧的新來港人士再沒有此生活安全網的時候，他們的處境將會異常惡劣。

五年前居住地區

表 30: 低於 30% 貧窮線以下的全港及深水埗
家庭住戶人口五年前居住地區的分布

低於 30% 貧窮線	深水埗區		全港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仍居舊址	18,566	66.5%	266,251	69.7%
曾在同一區議會分區遷居	3,913	14%	41,453	15.9%
曾在不同區議會分區遷居-香港	300	1.1%	6,778	1.8%
曾在不同區議會分區遷居-九龍	1,146	4.1%	19,390	5.1%
曾在不同區議會分區遷居-新界	761	2.7%	15,245	4%
香港以外	3,212	11.5%	32,722	8.6%
總計	27,898	100%	381,839	100%

深水埗區貧窮人士的流動性相對地低，66.5%的住戶人口於五年前仍居於舊址，另有 14% 的住戶人口於同區內搬遷，另外香港以外的有 11.5%，這反映數個現象：一是貧窮人士的地區流動性很低，雖然貧窮階層的社會網絡受著各種因素影響而愈來愈差，但由於他們生活在深水埗多年，他們認識的街坊鄰里，社會關係對於他們仍是重要的；他們在社區內能夠生存的條件依賴幾個重要的因素：租金平宜、區內經濟活動帶來的工作機會、舊區街坊的網絡支援(儘管已經有所改變)等等，均吸引著深水埗區的赤貧人士繼續住在此區。

小結

研究發現在深水埗區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一群(低於 30%的貧窮線)很多是屬於一人及二人住戶，兩者合佔六成半。而二老家庭佔三成(31.2%)，獨居長者佔兩成(19.8%)。所以若要改善深水埗區內最貧窮的社群的處境，改善長者服務的針對性將會較強。此外，與香港其他區域不同，在最貧窮的住戶大部分(44.6%)住在自置居所比全租戶(39.3%)還要多。所要改善有關住戶樓宇的管理與維修，進行復修工程亦是協助這些最貧窮住戶直接改善生活環境的有效方法。

在這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住戶中，有一成半(15.4%)屬 15 歲以下，有半數為 15 歲至 64 歲的勞動人口，另有三成半屬 65 歲以上的長者。本區處於 30%貧窮線下的人口年齡中位數為 50 歲，全港為 47 歲；這反映深水埗區中赤貧人口較為人口老化，而處於中老年的勞工亦較多。

處於 30%貧窮線下的赤貧住戶成員中有近九成(87%)為非工作人口，住戶成員中有三分之一(34.7%)為退休人士，有兩成(21.1%)是學生。工作人口比例較低明顯是做成這些住戶入息低下的原因。而工作人口中亦以低技術的體力勞動工作居多，多從事服務業的工作，所以即使在勞工市場工作仍處於貧窮處境。有近四成工作人口在深水埗區內工作，可見區內仍能提供不少非技術性職位給基層勞工。

貧窮程度較低的住戶—低於 60% 貧窮線

我們以下集中分析貧窮程度最低，收入低於 60% 貧窮線的 43,108 名深水埗住戶的特徵。

家庭人數

表 31: 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住戶人數分佈

住戶人數(不包括外籍 家庭傭工)	深水埗區	佔該貧窮組別 百分比	全港	佔該貧窮組別 百分比
一人	11,519	26.7%	118,584	20.5%
二人	11,007	25.5%	146,274	25.3%
三人	9138	21.2%	123,323	21.4%
四人及以上	11,444	26.5%	189,108	32.8%
總計	43,108	100.0%	577,289	100%

在家庭人數方面，在 43,108 個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中，有 26.7% 是一人住戶，25.5% 是二人住戶，三人住戶及四人及以上住戶的比例分別有 21.2% 及 26.5%。在貧窮程度較低的住戶中，一人至四人家庭的比例差不多，相關比例與全港比較是十分接近(見表 31)，這與 30% 貧窮線深水埗住戶中以一、二人住戶為主的情況不同。

家庭類型

表 32: 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家庭類型分佈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數目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數目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獨居長者	6,854	15.9%	70,129	12.1%
二人長者家庭	7,256	16.8%	91,668	15.9%
獨居成人	11,519	26.7%	118,584	20.5%
單親家庭	2,183	5.1%	30,774	5.3%
其他	15,296	35.5%	266,134	46.1%
總計	43,108	100.0%	577,289	100.0%

在 43,108 個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中，以家庭類型來劃分，35.5% 為兩人或以上的家庭(不包括單親家庭)，獨居成人亦有 26.7%，較全港的 20.5% 為高，15.9% 為獨居長者；16.8% 是二人長者家庭，兩者合共佔最貧窮組別約 32%，較全港數字稍高。值得注意的是較多比例的獨居成人處於貧窮線 60%，反映一些中、老年的單身男性的處境；他們多是從事地盤工作或是一些體力勞動工種，由於過去數年勞工邊緣化而導致貧窮的處境。

此外，其他低收入家庭的處境亦需要正視，在區內共有 15,296 個一般核心及延伸家庭(35.5%)處於 60% 的貧窮線或以下，他們不少亦是有在學的子女，由家庭的貧窮而引伸的兒童貧窮現象是值得關注的。至於單親家庭在深水埗區有 2183 戶(5.1%)，而全港有 30,774 戶(5.3%)，比例相近。

房屋特徵

居所租住權

表 33: 低於 3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居所租住權分佈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60% 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數目	佔同一收入組別之比例(%)	住戶數目	佔同一收入組別之比例(%)
自置	11,943	27.7%	208,338	36.1%
全租	23,628	54.8%	311,864	54.1%
合租及其他	7,537	17.5%	56,402	9.8%
總計	43,108	100.0%	576,604	100.0%

在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中，以居所租住權來劃分，深水埗區與全港在自置與合租較有明顯的分別。香港整體的情況是收入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多是全租戶 (54.1%)，而自置居所的比例有 36.1%，合租戶則佔 9.8%。但在深水埗區，在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中，27.7% 共 11 943 戶居於自置物業，全租戶的比例有 54.8%。合租戶的比例有 17.5%，較全港比例為高。

屋宇單位類型

表 34: 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屋宇單位類型分佈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60% 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數目	佔同一收入組別之比例(%)	住戶數目	佔同一收入組別之比例(%)
公營租住單位	19,733	45.8%	282,696	49%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及其他	23,375	54.2%	294,593	51%
總計	43,108	100.0%	577,289	100.0%

在 60% 貧窮線的住戶中，以住屋類型劃分，深水埗區與全港的比例差別不大。香港整體的情況是收入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多是居於私人永久性單位 (51%)，而公營租住單位的比例為 49%。在深水埗區，在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中，54.2% 共 23,375 戶居於私人永久性單位，公營出租房屋的比例有 45.8%。

住屋開支

表 35: 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的租金中位數、
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及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60% 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每月租金中位數	1,292 元	1,241 元
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24.1%	19.6%
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	4,000 元	3,000 元

在深水埗區 60% 或以下的家庭，其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為 24.1%，較全港 19.6% 為高，租金中位數為 1,292 元，亦較全港的 1,241 元稍高。這可能與新型公屋邨落成有關，因為近幾年新建成的公屋租金至少要二千多元或以上，對於低收入家庭是十分吃力的。至於自置居所的家庭方面，相關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為 4,000 元，亦是高於全港的比例。可見對於處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其房屋的支出無論是租金或按揭供款亦較全港同一貧窮水平的住戶稍高；但相對深水埗區處於 30% 貧窮線的住戶，其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高達 35.7%，60% 貧窮線的住戶的租金負擔較 30% 貧窮線住戶為輕。

個人特徵

教育程度

表 36: 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人口的教育程度分布

家庭住戶每月 入息中位數 60%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 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 的百分比
未受教育/ 幼稚園	19,413	17.3%	280,348	17.2%
小學	44,281	39.5%	597,341	36.7%
中學	39,814	35.5%	614,707	37.7%
預科	4,830	4.3%	74,491	4.6%
專上	3,875	3.5%	61,654	3.8%
總計	112,213	100%	1,628,541	100%

深水埗區處於 60% 或以下貧窮線的住戶人口有 112,213 人，當中有 17.3% 是未受教育或只有幼稚園程度，39.5% 為小學程度、35.5% 為中學程度；預科及專上程度分別佔 4.3% 及 3.5%，這與全港的比例接近(見表 36)。

年齡

表 37: 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人口的年齡分布

家庭住戶每月 入息中位數 60%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 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 的百分比
十五歲以下	22,051	19.7%	360,461	22.2%
十五歲至六十 四歲	63,649	56.7%	957,032	58.8%
六十五歲及以 上	26,513	23.6%	311,048	19.1%
總計	337,252	100%	1,628,541	100%

深水埗區處於 60% 或以下貧窮線的 337,252 人，當中 15 歲以下有 22,051 人，佔該組別的 19.7%，63,649 人為 15 歲至 64 歲(56.7%)，另外 65 歲以上的有 26,513 人(23.6%)，與全港同年齡組別比較，深水埗區於 60% 貧窮線的年老人口較全港比例高(全港為 19.1%)。

而本區 60% 貧窮人口年齡中位數為 43 歲，全港為 40 歲；這個年齡層份一方面反映深水埗區的中年勞工處境，以過去十多年以來面對在勞動市場的邊緣化而導致陷入貧窮，成為「在職貧窮」(Working Poor)。

每月主業收入

表 38: 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人口的每月主業收入分布

	深水埗區		全港	
	勞動人口	每月主業收入 中位數	勞動人口	每月主業收入 中位數
家庭住戶每月 入息中位數 60% 及以下	32,823	6,200	472,662	7,000

深水埗區在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60% 貧窮線以下住戶內勞動人口的每月主業收入中位數為 6,200 元，較全港有 7,000 元為低。

經濟特徵

勞動人口及勞動參與率

表 39: 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勞動人口及勞動參與率分布

家庭住戶每月 入息中位數 60%及以下	深水埗區		全港	
	勞動人口	勞動參與率	勞動人口	勞動參與率
男	21,513	47.9%	316,964	51%
女	11,310	25%	155,698	24.1%
總計	32,823	36.4%	472,662	37.3%

深水埗在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60% 貧窮線以下而男性的勞動參與比例為 47.9%，低於全港同一貧窮組別男性的勞動參與率 51%，這可能與本區中較多男性出現提早退休的情況有關。女性方面勞動參與率有 25%，比例略高於全港 1% 左右。

經濟活動身分

表 40: 低於 60% 貧窮線全港與深水埗區住戶人口的經濟活動身分

	全港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僱員	328,511	20.2%	22,623	20.2%
僱主、自營作業者 及無酬家庭從業	55,545	3.4%	3,736	3.3%
工作人口小計	384,056	23.6%	26,359	23.5%
料理家庭者	256,868	15.8%	16,211	14.4%
學生	458,118	28.1%	28,465	25.4%
退休人士	314,762	19.3%	25,969	23.1%
其他	214,737	13.2%	15,209	13.6%
非工作人口小計	1,244,485	76.4%	85,854	76.5%

總計	1,628,541	100.0%	112,213	100.0%
----	-----------	--------	---------	--------

以上的數據進一步反映區內處於 60% 貧窮線人士的經濟身份，23% 為工作人口，76% 為非工作人口，當中以退休人士佔多數(23.1%)；此比例較全港的 19.3% 為高；而仍在勞動市場工作的勞工亦佔 20.2%，反映即使工人在市場工作賺取工資，仍不足以應付他們生活所需而成為「在職貧窮」。

職業

表 41: 低於 60% 貧窮線全港與深水埗區住戶人口的職業分布

	全港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經理及行政人員、專業人員及輔助專業人員	28,217	7.3%	1,942	7.4%
文員	42,429	11%	2,608	9.9%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	72,565	18.9%	5,185	19.7%
工藝及有關人員、機台及機械操作員及裝配員	116,066	30.2%	7,204	27.3%
非技術工人及其他	124,779	32.5%	9,420	35.7%
總計	384,056	100.0%	26,359	100.0%

深水埗區內處於 60% 貧窮線的居民的較多從事非技術性或工藝等職位，屬專業人士的比例較少。在 60% 貧窮線工作人口中，有 35.7% 是非技術工人，較全港的 32.5% 高，工藝及機台操作等則為 27.3%，稍低於全港的比例；19.7% 是從事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較全港的 18.9% 高；而專業人員及輔助專業人員合共只有 7.4%，與全港 7.3% 接近。值得注意的是，由於區內主要都是體力勞動及非技術的工種，低技術勞工會面對工資增長緩慢或下降的情況，出現在職貧窮的情況將會持續。

行業

表 42：低於 30% 貧窮線全港與深水埗區住戶人口的行業分布

	全港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製造業	47,531	12.4%	2,991	11.3%
建造業	57,742	15%	3,941	15%
批發 零售 進出口貿易 飲食及酒店業	119,846	31.2%	9,579	36.3%
運輸 倉庫 及通訊業	53,571	13.9%	3,029	11.5%
金融 保險 地產及商用 服務業	35,958	9.4%	2,497	9.5%
社區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69,408	18.1%	4,322	16.4%
總計	384,056	100%	26,359	100%

在行業方面，深水埗區內處於 60% 貧窮線的工作人口從事批發、零售、進出口貿易、飲食及酒店業的比例達 36.3%，明顯高於全港的 31.2%，從事製造業為 11.3%，稍低於全港的比例。

交通及遷移

工作地點

表 43: 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工作人口的工作地點分佈

低於 60% 貧窮線	深水埗區		全港	
	工作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工作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在同一區議會分區	7,909	30%	126,042	32.8%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香港	2,836	10.8%	47,421	12.3%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九龍	7,295	27.7%	88,108	22.9%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新界	4,422	16.8%	69,366	18.1%
其他	3,897	14.8%	53,119	13.8%
總計	26,359	100.0%	384,056	100.0%

深水埗 60% 貧窮線以下的工作人口主要集中在本區內，有三成(30%)是在同一區議會分區，一方面反映區內的不同行業已提供了不少就業職位(尤以非技術性體力勞動工種)給基層勞工，另一方面是基層勞工亦可節省其交通開支，另外前往九龍其他地區上班的有 27.6%，明顯較全港的 22.9% 為高，這亦與深水埗較為交通便利有關。

在港居住年期表 44: 低於 60% 貧窮線的全港及深水埗的
家庭住戶人口在港居港年期分布

低於 60% 貧窮線	深水埗區		全港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少於 1 年	3,668	3.3%	38,850	2.4%
1 年至少於 7 年	21,471	19.1%	246,588	15.1%
7 年至少於 10 年	6,726	6%	106,959	6.6%
10 年及以上	80,348	71.6%	1,236,144	75.9%
總計	112,213	100%	1,628,541	100%

深水埗區內 60% 貧窮線下的家庭住戶人口有 71.6% 居港 10 年或以上，至於新來港人士的比例則較全港稍高，深水埗區內少於 1 年及 1 年至 7 年的分別比例為 3.3% (3668 人) 及 19.1% (21,471 人)。

五年前居住地區

表 45: 低於 60% 貧窮線的全港及深水埗的家庭住戶人口五年前居住地區的分布

低於 60% 貧窮線	深水埗區		全港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仍居舊址	64,222	59.5%	1,009,986	64.7%
曾在同一區議會分區遷居	18,847	17.5%	211,262	13.5%
曾在不同區議會分區遷居 - 香港	990	0.9%	29,998	1.9%
曾在不同區議會分區遷居 - 九龍	5,105	4.7%	88,135	5.6%
曾在不同區議會分區遷居 - 新界	3,277	3%	74,270	4.8%
香港以外	15,533	14.4%	148,149	9.5%
總計	107,974	100%	1,561,800	100%

深水埗區 60% 貧窮線以下的貧窮人士的流動性相對地低，59.5% 的住戶人口於五年前仍居於舊址，另有 17.5% 的住戶人口於同區內搬遷，另一方面，由於新來港人士亦較集中在深水埗區，亦可以從以上的數據反映：60% 貧窮住戶中有 14.4% 五年前是居於香港以外，估計大部分是在內地生活。

深水埗貧窮程度最輕(低於 60% 的貧窮線)的住戶特徵

研究發現在深水埗區貧窮程度最輕的住戶(低於 60% 的貧窮線) 一人至四人家庭的比列差不多，這與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住戶低於 30% 貧窮線深水埗住戶中以一、二人住戶為主的情況不同。而住戶類型方面亦有不同，貧窮程度最輕的住戶比列最多的是一般的核心及延伸家庭佔三成半(35.5%)，其次獨居成人佔四分之一 (26.7%)、二老家庭佔成半(31.2%)，獨居長者亦佔成半(15.9%)。所以若要改善深水埗區內貧窮程度較輕社群的處境，改善成人的就業服務以及子女的教育服務的針對性將較強。

此外，在貧窮程度較輕的住戶大部分(54.8%)為全租戶(39.3%)，合租戶的比列有 17.5%，明顯較全港高，而租戶的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為 24.1%，明顯較全港 19.6% 為高。所以透過協助這些合租戶申請公屋，減輕其租金負擔，可以有效改善其生活質素。

在這貧窮程度最輕(低於 60% 的貧窮線)的住戶中，有兩成(19.7%) 屬 15 歲以下，有超過去半數(56.7%)為 15 歲至 64 歲的勞動人口，另有兩成半(23.6%)屬 65 歲以上的長者。本區處於 60% 貧窮線下的人口年齡中位數為 43 歲，全港為 40 歲；這反映深水埗區中貧窮人口較為人口老化，而處於中老年的勞工亦較多。

處於 60% 貧窮線下的貧窮住戶成員中有近七成半(76.4%)為非工作人口，住戶成員中有近三成(28.1%)是學生，兩成(19.1%)為退休人士，有成半(15.8%)為料理家庭者者。工作人口比例較低明顯是做成這些住戶入息低下的原因。而工作人

口中亦以低技術及半技術的體力勞動工作居多，多從事服務業的工作，所以即使在勞工市場工作仍處於貧窮處境。有三成工作人口在深水埗區內工作，可見區內仍能提供了不少非技術性體力勞動職位給基層勞工。

而在 60% 貧窮線下的深水埗區貧窮住戶成員中，來港少於 1 年及 1 年至 7 年的分別比例為 3.3%(3668 人)及 19.1%(21,471 人)，亦即時說約有兩成貧窮住戶為來港不足七年的新來港人士。

本章總結

本章透過對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的數據進行資料再分析，希望能呈現出深水埗區的貧窮人士的狀況及特色。本章分析深水埗區內居民的特徵，發覺深水埗區內人口老化的程度較全港為高，而住戶的收入亦偏向低收入的組群，區內勞動人口比例亦低於全港。而居民亦較多從事非技術的職位，這些結構因素均構成深水埗區貧窮較嚴重的原因。

在深水埗區 115,270 個住戶中，以不同程度貧窮線來劃分，有 12,610 個住戶 (10.9%) 屬貧窮程度最高的 30% 貧窮線以下；有 23,398 個住戶 (20.3%) 屬 40% 貧窮線以下，有 34,301 住戶 (29.8%) 屬 50% 貧窮線或以下，最後有 43,108 住戶 (37.3%) 屬 60% 貧窮線或以下。以不同程度的貧窮線來劃分，住戶的數目有很大的分別，以貧窮程度最高的 30% 線為基數，差不多每一級貧窮程度的住戶數目約有一萬戶左右。

而分析深水埗不同貧窮程度住戶的特色，發現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一群(低於30%的貧窮線)與貧窮程度最輕的一群(低於60%的貧窮線)的主要異同如下：

	低於30%的貧窮線住戶	低於60%的貧窮線住戶
差異		
住戶人數	以一、二人住戶為主	一至四人住戶的數目差不多
住戶類別	以二老及獨老家庭為主	以一般的核心及延伸家庭及獨居成人為主
居所租住權	以自置業主為主	以全租戶為主
長者人口	34.5%	23.6%
15歲以下人口	15.4%	19.7%
相同		
勞動參與	非工作人口偏高超過七成半	
職業/行業	以服務業中的非技術及半技術工作為主	
工作地點	多於深水埗區內工作	

第三章

深水埗小社區的貧窮狀況與特色

本章選擇以深水埗區內兩個小區－南昌中及李鄭屋(前者為一個市區舊區而後者為一個老屋邨的地區)，詳細分析此兩小區的貧窮狀況、特色、其需要及資產。

南昌中區議會選區

在南昌中選區的所有住戶中，單人住戶的比例達三成(27.8%)，差不多是全港比例(15.7%)的兩倍。而十五歲以下人口佔 17.6%，略高於全港的 16.5%，六十五歲以上老人人口佔 12.7%，略高於全港的 11.1%，而二十歲以上非就學人口而具專上教育程度比例只有 6.7%。在南昌中 14,096 人中，有 2,889 人(20.5%)五年前居住於香港以外的地方，大幅超過全港的比例 7.8%。可見在這小區中的人口特徵以單身住戶，新移民亦較多。

李鄭屋區議會選區

2001 年人口普查數據顯示，李鄭屋選區的人口有 17443 人，家庭住戶共有 4893 戶，超過九成住在公營出租房屋，即李鄭屋村。該區的住戶以單核心家庭為主，有 63.6%(3221 戶)為未擴展的單核心家庭、14.4%(731 戶)為垂直擴展的單核心家庭(即兩代同堂)、8%為單人住戶；另外亦有 8.7%(439 戶)。

在李鄭屋選區中，多人(3 人或以上)住戶比例達七成(68.8%)，高於全港比例(62.5%)。而十五歲以下人口佔 12.2%，低於全港的 16.5%，六十五歲以上老人人口為 19.6%，明顯高於全港的 11.1%，而二十歲以上非就學人口而具專上教育程

度比例只有 6.2%。在 19,762 人中，有 16,713 人(84.6%)五年前與現時的地址相同，大幅超過全港比例 56.9%。可見在這公共屋邨小區中的人口特徵以多人住戶、長者較多，而且居民流動性較低，有近八成半居民住同一地址五年以上，所以有較長時間在社區內建立不同的網絡，對於其他居民有較強的信任和對社區有較大的歸屬感，所以較有機會累積社會資本。

不同貧窮程度住戶的劃分

我們以下採用全港住戶人數的開支中位數的 30%、40%、50%及 60%作為四條貧窮線來劃分四種不同貧窮程度的住戶，分析南昌中貧窮住戶的特徵。並以 30%及 60%兩條貧窮線分析南昌中和李鄭屋選區中最貧窮住戶(低於 30%貧窮線)和貧窮程度最輕(低於 60%貧窮線)兩組別人士的狀況和特徵。

表 46: 南昌中及李鄭屋選區不同貧窮程度的住戶

按家庭人數 劃分的全港 家庭住戶 (不包括外 籍家庭傭 工)的每月 入息中位數	南昌中選區		李鄭屋選區		深水埗總計		全港總計	
	住戶數 目	佔該選 區 住戶百 分比	住戶數 目	佔該選 區 住戶百 分比	住戶數目	佔該區住 戶百分比	住戶數目	佔該區住 戶百分比
30% 及以 下	796	15.7%	455	9.0%	12 610	10.9%	171,658	8.4%
40% 及以 下	1 326	26.1%	1 029	20.3%	23 398	20.3%	308,043	15.0%
50% 及以 下	1 826	36.0%	1 570	31.0%	34 301	29.8%	451,904	22.0%
60% 及以 下	2 328	45.9%	1 985	39.2%	43 108	37.4%	577,289	28.1%
總計	5 071	100.0%	5 065	100.0%	115,270	100.0%	2,052,271	100.0%

以 30%、40%、50%及 60%四條不同貧窮線來劃分，南昌中選區的貧窮住戶共有 2,328 個家庭在貧窮線的 60%或以下；佔該選區住戶數目的比例分別是 15.7%、26.1%、36%及 45.9%；四組別的比例均大幅高於深水埗區以至全港的比例。在 30%或以下的貧窮線有 15.7%，較全港高出近百分之七；在 60%或以下貧窮線的比例在南昌中高達 45.9%，較全港高出 17%，反映南昌中貧窮程度嚴重。可以說南昌中居住的居民大部分是貧窮人士，無論是以貧窮程度最嚴重的 30% 貧窮線，以而貧窮程度最輕的 60%貧窮線來量度，南昌中貧窮人士的比例均高於深水埗區與全港的比例。顯示這小區貧窮狀況既深且闊，即是說這小區是貧窮程度最高，及受貧窮影響的住戶比例最多。

李鄭屋選區的貧窮住戶共有 1,985 個家庭在貧窮線的 60%或以下；以 30%、40%、50%及 60%四條不同貧窮線來劃分，住戶數目的比例分別是 9%、20.3%、31%及 39.2%。比較李鄭屋選區及南昌中，明顯地南昌中的貧窮情況比李鄭屋嚴重，在各條貧窮線的數字，南昌中都比李鄭屋邨為高。與深水埗區比較，李鄭屋選區雖然屬最貧窮的 30%以下的住戶比例比深水埗區略低(9% 相對 10.9%)，但 50% 及 60%而組別的比例均高於深水埗區，而四組別的比例均大幅高於全港的比例。在 50%或以下的貧窮線有 31%，較全港高出近百分之九。數據反映李鄭屋區貧窮程度雖然低於南昌中，但比起深水埗區和全港嚴重。

貧窮程度最高的社群—低於 30% 貧窮線

我們以下集中分析貧窮程度最高，收入低於 30% 貧窮線的 796 名南昌中選區住戶及 455 名李鄭屋選區住戶的特徵，以便作出相應的服務及協助。家庭特徵

家庭人數

表 47：低於 30% 貧窮線的住戶人數分佈

住戶人數 (不包括外 籍家庭傭 工)	南昌中	估該貧窮 組別百分 比	李鄭 屋	估該貧窮 組別百分 比	深水埗區	估該貧窮 組別百分 比	全港	估該貧窮 組別百分 比
一人	274	34.4%	71	15.6%	3 993	31.7%	49 785	29%
二人	199	25.0%	157	34.5%	4 229	33.5%	60 255	35%
三人	169	21.2%	113	24.8%	2 296	18.2%	29 203	17%
四人及以上	154	19.3%	114	25.1%	2 092	16.6%	32 415	19%
總計	796	100%	445	100%	12 610	100%	171 658	100%

在家庭人數方面，在 796 個低於 30% 貧窮線的南昌中住戶中，有三成多 (34.4%) 是一人住戶，另有四分之一 (25%) 是二人住戶，三人住戶及四人及以上住戶的比例分別只有 21.2% 及 19.3%。在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住戶中，以一人及二人家庭為主，而在南昌中一人住戶所佔的比例為 34.4%，亦高於深水埗 31.7% 及全港的 29%，可見在南昌中，獨居的家庭佔最貧窮組別的比例亦較全港為高。

在李鄭屋方面，在 455 個低於 30% 貧窮線的李鄭屋選區住戶中，有三成多 (34.5%) 是二人住戶，另有四分之一 (25%) 是四人或以上住戶，三人住戶則有 24.8%。在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住戶中以二人及四人或以上的家庭為主，四人或以上的比例均較深水埗 16.6% 及全港 19% 為高。

人口特徵

表 48：低於 30% 貧窮線住戶年齡的分布

人口比例	南昌中	李鄭屋	深水埗區	全港
人口	1,863	1,221	28,543	393,217
十五歲以下	22.3%	16.5%	15.4%	16.5%
十五至六十四歲	49.1%	48.7%	50.1%	51.6%
六十五歲及以上	28.7%	34.8%	34.5%	31.9%
總計	100%	100%	100%	100%

2001 年人口普查數據顯示，南昌中 30% 貧窮線的家庭住戶共有 796 戶，全部住在私營房屋。在南昌中 30% 貧窮線貧窮人口的年齡中位數為 46 歲，較整個深水埗區中位數 50 歲為低，而與全港 47 歲略低。而在李鄭屋選區中，30% 貧窮線貧窮人口主要住在出租公屋，年齡中位數為 47 歲，與全港相若。

在南昌中及李鄭屋選區中，若針對貧窮線 30% 以下的住戶特徵來看，十五歲以下人口分別佔 22.3% 及 16.5%，六十五歲以上老人人口則分別為 28.7% 及 34.8%，數字顯示南昌中十五歲以下的人口較全港 16.5% 為高，而李鄭屋由於是舊區，六十五歲以上的老人人口較全港的 31.9% 及深水埗區的 34.5% 為高。

在南昌中二十歲以上非就學人口而具專上教育程度比例只有 0.6%，較全港 5% 為低。至於南昌中貧窮階層的流動性是很低的，有 1224 人 (66.9%) 五年前居於舊址；另外 21.6% 五年前居於香港以外，較全港的比例 17.8% 為高。可見在這小區中的人口特徵以單身住戶，新移民較多。

表 49：低於 30% 貧窮線的住戶人口的教育程度分布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30% 及以下	南昌中		李鄭屋		深水埗區		全港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未受教育/幼稚園	256	13.7%	355	29.1%	5,441	19.1%	82,464	21%
小學	1075	57.7%	530	43.4%	11,838	41.5%	146,965	37.4%
中學	446	23.9%	259	21.2%	8,721	30.6%	12,6391	32.1%
預科	70	3.8%	*	*	1,342	4.7%	17,592	4.5%
專上	*	*	53	4.3%	1,201	4.2%	19,805	5%
總計	1,863	100%	1,221	100%	28,543	100%	393,217	100%

南昌中及李鄭屋貧窮線 30% 以下的住戶人口教育程度中分別有 57.7% 及 43.4% 為小學程度，較全港比例為高，而中學程度者則分別為 23.9% 及 21.2%，較全港為低。數據顯示兩區人口的教育程度較全港為低。

居港年期

表 50: 低於 30% 貧窮線的
家庭住戶人口在港居港年期分布

低於 30% 貧窮線	南昌中區		李鄭屋		深水埗區		全港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家庭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少於 1 年	110	5.9%	47	3.8%	889	3.1%	9,710	2.5%
1 年至少 於 7 年	353	18.9%	141	11.5%	3,799	13.3%	44,342	11.3%
7 年至少 於 10 年	147	7.9%	62	5.1%	1,329	4.7%	18,566	4.7%
10 年及 以上	1253	7.3%	971	79.5%	22,526	8.9%	320,599	1.5%
總計	1,863	100%	1,221	100%	28,543	100%	393,217	100%

此外，南昌中低於 30% 貧窮線的新來港家庭(七年以下)有 463 個 (24.8%)，當中的比例都較整個深水埗區及全港比例為高 (分別為 16.4% 和 13.8 %)。相反的，李鄭屋區的新來港家庭(七年以下)有 182 個(15.3%)，雖略高於全港，但卻略低於深水埗區。相反的 10 年以上的舊移民或本地人則佔 79.5% ，稍高於整體深水埗的數目。由數字可見，南昌中是新移民較多的地區。

住屋特徵

表 51：低於 30% 貧窮線住戶的居住特色

	南昌中選區	李鄭屋選區	深水埗區	全港
家庭住戶數目	796	455	12,610	171,658
私人住宅單位	796	*	8,001	110,382
自置居所	514	*	5,618	89,342
自置居所佔居所租住權比例	64.6%		44.6%	52.1%
居處租住權				
全租	*	455	4,956	63,225
合租	260		2,036	18,768
每個屋宇單位平均家庭住戶數目	1.38	1	1.09	1.04
每個屋宇單位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	2.8	2.6	2.5	2.4
與人合租戶佔居所租住權比例	32.7%	n.a	16.1%	11%
租金中位數	1,550	959	1,107	1,063
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40.7	30.1	35.7	31
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	2,900	0	1,700	1,870

至於在租金負擔方面，30% 貧窮線以下的南昌中居民租金與收入比率的中位數為 40.7%，較深水埗區的 35.7% 及全港 31% 的比例為高。而租客的租金中位數方面，南昌中為 1,550 元，較深水埗 1,107 元的及全港 1,063 元為高。可見，在南昌中區內，貧窮程度最高的住戶要負擔頗沉重的租金。李鄭屋選區中，居民的租金與收入比率的中位數為 30.1%，較深水埗區的 35.7% 及全港的 31% 的比例為低，而李鄭屋的租金中位數為 959 元，亦較深水埗的 1107 元及全港的 1063 元為

低。這主要由於李鄭屋選區以公屋為主，在八十年代建成公屋的租金都較近年新建公屋的租金為低。因此，同是貧窮家庭，住在李鄭屋區的居民較南昌中的程度負擔較低的租金。

在住屋特徵方面，南昌中內私人樓宇佔屋宇單位百分率是 96.1% 是全港 44.0% 的兩倍多，顯示區內以私人樓宇為主。而南昌中每單位家庭住戶比例高達 1.38，明顯高於全港的 1.04，另外每單位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為 2.8 人，亦較深水埗及全港的 2.5 和 2.4 為高，顯示有較多住戶要與其他住戶共同使用同一單位。更突出的是與他戶共租單位佔租客比例高達 32.7%，是全港 11% 的近三倍之多。區內貧窮租戶是居住於多租戶共用同一出租單位如板間房、閣樓、公寓等。可以說，共同租戶比例高是貧窮市區舊區最重要及最明顯的特色。在未來的服務計劃中，可以以這指標加上區內居民的入息來決定是否屬貧窮的市區舊區。

李鄭屋區的居民住屋情況方面較南昌中稍佳，每單位家庭住戶的比例為 1，每單位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為 2.6，稍高於深水埗的 2.5 及全港 2.4，卻遠低於南昌中的 2.8。

從以上的租住特徵來看，可以明白這些貧窮戶集中在市區舊區的細小地域是其房屋需求和房屋供應的互動結果。首先，在房屋需求方面，由於過去一段長時間，公屋發展缺乏一、二人的公屋單位。以及家庭成員必須超過半數居港超過七年的限制，所以這些低收入的單身及新移民住戶未能入住公屋。由於入息低微，為了解決居住的問題，這些住戶必須在私營租務市場中尋找廉價的房屋類型，籠屋及板間房是其選擇。另外為要維持入息，接近工作地點是其選擇住區的重要考慮，所以多選擇在市區或市區邊緣。

不過，值得注意的是南昌中貧窮住戶有 64.6% 居於自置樓宇卻處於貧窮邊緣。這個比例均高於深水埗 44.6% 及全港的 52.1%；另一方面，他們負擔的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高達 2,900 元，都較深水埗區的 1,700 元及全港 1,870 元

為高。由於這些市區舊區中的樓宇多是五、六十年代興建，相對是舊的樓宇，其地積比率經已差不多用盡，加上業權分散。所以發展商對這些區域的樓宇進行重建的興趣不大。在社區及樓齡老化的情況下，其居住環境的質素日漸下降，亦增加業主出售單位的困難。經濟條件不佳的業主(如獨居老人或雙老家庭)，因為在本區生活多年，其社區及生存網絡亦在此區，因此不會遷離本區，但由於這類私人樓宇殘舊，他們將面臨很多舊樓維修負擔的問題。

至於那些經濟條件改善的業主會搬離這些區域，改將有關單位出租。由於這些單位的面積較大，所以有不少業主或二房東會將單位分隔為板間房或床位，以便更易出租。這些分隔的單位如板間房、套房亦成為市區私人樓宇中租金最低廉的房屋類型。在上述需求與供應的互為影響下，令上述貧窮住戶集中於這些市區舊區中的分租單位，亦令香港的貧窮問題出現地域集中化的現像，而南昌中選區是其中一個最有代表性的小區。

另一方面，如有關住戶能夠入住公屋，其居住情況根據李鄭屋邨貧窮家庭的情況顯示，可以每一住戶有自己獨立的生活空間、廚房及廁所，其居住環境及條件均能有明顯的改善，可見出租公屋的提供，仍是對貧窮家庭生活質素改善的重要社會政策。

勞動人口特徵

在2001年，南昌中選區的勞動人口為6,805人，男性勞動參與率為68.3%，低於全港71.9%；女性勞動參與率為46.8%，亦低於全港51.6%，男女合計，南昌中選區的勞動參與率有57.7%，低於全港的61.4%，但高於深水埗區的56.8%。

至於在30%貧窮線下的勞動人口特徵，南昌中有508人為勞動人口，男性勞動參與率為40.7%，女性勞動參與率為30.1%，男女合計，南昌中選區的勞動參與率有35.1，高於深水埗及全港的26.5%及26.3%。至於在李鄭屋方面，勞動

人口為307人，男性勞動參與率為41.9%，女性勞動參與率為21%，男女合計李鄭屋區的勞動參與率有30.1%，亦高於深水埗及全港的26.5%及26.3%。

表 52: 低於30%貧窮線居民的經濟活動身分分佈

	南昌中	百分比	李鄭屋	百分比	深水埗	百分比	全港	百分比
僱員	253	13.6%	143	11.7%	2,948	10.3%	39,243	10%
僱主、自營作業者及無酬家庭從業員	38	2.0%	*	-	793	2.8%	11,800	3%
工作人口小計	291	15.7%	143	11.7%	3,741	13.1%	51,043	13%
料理家庭者	194	10.4%	237	19.4%	3,621	12.7%	55,714	14.2%
學生	505	27.4%	263	21.5%	6,043	21.2%	86,809	22.1%
退休人士	527	28.3%	313	25.6%	9,904	34.7%	128,314	32.6%
其他	346	18.6%	241	19.7%	5,234	18.7%	71,337	18.1%
不在工作人口小計	1,572	84.3%	1,054	88.3%	24,802	86.9%	342,174	87%
總計	1,863	100.0%	1,221	100.0%	393,217	100%	393,217	100.0%

根據表 52 顯示，低於30%貧窮線南昌中居民共有1,572人而李鄭屋有1,221人沒有工作，佔區內人口的84.3%及88.3%，與全港數值接近，其中有527人及313人屬退休人士(佔同一收入組別的28.3%及25.6%)；南昌中及李鄭屋選區勞動參與率低是因為區內退休人士比例較高，加上五十歲以上低學歷人士就業機會減少，出現被迫提早退休的情況，所以才出現其他類別的非工作人口，區內無工作(workless)的狀況較為整體深水埗稍為嚴重。但這批非工作人口，並非完全沒有勞動能力或勞動意願，他/她們有一定的技能和經驗，可以服務其他社區中有

需要的人士，如何利用這批退休及提早退休人士的人力資源，應在地區的扶貧工作中加以考慮。

此外，在 30% 貧窮線以下的住戶人口分別有 27.4% 及 21.5% 為學生，這比例顯示南昌中學生比例相對於全港的 22.1% 為高。由於南昌中私人樓及分租情況普遍，這些學生在狹窄的住屋環境讀書是不大理想，他們的發展機會及成長環境是值得關注。

職業

表 53：低於 30% 貧窮線的居民的職業分佈

	南昌中 選區	百分比	李鄭屋	百分比	全港	百分比
經理及行政人員／專業人員／輔助專業人員	*		*		3,968	10.7%
文員	*		*		3,614	7.1%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	91	31.3%	48	28.7%	9,496	18.6%
工藝及有關人員、機台及機械操作員及裝配員	47	16.2%			13,416	26.3%
非技術工人及其他	137	47.1%	82	49.1%	20,549	40.3%
總計	291	100.0%	167	100.0%	51,043	100.0%

*少於 35

南昌中及李鄭屋選區從事非技術工人的比例分別達 47.1% 及 49.1%，遠高於全港的 40.3%。而從事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則有 31.3%，大幅高於全港的 18.6%。此兩個選區的勞工多為非技術勞工以及具技術的建築工人，非技術勞工面對勞工供應太多，工資持續下降的問題，令在職貧窮的情況惡化。而建築工人面對建造業不景氣以及僱主僱用非法外勞的情況下，開工嚴重不足，亦令收入大幅下降。

若我們再仔細分析區內貧窮勞工的職業及行業分佈，更發覺勞工的行業及工種與社區經濟的特色有很大的關聯。在南昌中選區中較貧窮的勞動人口，有接近

六成 (58.4%)而李鄭屋區亦有近4成(40.1%)從事批發,零售,進出口貿易,飲食及酒店業,大幅高於全港的33%。至於其他行業則明顯少於全港比例或相若。若結合行業及職業的分布,我們看到區內居民主要是從事批發,零售,進出口貿易,飲食及酒店業的服務及銷售人員,亦有相當數量的居民是非技術工人(47.1%及49.1%)。

行業

表 54: 低於 30% 貧窮線居民的行業分佈

	南昌中選區	百分比	李鄭屋	百分比	全港	百分比
製造業	*	N.A	*		5,627	11%
建造業	49	16.8%	*		8,457	16.6%
批發 零售 進出口貿易 飲食及酒店業	170	58.4%	67	40.1%	16,834	33%
運輸 倉庫 及通訊業		N.A	38	22.8%	5,628	11%
金融 保險 地產及商用服務業		N.A	*		3,694	7.2%
社區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及其他		N.A			10,803	21.2%
總計	291	100%	167	100%	51,043	100%

*少於 35

為什麼區內集中上述兩大類型的勞工呢？這與深水埗區的地區經濟有明顯關係。首先，在深水埗區，批發、零售及飲食業非常發達，由於工作時間較長，所以不少零售及飲食業從業員均會在附近區域居住。此外，區內的另一大經濟特色是香港的家禽、魚類及蔬菜批發市場均在區內，由於批發市場必須於清晨工作，所以有關從業員更必須在區內或附近居住，這解釋區內有較多人從事批發業服務業工作的原因。其次，區內從事建築業的工人較多的原因，是與香港建築業的勞動力市場特色有關。香港建築業多以分判承包的方式進行，總承建商及大判

只會聘請少量的建築技工，大部分工人是由「三沙」或「四沙」（判頭）所聘請的臨時工人，以日薪計算工資。而旺角區內的酒樓正是判頭招聘臨時「三行」工人的場所，每天早上六時至八時工人便在這些酒數或附近的街頭等待判頭的聘請。所以對三行工人來說，居住在旺角附近的深水埗區較為方便，減少尋找工作所需的金錢和時間。

筆者曾經訪問區內的貧窮戶，了解他們對重建及搬遷到區外的看法，不少住戶包括中老年的單身男性，或新移民的婦女，均表示區內能提供就業機會，這是其他地區不能替代的，所以很多時在重建時，他們仍會選擇留在區內居住，只是搬到區內其他仍未重建的舊區中，這亦解釋了為什麼貧窮的住戶並不會隨著市區重建而完全消失，反而是集中於區內其他仍未重建的區域，令貧窮地域集中的情況更加明顯。市區舊區所提供的工作機會或求職途徑是新市鎮所缺少的，低薪低技術工種集中在市區舊區，這正是吸引貧窮戶留在市區舊區的另一原因。

至於每月主業收入方面，這區居民主業收入中位數為 8000 元，在本區有從事勞動 6203 人中，30% 或以下貧窮線的人士主業收入中位數只有這區居民中位數的一半，即 4,000 元。

貧窮程度較低的住戶—低於 60% 貧窮線

我們以下集中分析貧窮程度最低，收入低於 60% 貧窮線的 2328 名南昌中住戶及 1985 名李鄭屋住戶的特徵。

家庭人數

表 55：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人數分佈

住戶人數 (不包括外 籍家庭傭 工)	南昌 中區	佔該貧窮 組別百分 比	李鄭屋	佔該貧窮 組別百分 比	深水埗 區	佔該貧窮 組別百分 比	全港	佔該貧窮 組別百分 比
一人	561	24%	197	9.9%	11,519	26.7%	118,584	20.5%
二人	537	23%	531	26.8%	11,007	25.5%	146,274	25.3%
三人	534	23%	515	25.9%	91,38	21.2%	123,323	21.4%
四人及以上	696	30%	742	37.4%	11,444	26.5%	189,108	32.8%
總計	2328	100.0%	1,985	100.0%	43,108	100.0%	577,289	100%

在家庭人數方面，在 2328 個低於 60% 貧窮線的深水埗住戶中，有 24% 是一人住戶，二人與三人住戶均是 23%，至於四人及以上住戶就有 30%。在貧窮程度較低的住戶中以四人或以上的低收入家庭為主，相關比例與全港比較是十分接近(見表 55) 至於李鄭屋方面，在 1985 個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中，有 9.9% 是一人住戶，是二人住戶與三人住戶分別為 26.8% 及 25.9%，至於四人及以上住戶就有 37.4%。在貧窮程度較低的住戶中以四人或以上的低收入家庭為主，比例亦與全港比較是十分接近(見表 55)

人口特徵

教育程度

表 56: 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人口的教育程度分布

家庭住戶每月 入息中位數 60%及以下	南昌中		李鄭屋		全港	
	住戶人 口	佔該貧窮 組別的百 分比	住戶人 口	佔該貧窮 組別的百 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 組別的百 分比
未受教育/ 幼稚園	892	14%	1,415	23%	280,348	17.2%
小學	2,923	45.9%	2,336	38.0%	597,341	36.7%
中學	2,184	34.3%	2,046	33.3%	614,707	37.7%
預科	215	3.4%	181	2.9%	74,491	4.6%
專上	156	2.4%	169	2.7%	61,654	3.8%
總計	6,370	100%	6,147	100%	1,628,541	100%

南昌中處於 60% 或以下貧窮線的住戶人口有 6370 人，而李鄭屋區則有 6,147 人，當中兩區分別有 14% 及 23% 是未受教育或只有幼稚園程度，45.9% 及 38% 分別為小學程度、另外分別有 34.3% 及 33.3% 為中學程度；至於在南昌中預科及專上程度分別佔 3.4% 及 2.4%，李鄭屋則分別 2.9% 及 2.7%；這與全港的比例接近；只有小學的比例兩區均高於全港的 36.7%。

年齡

表 57：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人口的年齡分布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60% 及以下	南昌中區		李鄭屋		全港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十五歲以下	1,579	24.8%	1,048	17%	360,461	22.2%
十五歲至六十四歲	3,769	59.2%	3,530	57.4%	957,032	58.8%
六十五歲及以上	1,022	16%	1,569	25.5%	311,048	19.1%
總計	6,370		6,370		1,628,541	

南昌中區處於 60% 或以下貧窮線的 6,370 人，當中 15 歲以下有 1,579 人，佔該組別的 24.8%，3,769 人為 15 歲至 64 歲(59.2%)，另外 65 歲以上的有 1,022 人(16%)，與全港同年齡組別比較，南昌中 15 歲以下的住戶人口比例較全港的 22.2% 略高，反映貧窮程度較低的家庭內亦有不少兒童。

至於李鄭屋方面，情況有點不同，李鄭屋為一個舊區，六十五歲或以上人口有 1569 人(25.5%)，比例較全港的 19.1% 為高；相反十五歲以下的有 1048 人(17%)，較全港 22.2% 為低。明顯的是李鄭屋是一個人口老化的社區。

而本區 60% 貧窮人口年齡中位數為 40 歲，而李鄭屋為 43 歲，前者與全港一樣；而後者則稍高。這個年齡層份一方面反映深水埗區的中年勞工處境，以過去十多年以來面對在勞動市場的邊緣化而導致陷入貧窮，成為「在職貧窮」(Working Poor)。

南昌中在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60% 貧窮線以下住戶內勞動人口的每

月主業收入中位數為 5,700 元，李鄭屋為 6500 元，較全港有 7,000 元為低。

居港年期

表 58: 低於 60% 貧窮線的家庭住戶人口
在港居港年期分布

家庭住戶每 月入息中位 數 60% 及以 下	南昌中區		李鄭屋		深水埗區		全港	
少於 1 年	394	6.2%	143	2.3%	3,668	3.3%	38,850	2.4%
1 年至少於 7 年	1,825	28.6%	516	9.4%	21,471	19.1%	246,588	15.1%
7 年至少於 10 年	428	6.7%	353	5.7%	6,726	6%	106,959	6.6%
10 年及以上	3,723	58.4%	5,075	82.6%	80,348	71.6%	1,236,144	75.9%
總計	6,370	100%	6,147	100%	112,213	100%	1,628,541	100%

南昌中低於 60% 貧窮線的家庭住戶人口有 6,370 人，而李鄭屋有 6147，前者當中居港少於 1 年為 2.3%；而後者為居港在 1 年至少於 7 年分別為 28.6% 及 9.4%，明顯地南昌中的新來港人士比深水埗區及全港的比例都為高。(見上表) 相反的，李鄭屋選區內大部分為本地人口或居於香港超過十年以上的人士(佔 82.6%)。

住屋特徵

表 59：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居住特色

	南昌中選區	李鄭屋	深水埗區	全港
家庭住戶數目	2,328	2,328	43,108	577,289
私人住宅單位	23,28	1,983	23,375	294,593
自置居所	992	-	11,943	208,338
自置居所佔居所租住權比例	42.6%	-	27.7%	36.1%
居處租住權	432	1,968	23,628	311,864
全租				
合租				
二房東及三房客	904		7,537	56,402
每個屋宇單位平均家庭住戶數目	1.34	1	1.11	1.05
每個屋宇單位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	3.6	3.1	2.9	3
與人合租戶佔居所租住權比例	38.8%		17.5%	9.8%
全租戶佔居所租住權比例		99.1%		
租金中位數	2,000	1,280	1,292	1,241
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32	17.4	24.1	19.6
按揭供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	4,000	na	4,000	3,000

至於在租金負擔方面，南昌中 60% 貧窮線以下的居民租金與收入比率的中位數為 32%，比深水埗區的 24.1% 及全港 19.6 的比例為高。而租客의 租金中位數方面，南昌中為 2,000 元，較全港 1,241 元為高。至於自置居所方面，相關的借款及借貸還款中位數為 4,000 元，遠高於全港 3,000 元的比例。李鄭屋的情況則相反，居民租金與入息比率的中位數為 17.4%，都較深水埗的 19.6% 及全港

24.1%的比例為低。而租金中位數是 1280 元，亦較全港 3000 元為低，顯示李鄭屋居民在租金負擔方面較輕。這亦顯示出租公屋的提供亦能改善貧窮程度較輕的住戶。

在住屋特徵方面，南昌中內私人樓宇佔屋宇單位百分率是 96.1%，是全港 44.0% 的兩倍多，顯示區內以私人樓宇為主。而南昌中每單位家庭住戶比例高達 1.34，明顯高於全港的 1.05，另外每單位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為 3.6 人，亦較深水埗及全港為高，顯示有較多住戶要與其他住戶共同使用同一單位。更突出的是與他戶共租單位佔租客比例高達 38.8%，是全港 9.8% 的近四倍。而李鄭屋區以公屋為主。所以每單位家庭住戶比例只有 1，低於整個深水埗區及全港，另外每單位平均家庭住戶住客數目為 3.1 人，稍高於深水埗及全港(分別為 2.9 及 3)。

在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中，以居所租住權來劃分，南昌中與全港的比例在自置與合租較有明顯的分別。香港整體的情況是收入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多是全租戶(54.1%)，而自置居所的比例有 36.1%，合租戶則佔 9.8%。但在南昌中選區，在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中，42.6% 共 992 戶居於自置物業，明顯較全港的比例為高；全租戶的比例有 18.6%，明顯地較全港的 54.1% 低很多。合租戶的比例則有 38.8%，較全港 9.8% 比例為高。同樣李鄭屋區與全港的比例在自置與合租較有明顯的分別。香港整體的情況收入是收入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多是全租戶(54.1%)，而自置居所的比例有 36.1%，合租戶則佔 9.8%。但在李鄭屋區內，在低於 60% 貧窮線的住戶中，99.1% 的住戶是全租戶。

勞動人口特徵

勞動人口及勞動參與率

表 60: 低於 60% 貧窮線的勞動人口及勞動參與率分布

家庭住戶每 月入息中位 數 60% 及以 下	南昌中		李鄭屋		全港	
	勞動人口	勞動參與 率	勞動人口	勞動參與 率	勞動人口	勞動參與 率
男	1,332	54.7%	1,191	48.3%	316,964	51%
女	779	33.1%	576	21.9%	155,698	24.1%
總計	2,111	44.1%	1,767	34.7%	472,662	37.3%

南昌中在 60% 貧窮線以下男性的勞動參與比例有 54.7%，女性有 33.1%，整體勞動參與率都比全港為高，女性比例甚至高於全港達 9%，估計與社區內多兼職工種有關。這與 30% 貧窮線下勞動參與率較低的情況不同，可見在南昌中在貧窮程度較輕的住戶中大多是在職貧窮的家庭，而貧窮程度最嚴重的則多是沒有勞動力的家庭。

李鄭屋 60% 貧窮線以下男性的勞動參與比例有 48.3%，女性有 21.9%，整體勞動參與率男性或女性的參與率都比全港為低，這可能與區內老年人口較多之故而令整體勞動參與率偏低。

經濟活動身分

表 61: 低於 60% 貧窮線住戶人口的經濟活動身分

	南昌中	百分比	李鄭屋	百分比	全港	百分比
僱員	1,46	23%	1,227	20%	328,511	20.2%
僱主、自營作業者及無酬家	211	3.3%	214	3.5%	55,545	3.4%
工作人口小計	1,67	26.3%	1,441	23.4%	384,056	23.6%
料理家庭者	869	13.6%	1,029	16.7%	256,868	15.8%
學生	1,86	29.3%	1,518	24.7%	458,118	28.1%
退休人士	1,00	15.7%	1,358	22.1%	314,762	19.3%
其他	951	14.9%	801	13%	214,737	13.2%
非工作人口小	4,69	73.6%	4,076	76.6%	1,244,485	76.4%
總計	6,37	100.0%	6,147	100.0%	1,628,541	100.0%

以上數據進一步反映兩區內 60% 貧窮線以下人士的經濟身份，工作人口分別為 26.3% 及 23.4%，此比例與全港接近。南昌中學生人口的比例是 29.3%；高於全港；這反映兩個現象：一是低收入家庭的就學子女比例較大，表示低收入家庭的子女教育開支會較重。至於李鄭屋方面，學生人數比例(24.7%)則低於全港的 28.1%，而退休人士的比例有 22.1%。明顯高於全港的 19.3%。這亦反映一個老年小區的特徵。

職業

表 62：低於 60% 貧窮線工作人口的職業分布

	南昌中	百分比	李鄭屋	百分比	全港	百分比
經理及行政人員、 專業人員及輔助專 業人員	*	-	57	4%	28,217	7.3%
文員	86	5.1%	170	11.8%	42,429	11%
服務工作及商店銷 售人員	407	24.2%	290	20.1%	72,565	18.9%
工藝及有關人員、 機台及機械操作員 及裝配員	490	29.2%	493	34.2%	116,066	30.2%
非技術工人及其他	681	40.6%	431	29.9%	124,779	32.5%
總計	1,679	100.0%	1,441	100.0%	384,056	100.0%

深水埗區內低於 60% 貧窮線下的居民，較多從事非技術性或工藝等職位，屬專業人士的比例較少。南昌中的工作人口中，有 40.6% 是非技術工人，較全港的 32.5% 高，相反的李鄭屋區的非技術工人的比例為 29.9%，較全港的 32.5% 為低。兩區從事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分別為 24.2% 及 20.1%，較全港的 18.9% 高；南昌中沒有屬於行政或專業人士，李鄭屋則有 4%，較全港的 7.3% 為低。值得留意的是，由於區內主要都是體力勞動及非技術的工種，低技術勞工會面對工資增長緩慢或下降的情況，出現在職貧窮的情況將會持續，而這對南昌區的影響尤為嚴重。

行業

表 63：低於 60% 貧窮線，全港與南昌中住戶工作人口的行業分布

	南昌中	百分比	李鄭屋	百分比	全港	百分比
製造業	132	7.9%	239	16.6%	47,531	12.4%
建造業	326	19.4%	157	13%	57,742	15%
批發 零售 進出 口貿易 飲食及 酒店業	723	43.1%	427	29.6%	119,846	31.2%
運輸 倉庫 及通 訊業	155	9.2%	250	17.3%	53,571	13.9%
金融 保險 地產 及商用服務業	118	7%	116	8%	124,779	32.5%
社區 社會及個 人服務業	225	13.4%	222	15.4%	35,958	9.4%
總計	1,679	100.0%	1,441	100.0%	384,056	100.0%

在行業方面，南昌中 60% 貧窮人口從事批發、零售、進出口貿易、飲食及酒店業的比例達 43.1% 明顯高於全港的 31.2%，從事建造業為 19.4%，稍高於全港的比例。這與南昌中地區經濟活動形態有關，這裏不再重覆之前分析。相反，李鄭屋區內低於 60% 貧窮線下的居民主要從事製造業(16.6%)和運輸及通訊為(17.6%)。明顯高於全港 12.4% 和 13%，這亦反映兩區居民工作人口行業的不同，亦反映李鄭屋邨較接近荔枝角及長沙灣工廠區的地理位置。

工作地點

表 64：低於 60% 或以下工作人口的工作地點分布

低於 60% 貧窮線	南昌中	百分比	李鄭屋	百分比	全港	百分比
在同一區議會分區	551	32.8%	451	16.6%	126,042	32.8%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香港	157	9.4%	123	13%	47,421	12.3%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九龍	354	21.1%	378	29.6%	88,108	22.9%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新界	293	17.5%	258	17.3%	69,366	18.1%
其他	324	19.3%	231	8%	53,119	13.8%
總計	1,441	100%	1,441	100%	384,056	100%

低於 60% 貧窮線的南昌中及李鄭屋的工作人口中，分別有 32.8% 及 31.3% 在本區上班，與全港比例相近；其他區域比例較為接近；較為值得留意是區內勞工往其他地方 (19.3% 及 16%) 上班較全港為高 (13.8%)。其他地方主要指海上或香港以外的地方，我們估計這部分應以中國內地為主，而這亦與地區經濟形態有關。因為區內有不少成衣批發來源自大陸，而鄰近荔枝角傳統的製造業基地近數年已轉型成為成衣接訂單、物料採購及給客人看貨辦的地方，不少衍生的工序如往返內地送辦等亦會提供一些基層的職位，所以我們估計因此區內亦有些勞工需要跨境往返內地及香港上班。

地區居住的流動性

表 65：低於 60% 或以下住戶人口五年前居住地區的分布

低於 60% 貧窮線	南昌中		李鄭屋		全港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住戶人口	佔該貧窮組別的百分比
仍居舊址	3,011	50%	4,758	80.1%	1,009,986	64.7%
在同一區議會分區	818	13.6%	530	5.9%	211,262	13.5%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香港	85	1.4%	-	-	29,998	1.9%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九龍	263	4.4%	183	3.1%	88,135	5.6%
在不同區議會分區-新界	252	4.2%	93	1.6%	74,270	4.8%
其他	1,594	26.5%	376	6.3%	148,149	9.5%
總計	1,679	100.0%	5,942	100.0%	384,056	100.0%

由住戶人口五年前居住地區的分析中，明顯看到兩區的差異，南昌中只有 50% 人口於五年仍居於現址，而李鄭屋區則有 80.1%，前者較全港的 64.7% 為低而後者則明顯高於全港的比例。另一較突出的地方是南昌中有 26.5% 共 1,594 人五年前來自香港其他地方，估計也是來自中國內地的新來港家庭；此比例亦較全港的 9.5% 高。而李鄭屋則只有 6.3%，較全港為低，這反映李鄭屋區內低收入人士的流動性很低，居於原址時間亦較長。

本章總結

本章分析深水埗區內，兩個不同小區——南昌中及李鄭屋區的社區特徵及狀況，發現兩者同是深水埗區內的貧窮社區，雖然兩者有很多相似的特色，但兩區同時亦各有特色，顯示不同貧窮社區含有不同的社區特質，這些社區特質有助我們進一步了解社區、掌握社區資源及社區資本。

比較南昌中和李鄭屋選區，兩者其中一個主要分別是南昌中的住戶以私人住房的分租戶為主，而李鄭屋選區愈9成住在出租公屋，前者較多單身或新移民住戶，而後者的居民流動性很低，是一個較穩定的社區。

比較兩區的貧窮情況，雖然兩區低於30%、40%、50%及60%貧窮狀況均較全港為高，但明顯地南昌中的貧窮情況比李鄭屋嚴重。李鄭屋區低於30%貧窮線的居民有9%，只比全港的8.4%稍高0.6%，但南昌中則有15.7%比全港高出7.3%。而40%貧窮線李鄭屋區為20.3%，比全港高出5.3%，而南昌中為26.1%，則比全港高出11.1%。在最窮兩條貧窮線以下的居民，南昌中所佔的比例都是高，顯示南昌中的居民的貧窮情況。

兩區不同的住屋情況，亦是值得關注的地方。李鄭屋區中，有九成居民為公屋租戶，受惠於香港的公屋政策，李鄭屋居民的租金支出、居住環境(主要為全租戶)，租金與收入的比例方面都較南昌中，深水埗區及全港租戶為低，所以雖為貧窮戶，李鄭屋居民可以在住屋方面有較佳的條件。很多貧窮家庭均表示上樓是協助他們改善生活的最佳方法之一。所以，李鄭屋居民能受惠於香港的公屋政策，改善貧窮的狀況。

南昌中居民的住屋狀況，值得我們關注，南昌中居民的租金支出，租金與收入中位數均較深水埗區以及全港的比例為高，而他們的居住環境亦較差，當中的大部分為合租戶，而家庭住戶的數目亦較深水埗及全港為高；而最貧窮的住戶亦負擔著沉重的租金而居於質素差的居住環境，南昌中貧窮居民的住房和租金問題，是深水埗區值得關注的議題。

第四章

深水埗區貧窮人士

個人及家庭的需要及資產

「阿女有次問我功課，有什麼係『不滅的能源』，我想了好耐，後來我話佢聽，人先至係『不滅的能源』。有人，先至有一切。」

(Amy, 新來港單親婦女)

「人才是不滅的能源」、「有人，先至有一切」，這出自一個居於深水埗的貧窮單親婦女的口中，讓我們看到貧窮人士那種積極樂觀、自強不息和敢於面對逆境的精神。貧窮人士並不是如社會人仕想像般那樣無能、無力和無奈。而是希望自己成為一個「人」。其實每個人及每個家庭均有其本身的需要及資產，這正是本研究的重點。

在本章中，我們首先檢視在深水埗中不同貧窮社群的在個人及家庭層面的需要，然後再檢視其在個人及家庭層面所擁有的資產，從而細緻呈視貧窮人士的多面性需要以及多元化的能力。根據我們在第二章的分析，在深水埗區內新來港婦女、失業勞工、在職貧窮家庭、長者的情況較為明顯，而我們的焦點小組及個案訪問對象中，亦多屬這四個類別的貧窮人士，所以我們分別分析這四類人士的需要及資產。

個人及家庭的需要

新來港婦女

支援網絡不足，容易受丈夫家人的排斥

Amy (假名)是新來港婦女，初來港時丈夫在旺角區做酒樓師傅，總是早出晚歸。家住灣仔一私人樓，身為獨子的丈夫一直與其家人同住，家人對待這位由內地來的媳婦不大友善。

「佢地隨便拆我的信。佢地唔肯裝長途，我話打長途我要俾返錢佢地，我打電話返屋企都要自己買卡打。」

後來 Amy 懷孕，生了一個女孩子，家婆的重男輕女思想也令她很難受。

「個時我係醫院生咗之後，佢來看了唔夠三分鐘就走啦。我生兩個都係女，佢好唔鍾意。自己來港又無其他親人，有時佢地對我唔好，老公又好無主見，什麼都聽佢屋企人。我覺得好孤單，生完個細女就有產後抑鬱症。」

有次她的大姑奶罵她趕她離開家門，Amy 以為丈夫會挽留她。

「我以為佢會出吓聲，點知佢一齊叫我走。」

那天下著大雨，她帶著仍是嬰孩的小女離開了。一個人在路上她不知何去何從。Amy 說在港只有兩個老鄉，都是以前在廣州很好的朋友，比她早來香港，她打電話找那些老鄉求助，她的老鄉就告訴她明愛有些新來港婦女服務，後來她便入住某區一個婦女庇護中心一個月。Amy 自言那一個月的日子，見盡許多女性令人心酸的經歷，自己也是。

「什麼甜酸苦辣的人生百態都見過！」

她感慨在婚姻出現問題時曾有兩次想過要自殺，但幸好看到仍在強褓中的女兒才放下這個念頭。

Amy 的處境及狀況在其他不少新來港婦女中出現，由於要移居香港，遠離在國內的家人及朋友，新來港婦女的個人及家庭網絡支援非常不足，而且由於長期分隔而很少與丈夫的家人有共住的經驗。所以若不被丈夫的家人接納或被排斥，將令新來港婦女處於頗孤立無援的狀況，所以加強新來港婦女的支援網絡對其心理及生活質素的改善非常重要。

芬亦是新來港的婦女，去年九月來香港，她表示會經常與丈夫發生吵架：

「出來咁耐都未試過開心，以前沒有什麼時什麼都講，什麼都會遷就你。後來來到不久就成日鬧架。我係香港唔識人，自己係深圳住，最開心係係家鄉，而家係自己搵野做，幾多錢都做，無辦法，係迫出來。來香港唔識什麼人，而家自己做兼職。」

不少新來港婦女均與芬一樣面對與丈夫的關係不和，而當中由於貧窮的關係，亦導致夫婦生活的磨擦和緊張，所謂貧賤夫婦百事哀，這令新來港婦來急於出來工作，希望能夠在經濟上可以協助家庭，甚至走向經濟自主。這令她們接受任何的工資和工作條件，令她們容易成為在職貧窮人士。

生活壓力容易引起與子女的衝突

「因為生活壓力大，阿女放學返來不停要你買呢樣、買個樣。自己又無錢，好容易會打小朋友。最唔開心係見到學校派些買嘢通告，買一套(即額外的教材)要三百幾蚊，一時校刊又話要五十蚊。．．．來到香港時阿女英文追唔上，阿女都會講『媽咪，我知道屋企沒有錢，但係學校其他同學人人都買『文曲星』(一種由中文轉英文的電子字典)。佢初時問佢表妹借，後來我買本字典比佢用。」

(M 女士，新來港婦女)

「前幾年，阿仔要學樂器。有位朋友讓個小型小提琴比我，二百蚊。買咗個小提琴，將張單拿去社署，佢地話『係沒有報銷，係你地要學。』點會呢？係學校規定要學的。但兩年後，阿仔生得高大，因為個小提琴好小，無錢再換琴，就沒有再學。佢無得學，我叫佢去學唱歌。」

(C 女士，新來港婦女)

經濟壓力及子女學習的費用，是貧困家庭最大的壓力。訪問過程中，婦女們都不約而同的表示，學校對課外興趣活動的要求，輔助學習的補充資料和用具，造成經濟的負擔和壓力，很多時不單令子女學習受影響，很多時更造成親子間的衝突。子女參與課外興趣學習的要求和未能滿足子女的無奈，是貧窮家庭的困局，亦是他們表達的需要。

單親婦女的困難

Amy 離家初期曾對這段婚姻仍有寄望，「始終兩個女都需要完整的家庭。」於是她一直等，希望可以挽回這段婚姻。但事與願違，四年後 2001 年決定申請法援申請離婚，直至 2002 年法庭判大女的撫養權歸前夫，小女兒跟她。可是法庭只判前夫給她一元的贍養費。

「那時我係廣州打工，存了四萬元，想不到來港就要靠住呢筆錢生活。」

社署認為她有經濟能力，沒有為她和女兒辦理「恩恤安置」入住公屋。從庇護中心出來，又要一個人找地方租住，由於有個鄉里住在蘇屋村，她就租住了青山道唐樓一間板房，以方便互相照應。

她說初期住在板房一點都不習慣，鄰居有對夫婦成天吵架，令兩母女都很害怕；而且租金也不便宜，數十平方呎的板房月租二千元，又要按金和上期。她不久就將女兒帶回廣州讓父母照顧，自己在深水埗工作。那時候她找了區內一份酒樓的侍應生；每天工作十多小時（從早上十時至晚上十一時），月薪才七千多元。

「自己以前在廣州做飲食都係有少少管理位，安排人工作，個時咁環境都唔計較好多，但好辛苦，成日俾個 D 人鬧，佢唔理你係女性，鬧得好難聽，尊嚴係零，個時要搵食，每月寄成三千蚊返大陸父母同阿女，我係家中長女，所以點都要捱住。」

阿 Ann 的家庭擔子壓得她喘不過氣來。直至女兒要唸幼稚園，阿 Ann 就接她回港讀書。她原想找全日托兒服務，令她專心在外工作。可是，高昂的托兒費及時間問題令她很沮喪。

「我 過好多托兒所，明愛全托要四千幾，由朝早九點到下午六點，最夜只托到八點，我做酒樓放成十一點，搞唔掂。」爲了女兒，她不得不辭去工作，靠積蓄過活，直至積蓄愈來愈少，她才申請綜援。

Amy 的故事告訴我們：單親綜援人士同樣有工作動力，但目前勞動市場處境、培訓配套、託兒措施，卻完全沒有考慮性別角度，即單親婦女負起家庭照顧者角色所需要的支援。當這位單親婦女想出來勞動市場找工而去讀再培訓時，大部分課程全日制的時間設計是沒有考慮婦女的家庭責任，令她不能報讀，而廉價托兒服務的缺乏，加上時間的不靈活，這些均是對單親人士重回勞動力場種種的障礙。

另一新來港單親婦女阿芳，則沒有那麼幸運，由於是在 2004 年 9 月才來港，來港後受丈夫虐待，報警由警方協助入住庇護中心再帶同兒子離開，但自 2004 年開始，必須居港 7 年才有資格領取綜援，這令她和兒子兩人只能靠兒子一人的綜援維生。

「老公做裝修，佢大我成二十年，當時我都知道佢環境係點，預左來香港都係一齊捱，沒有想過享受什麼什麼；點知後來同佢感情唔好，佢講明話無錢比我用，佢仲郁手打我...而家自己搵食；三千幾元自己都可以慳，但阿仔都要食；而家只有阿仔夠資格領綜援，我自己無資格，自己去做份兼職，原本係一間西餐廳做全職，10 個半鐘頭，有五千元，原本唔係好想轉兼職，但無計一定要睇住個小朋友，佢今年十歲最難搞，又未係大，而家交租用了二千六百元，其它就要慳，爲左個仔無辦法...」

從失業勞工和在職貧窮的經驗看性別差異

性別差異在貧窮家庭中非常明顯。雖然，同為貧窮家庭，相較於婦女，失業男性則較難放下尊嚴和限制。從以下失業勞力及在職貧窮人士的經驗，不難發現，由於性別差異，而衍生對失業和貧窮的不同回應。鍾先生便是一名頗典型的男性中年失業者。

鍾先生，福建人，今年46歲，去年7月失業至今。與太太與3個子女同住在富昌村。太太做酒樓，月薪5000元。去年七月份鍾生的電鍍工廠因為北移大陸而失業，期間他在葵涌另一間電鍍廠工作，不過因為新工作需要他搬很重的貨品，所以他做了一個星期後就不幹了。他心目中最希望找到一份有八、九千元的工作。後來他就去應聘保安員，雖然獲聘但他卻感到受到歧視。鍾生自言自己很想找到工作，不過他又不甘心做一些只有四、五千元的工；目前一家依靠太太做酒樓五千多元的工資維持生計及以往的積蓄，但每月支付三千三百元的公屋租金始終是十分吃力的，所以最近向房署申請了減租。另一方面，他亦去了村內一間社會服務機構參加「深入就業援助計劃」的保安員培訓，20小時的課程學費為300元，由該社福機構支付。他曾考慮申請綜援，不過由於家人的反對而未有申請。

能哥亦面對類似情況。能哥是冷氣技工，以下是他的經驗。

「同一個判頭，做左好耐，點知話我人工高過頭，炒左我地四個人，寧願用後生二百蚊一工，就唔用我們。都識到其他判頭，但你的人工係咁高，唔會用你啦。（問：有沒有想過要減人工？）減唔得好多，通常一工五百；封喉一般係五百蚊，如果識開料就六百」

另一個案是梁家。梁家是新來港低收入家庭，一家三口住在深水埗一唐樓，月租2500元。梁氏夫婦兩人皆是新來港，丈夫97年來港，太太去年8月來港。梁生來港是為了照顧年老的父親，父親那時已不良於行。梁生在內地的教育院校

唸歷史，曾做過數年的中學教師。因為內地學歷不被政府承認，所以來港後他來港一個月入了某間工廠做搬泥水工人，做了一個多月，期間認識了一同鄉，介紹他入行做什工，那時地盤什工日薪有四百八十元，於是開始他的工地生涯。梁生以往最穩定的是在 99 至 2001 年為一間建築公司打工，後來公司倒閉後就不斷遇上欠薪。過去數年，梁生一直被拖欠工資困擾，不時與其他工友上勞工處、勞審處追討欠薪。不過，梁生卻鮮有找工會協助。梁生表示也想過轉行，亦有留意報紙的廣告，但不少工作都只有四、五千至五、六千元，他表示目前判頭找他開工，做焊工日薪有 500 至 550 元，平均每月有十五至十八天工作。目前有八、九個判頭可以介紹工作給他。

「咁耐我都係長散，邊個有工開就去邊，有時呢個無就打電話搵第二個。」

由上述失業勞工及在職貧窮人士的經歷可見，由於經濟轉型，這班低技術的勞工，面臨失業，開工不足，工資削減等遭遇，與婦女們不同。這班男性的貧窮人士，大部份都是香港居民，在香港住了一段頗長的日子，亦經歷了香港九十年代初期的繁榮，相較於新來港人仕，他們較熟識香港的情況，亦曾擁有由於工作而建立的人際網絡。但隨著經濟不景，失業，他們固有的人際網絡亦瓦解。雖然有部份人仕運用他們固有的人際網絡，獲得散工或不固定的工作。但大部份人士，他們固有的網絡亦隨工作的轉移和減少而轉趨薄弱，有關貧窮人士社會資本的弱化的詳細討論可參看黃洪(2004) 及黃洪及李劍明(2001)。

性別的差異明顯反映在他們尋找工作的過程，在男性的論述中。雖然，他們有提到失業對家庭的影響，亦一直強調作為一家之主有責任要肩負養家的責任，但他們的解釋是，低工資的工作不足以養活家庭，所以會拒絕接受某些工作。而女性的解釋是，由於要工作養活家庭，所以低工資的工作亦要無奈接受。兩性的差異在這裏突顯一家庭負擔對女性來說，是推動他們進入勞工市場的動力。但

在男性方面，卻成為他們拒絕進入低工資勞動市場的其中一個原因。

相較於女性，男性對工資的要求有較執著的堅持，受訪婦女中，不少婦女每月的工資是在 5000 元或以下。但對男性來說，他們較難放下尊嚴去接受一些他們認為較差的工作（例如看更）或者工資達不到接受水平的工作（例如月薪五千元的工作）。上述論述反映兩性角式的差異，傳統的觀念（男性需養家），或者亦是由於男性覺得自己仍有選擇（例如散工機會）及相較於女性，他們所擁有的資源亦較多（例如舊工友的網絡、小量積蓄）。當然，男性們由於在八、九十年代時，曾經歷香港的經濟起飛，令他們較難放下身段作出適應，亦是原因之一。

失去尊嚴和快樂

無論是男性及女性的失業者，失去工作不單是令他／她們失去收入、失去生活的支柱，更令他／她們失去工作所帶來的尊嚴和快樂。當我們詢問被訪者人生不同階段中，最快樂是那一段時光，他／她們不約而同指出是他／她有全職工作，開足工與工友一起工作，一起娛樂的時候。

「唔憂無工開，一個月開足二十六日，星期日自己休息；娛樂下，玩晒，個時無點賭錢；成日同朋友一齊玩，卡啦 ok，好高興，一班人，而家少好多，大家都唔掂。

(明，水電散工)

「最開心係二十幾歲個時，有嘢做，做完嘢又可以去玩，好自由，當時無唔開心」

(羅女士，家庭主婦)

「最開心係八十年代，個時係三行的高峰期；個個都有野做，二百八十元一工，物價又唔高，那時大陸剛開放，各行各業都好好，搵到錢。賺錢投資係馬會囉！好正常啦，十個工友九個都係賭下馬仔；有輸有贏，大家一齊收工去開下雀局，最開心有成十年。」

(蔡生，三行油漆工)

「七四至七五年剛出來做製衣廠熨衫，個時一班工友，亦有些是由細玩到大，放假會去釣魚；搵到錢，又會去搵骨，正經呀；平時都

會同工友組一隊波，會去踢波，又搵到錢，...性格大家合得來，有時燒野食，去下旅行；朱維德介紹去旅行，大家鍾意去玩，十幾歲玩到三十幾歲...」
(盧生，目前失業、曾做菜欄)

「最開心係回歸前，個時有 做，搵錢做工，做 同同事收工柴娃娃就一日啦，時間覺得好容易過一日，好開心，個時做酒樓，以前做製衣，車位，什骨，後來無得做，做樓面，好多朋友話我捱唔到，放工要脫鞋，痛到要阿女來扶我返屋企，第二日又係咁返工，如果唔開心點支持咁樣去做？覺得唔使 大家齊齊見面，好開心。」

(李女士，目前失業、曾做過製衣及酒樓侍應)

提到有工作的一段日子，他們都表現興奮，對大部份受訪者來說，有工開有收入是他們最希望達到的基本需求。而由於工作所帶來的成就感和尊嚴，令他們覺得開心。正如劉女士所說：「(工作)令自己好似有返用，唔係一個廢人咁」。無論是男性及女性，失去工作不單是令他／她們失去收入、失去生活的支柱，更令他／她們失去工作所帶來的尊嚴和快樂。

長者

深水埗區內不少貧窮長者是獨居或雙老家庭，他們大多是在本區生活多年的「老香港」，但亦有部分長者是在九十年代在內地來港與家人團聚，卻因為與配偶長期分隔而出現婚姻問題，最後成為獨居長者。從訪談的經驗看到，若是本區居住多年的長者，不少是子女長大後搬離原區，留下年老父母在原區，由於子女也多是勞工階層，經濟生活壓力亦頗大，所以部分未必能供養父母，長者必須依賴個人積蓄或綜援維生；此外，對於部分長期病患或行動不便的長者，亦面對許多日常生活照顧及護理的問題，雖然區內有不同類型的長者服務機構，但仍滿足不了長者的需求(會在下一章詳述)。

沒有退休保障制度；被迫領綜援

由於本港只有一個要實施三十年才能見效的「強積金」制度，並無全民退休保障，對於社區內貧困老人——上一代勞工卻毫無幫助。他們不少被迫跌入綜援網、或是靠個人微薄的積蓄過活，亦有些老人被迫退而不休，繼續工作以維持生計。這群仍在工作的老人在勞動市場的處境極其惡劣及邊緣化，如做清潔工、酒樓洗碗等，條件較其他勞工還要差。以下是幾位領綜援長者的聲音。

「係呢區做看更，做了五年，呢區什麼邨我都去做過，好似白田，元州邨，石硤尾、南山、大坑東、幸福邨啦，一日返 12 個小時，月薪 4800 元，(係房署外判公司) 係啦，後來投訴後加返少少，做了五年 65 歲佢地迫我要退休，一毫子都無。(你做了五年咁走要有長服金，有無投訴呀?)有呀，佢話無得賠，因為係簽約。」

(鄭生，70 歲)

「我以前係賣點心，退休成十年、八年啦；以前一直係呢區做，不過好辛苦，成日十幾個鐘，無得坐，人工又低，得三千幾蚊，我地呢些工又無技術，咁低，人地都睇唔起，四千蚊都唔夠。退休金，點會有？」

(徐婆婆，69 歲)

「91 年仲做緊上領，什麼都做，褲又做過，乾濕樓又做過；後來有人介紹我去私人做清潔，每日兩個鐘，有少少人工，有幾百元生果金，我個時有七百蚊。一直維持一輪，做左兩年，後來心臟病發無辦法至唔做，咪領綜援。自己覺得仲可以做得下，就唔想領綜援....後來做唔到無辦法先領。」

(馮婆婆，82 歲)

兩次削減綜援對於長者壓力更大

政府由去年起先後兩次削減長者的綜援基本金額，對於領綜援長者很大的壓力，他們不少都要節衣縮食。

張先生與太太依靠綜援生活，七十歲的張先生於五年前突然中風，行動不便，結果原本在外打工的太太要辭掉工作照顧他，兩人只有申請綜援。由於丈夫

不良於行，太太不時找一些中藥給他希望減輕他的病情。在醫療及燃料開支亦頗大。除去租金津貼之外，目前只有三千多元應付日常生活開支。

「上次減了二百元，不過而家綜援好緊，而家有四千多元，連租金，唔係好夠食；煤氣好貴，兩個月都要兩百幾蚊，兩三日要搞中藥，買火水，係煤氣爐整熱了，就轉去火水爐搞五、六個鐘，可以唔使用咁多煤氣。」

「我太太比我大兩歲，佢退休比我仲耐，成 8 年，佢以前一直做飲食業清潔，而家只腳比較行唔得，點知醫生話佢唔係癱瘓，唔係成日係床，唔肯寫佢傷殘，而家我地綜援領有五千蚊（連租金九百幾），減了兩次差唔多六百蚊，而家真係好緊。...以前會係餐廳會飲 12 蚊茶，而家咪買面包食，慳一些。」

（鄭伯，70 歲，與太太同住）

家庭網絡支援不足

今次在社區訪談中的獨居或雙老家庭的長者，在個人及家庭層面的支援網絡極為不足。在訪談的個案中，長者大部分是來港數十年的「老香港」。雖然在港生活多年，甚至不少在深水埗區內也生活有二、三十年，但他們的家庭網絡或社區支援也是頗為薄弱。

馮婆婆，今年 82 歲，與另一個 90 多歲的長者共住在李鄭屋邨。1986 年搬到此村，在六十年代曾經住在長沙灣區的山邊木屋，後來搬入大窩口七層大廈，又先後在葵涌區居住，在 1986 年調遷到李鄭屋村，住了近二十年。

「先生走左很耐（打日本仔時死的）；我無子女，有個養女，佢有家庭，身體又唔好；佢住係呢區，不過好少來往。佢有佢家庭同開支。而家同個姊妹一齊住，佢已經九十幾歲，互相照顧囉！」

另外一些獨居長者因為各種原因沒有與家人同住，而家人亦沒有任何經濟及生活的支援給長者，令他們仍要領綜援生活。

今年 69 歲的許婆婆由於與丈夫感情出現問題，十多年前自己就從公屋搬到此區，因為這區有她較為熟悉的幾個工友，她就獨自租住區內一個板房居住。

由於家庭問題，她很少與家人來往，什麼事都是自己面對，幸好現在參加了區內的長者中心，認識多一些朋友，閒時她喜歡到中心與其他街坊聊天，參加義工活動，日子倒也過得比較充實。

此外，是次訪談中亦有些長者是九十年代初期從內地來港與家人團聚的，當時她們仍是中年婦女，今天已成為長者。可是，從內地來港的婦女由於長期與丈夫兩地分隔，來港後卻出現不少婚姻問題，但受傳統家庭觀念的束縛下，她們卻沒有與丈夫正式辦理離婚手續，反而獨自搬離夫家，令她們在經濟及住屋上均面對不少問題。

鄧婆婆今年 70 歲，1992 年與兒子來港與丈夫團聚，來港後由於與丈夫感情欠佳，所以與兒子搬到深水埗租住板房，自己在酒樓洗碗賺錢養家。好不容易兒子長大成人，成家立室，在區內買了一個私樓單位，雖然是同住，卻沒有供養她。

「層樓係負資產，阿仔同新抱都好慳，平日食飯都係一兩碟菜...佢地都好艱難，而家我靠每月幾百元生果金生活，唔敢要佢地比錢。...去申請綜援？社署話我同阿仔住，除非佢同社署講唔養我...」

由於社署審核綜援個案申請時是以家庭為單位，即受助人與同住家人的收入必須一起計算；亦假設了老人與家人同住代表有家人照顧其經濟及日常照顧。可是卻看不到一個被隱藏的貧窮問題；當子女有著沉重的經濟負擔，供養父母亦成為一個擔子。

個人及家庭的資產

新來港婦女，失業勞工和在職貧窮是深水埗區內三類主要的貧窮人士。這些人士及家庭很多時以及個人本身擁有的資產—勞動力及勤奮，用作應付貧窮的策略。

以下分別就他們不同的經驗，分析貧窮家庭如何以及個人本身擁有的資產，如個人性格特質及勞動力作資本以應付貧窮。

個人的信念

首先，我們發現不少貧窮人士並不消極和悲觀，而是有個人的信念，有自強不息的精神，以積極樂觀的態度來面對自己的生活和將來。Amy 與丈夫分手後，要獨力撫養女兒，但她並不悲觀，她有以下達觀的想法：

「做人唔好咁強求，這段時間充實自己多一些，學多些增值自己，等阿女大些，自己再去搵下工。再講，或者將來都會再結婚。阿女有次問我功課，有什麼係“不滅的能源”，我想了好耐，後來我話佢聽，人先至係“不滅的能源”。有人，先有一切。」

(Amy，單親婦女)

貧窮人士雖然面對物質的匱乏，面對生活的壓力，但很多時都希望能夠自己幫助自己，而不是被動的等待別人的幫助。莫女士是新來港婦女，來港時住板房，從來沒有自己的睡床，當可以上樓時，她很希望有新的睡床。

「那時候好多朋友話比張床我，我話唔需要啦，我想用我自己的錢去買張床，一張屬於自己的床，我不想再要人家的床。」

後來，她參加了區議會協助長者的清潔計劃，當第一天出糧時，她使用了差不多所有的工資去買了一張新的床，她和女兒都非常高興，女兒還高興地在床上跳躍。所以並不是所有窮人都是被動的受助者，他／她們都是有血有肉、有自己主觀意願的人，這種自強不息的精神，正是他／她們不甘心只接受別人的援助、不甘心長期被貧窮生活所困，亦是他／她們可以脫貧的重要心理資產。

刻苦耐勞的優點

除了會樂觀地面對貧窮的狀況外，我們更發現婦女尤其是新來港的婦女，有刻苦耐勞的優點，加上她們堅毅的性格，令她們可以面對非常惡劣的工作環境和條件。寶(假名)的工作經歷是一很好的明證，寶是一位新來港婦女，她來港認為必須工作，必須可以在香港立足：

「來了香港就去菜欄打工，初時來係長沙灣菜欄做。個時有 6000 蚊，但工夫好粗重，從未試過咁辛苦。運生果的貨櫃好長，我同男人一樣去落貨，個 D 男人好大隻。我要同男工一齊咁搬，佢地將冬瓜拋落來，你要識得接，真係好重、好重。」

「做了兩年，無一個身上地方係唔黑，搞到有些人以為我被人打，要我去報警。做到成身黑晒，骨都大晒；要返大陸睇醫生；休息一輪，後來又去長沙灣菜欄做。」

「阿姐話我好捱得，亦話我只可以捱到半個月。我老公以為我捱唔掂，話我做唔做一個星期。我話唔得，我一定要捱落去，如果做唔到，根本係香港立足唔到，自己無文化，做到什麼？」

(寶，新來港婦女，菜欄工人)

就是這種「鬼叫你窮呀，頂硬上」的精神，體現了香港眾多勞工的勤勞不怕苦的精神。所以社會有些論述說窮人是懶人時，根本就漠視了這些基層勞工的拼搏和吃苦精神，反而令人擔心不是窮人懶的問題，反而是窮人過於拼搏，會忽視本身的職業安全 and 健康，會帶來身體嚴重和長遠的負面影響。

另一個案是李太(假名)。丈夫 70 多歲。退休多年，李太五十多歲，做酒樓廚房，月入五千元左右，一家三口以前在深水埗南昌鴨寮街租住板房，最近可以入住深水埗區的公屋。李太就在太子一酒樓做洗碗工作，每天十二小時，月入五千元。為了節省開支，每天她都是走路上、下班。為應付生活的開支，很多時貧窮家庭也會省吃儉用，

上述是部份貧窮婦女的例子，這些例子的共同點是：很多貧窮婦女都屬新來

港人士，來港的主要原因是希望家庭團聚。家庭透過婦女在勞動市場出賣其勞動力供養家庭；而婦女個人本身擁有的資產：勞動力及勤奮，是令他們能夠參與勞動市場的資本。

家庭作為支援及給予貧窮人士(特別是婦女)的工作動力：

對於婦女來說，家庭的支援及對子女的期望，是他們生活與工作的動力。這兩個主要因素，支持貧窮家庭，特別是新來港婦女。對他們來說，家庭團聚、子女能在港有效學習、子女“生性”，均是支持他們“捱下去”的重要動力。找工作賺錢、維持家庭生計是婦女生活的主要目標。

「最開心係子女來到，先生係 1993 年來港照顧佢老豆，我係 2002 年 4 月批了我，但三個子女未批；掛死佢地；我來了半年後佢地先一齊來；有一個差半年就 18 歲，差些落不到來；他們到來仲開心過中六合彩...雖然係香港住係板間房，但點都係對住佢地，唔駛擔心佢地係大陸會學壞；佢地來了我好安樂，最開心。」

(寶，新來港婦女)

「最開心係阿女批落來，我 22 歲生佢，佢兩歲時我就去廣州打工，跟住比親戚湊，一直都係分開住。後來我申請單程來香港，佢又未批到，直至去年十月佢領到單程証，佢先可以同我一齊生活。個時最開心；而家間屋細些，但同阿女一齊住，有飯食飯，有粥食粥，係鄉下成日比人睇小」

(莫女士，新來港婦女)

找工作賺錢維持家庭生計是婦女生活的主要目標。對子女的寄望，希望子女能在港有效學習，子女“生性”，這些是支持他們“捱下去”的重要動力。阿美的說話，正代表了大部份貧窮家庭的寄望。

「每個人來香港都有些期望，為下一代。覺得來呢度會有些轉機。那時想都係覺得來香港係唔係可以有人生轉機、希望？事實不是這

樣子，覺得都好困擾。來港後沒有什麼開心日子，唯有寄望子女。現在係佢地學生學習的黃金時間；如果佢地學唔到野，有時想參加課外活動去見識下，無錢都唔敢開口話參加，會好浪費學習。自己係望子成龍。」

由婦女們的經驗看出，貧窮家庭很多時以本身擁有的資產——勞動力為勤奮的工作態度，作為找尋工作的資本。雖然工作時間長，而且辛苦，但一家團聚，有工作，有收入，是他們的動力。雖然，很多婦女都覺得工作辛苦，收入低，但他們為了家庭，都願意放下執著，從事低收入高勞動強度的工作。此外，由新來港婦女的敘述中，不難發覺他們將希望寄託在下一代。這是很多移民家庭的特徵，教育很多時被認為是脫貧最有效的途徑。由於自己本身受著各樣的局限，例如年紀、教育，生活和工作機會均受限制。於是對子女的寄望和期盼，為下一代能有更好的生活，成為她們生活的主要動力和目標。

長者的資產

被訪的長者雖然處於貧窮處境，但他們都是十分達觀及積極的，當中不少甚至十分主動積極參與社區內長者中心的活動，無論是重新學習、甚至做義工服務其他在社區內較他們更弱勢的長者。問及他們人生中最開心是什麼階段，有些長者表示目前雖然經濟條件及壓力亦很大，但他們認為目前卻是人生最開心。

「而家可以做自己喜歡的，以前由朝到晚打工，放假只想係張床，只想休息。...係老人中心會識多些人，可以有傾有講；叫聲早晨...大家都係度玩，我日日都係老人中心玩。自己健康好些，就時不時探下其他健康較差的長者，好似係節日送湯比一些行動不便的獨居長者；之前我地中心同另一中心合作搞活動，我仲去幫手扶一些老人家，嘩，都幾辛苦..因為好重，不過咁辛苦都值得，因為見到佢地開心我地都開心。」

(陳伯，今年 70 歲，李鄭屋村街坊)

「近幾年認識有機種植，知道係對健康好的，我而家每個星期六都會入粉嶺參加「長者有機農場」...係一種興趣，種下花生、蕃薯；又種下菜；而家我好健康。」

(王伯, 70 歲)

從訪談長者的生活經驗來看，他們即使處於物質生活的貧困，但精神生活仍是相當充實，部分健康的長者更是願意貢獻自己時間及精力，服務其他社區內較他們更弱勢的長者，這都是長者的資產。同時，由於區內長者大部分長期紮根此區，他們對於社區的變遷都會十分熟悉；他們可以口述這個社區的歷史，教育下一代或其他新來港人士了解這區。較早前石硤尾公屋歷史館的展覽，主辦的社福機構就找了一些在石硤尾公屋生活多年的長者擔任導遊，向參觀者講解此區公屋的歷史。

本章總結

在深水埗區的貧窮的家庭，其個人及家庭方面的需要和資產有下列特色：

(一)對大部份家庭來說，家庭團聚，有工開有收入是他們最希望達到的基本需求。

這亦是帶來他們積極工作及開心生活的主要動力。

(二)節衣食是貧窮家庭最慣常運用作應付生活困境的策略，對大部份的貧窮人仕，尤其是新來港的婦女，他們可動用的個人網絡資源非常有限，故很多時會運用節流的方法應付困境。

(三)雖然他們的個人網絡及資源有限，但克苦耐勞，願意做，願意捱，及不介意工作卑微，是婦女們擁有的個人資本；因此，很多時婦女可以獲得一份工作，哪怕是工資不高的兼職。

(四)家庭需要及對子女的寄望，是婦女們的重要支援，以「為家庭」及希望子女透過教育而改善未來生活，是貧窮人仕的盼望。

- (五)對男性來說，雖然家庭並未能成為推動男仕們工作的主要動力，但「一家之主」及「養家」的傳統觀念，在男性勞工的心目中，仍非常牢固。
- (六)工作對貧窮人仕非常重要。對他們來說，工作並非單是收入，更重要是能增廣見識，覺得自己有用，對很多人來說，工作亦是他們建立人際網絡的主要橋樑，工作對貧窮人士及家庭的價值是不容置疑的。
- (七)對男性來說，工作的重要性更明顯，這是他們用來衡量自己「是否有用」，是否「一家之主」的標準，亦是他們用作維繫人際網絡的途徑。
- (八)最後值得一提的是，2004 年政府收緊綜援申請資格後，對於 2004 年後的新來港人士，負面的影響尤其為明顯。綜援資格的收緊令來港不足七年的新來港婦女需要以不足人數的綜援入息來支付整個家庭的支出。這部份新來港綜援家庭的處境非常貧困。同樣，削減綜援對於貧困長者及單親家庭亦是有很大的經濟壓力，他們被迫節衣縮食，子女參與課外活動因而受到影響，令到貧窮家庭的兒童缺乏與其他兒童有相同的發展條件。

第五章

深水埗區貧窮人士

社區及社會的需要及資產

貧窮人士的需要及資產並不單單存在於個人及家庭的層面，更會在社區以至社會的層面中。不少研究經已確應社區資產建設以及社會資本的發展，對扶貧有重要作用。在本章中，我們會首先介紹深水埗區內貧窮人士在社區層面的需要和資產，然後會再分析在社會層面的需要和資產。再討論這與扶貧之間的關係。

社區及社會層面的需要

貧窮人士的集中，被標籤的貧窮社區

當富昌邨的焦點小組討論一開始時，很多參加者都表示這條邨很窮，居民之一的杜女士表示知道富昌邨被叫作「綜援邨」，小組由這裡便開始頗熱烈的討論。

問：「知道這條邨被叫作綜援邨，你們會有什麼感受？」

杜女士（新來港婦女、非綜援住戶）：「無所謂啦，我有份工。人地有人地講。夠有人話深水埗的小朋友難教，老師都唔鍾意係度教，有些看不起新移民。」

周女士（本地婦女、綜援住戶）：「我都會覺得幾唔舒服，覺得擺綜援係被人睇低了。」

施先生（中年失業男性，綜援住戶）：「係無奈，無所謂啦。你估大家想領綜援，真係搞唔掂至去申請，快些有份工咪唔攞啦。」

葉先生（中年失業男性，綜援住戶）：「唔緊要啦，有兩餐食，大家都係要生存，人要生存。」

由以上的對話可見，綜援住戶集中居住在同一屋邨，被標籤為綜援邨的話，有綜援住戶會覺得難受，會害怕被社會人士睇低。部份綜援受助人亦無奈地接受別人的歧視眼光，但強調領取綜援這是求生存的辦法，亦只是短暫性的安排，希望仍有機會可以找到工作，脫離綜援網。

但貧窮人士的居住地域的集中不單影響他／她們的主觀心理狀況，更影響他／她們脫貧的機會。由於在社區中大部份均是背景相同的失業、領取綜援人士，這種高度同質性的社區，令居民未能建立異質性的網絡，所以在尋找工作時，會遇上很大的困難。（黃洪，2004）

邊緣社群如綜援人士，少數族裔面對社會歧視

對綜援人士的歧視

去年女兒從幼稚園升讀小一，對於她亦是面對新的壓力，因為女兒漸長大的時候，面對自己單親綜援身份，她不大懂得教女兒如何面對同學的目光。因為，對於 Amy 來說，社會人士對綜援的負面標籤始終令她難受。

「好似去輪街症，最怕要拿張綜援紙出來，俾人見到，小病寧願去藥房買成藥。阿女以前細個會無人問，而家大些，同學仔會問爸爸係邊... 而家阿女去個間青少年中心的功輔班，我有參加佢地搞家長會，但都唔係好敢話俾人聽自己係單親綜援... 唔知人家的眼光係點。」（Amy）

對少數族裔的歧視

來自尼泊爾並在七十年代已於這裡生活工作的 S 太太，他認為少數族裔面對很多教育機會不平等的問題；例如他們的中學階段，不少父母都要將子女送回本國接受教育，因為香港給予他們的中學學額不足。

‘I have two daughters, born in Hong Kong and HKID card-holder. Right now I’m not dependent on my daughters. I have quite a good job (as a trainer for the uniform groups in schools and NGOs)... Another problem is that the training opportunities for the Nepal children. We suggest to set up a training program for children. When we have conducted some training programs for the children, with providing food, transport, accommodation, etc. Children are from the low-income families and they cannot afford. The government should fund the activities and let them to join the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At the mainstream educational system, they do not have much to do with the minority children. Their needs are hidden. The government should focus on the education for the children.’ (Mrs. S, Nepalese)

而巴基斯坦裔的 Z 先生，則說出他能夠說流利的廣東話，但仍面對僱主的歧視以及政府官員並不理解少數族裔的景況。

‘ At the end of Feb this year, I went to the Labor Department to register as unemployed. I applied for job matching. They called me after one week. Then the Labour Department officer asked me what sort of job I’m looking for. I’m looking for security job and he called an employer. He told him that I am a Pakistan. He asked me whether I can read Cantonese. The labour officer said that he can speak and understand Cantonese. But then the employer said that I can’t read Cantonese and turn down my application. Another time is that when I told the employer that I am a Pakistan, he doesn’t want to employ me. It’s frustrated... I don’t think that the government is doing enough to understand different cultures of the minority groups. The officials don’t understand us. They should understand our

culture, living style. They should provide more public education to the people to let them know us.' (Mr. Z, Pakistani)

貧窮社區內社會資本的弱化

鍾先生也是富昌邨的居民。他1995年鍾先生獨自從福建的農村來港，在港並無任何親人，來港是為尋求更好的生活。來港不久後他就在長沙灣一間電鍍廠做技工，月薪七千元。1996年鄉間的太太及三個小朋友來港團聚，太太來港後也立即投入勞動市場打工，目前在荔枝角一酒樓做樓面，每天十多小時工作月薪只有五千元。去年七月開始份鍾生的工廠因為北移大陸而失業，鍾先生一家在港很少社會網絡，只有一個同鄉在觀塘區居住，卻鮮有往來，而搬入富昌邨三年，認識的鄰居亦很少，所以對鍾先生來說，依靠朋友同鄉以及鄰舍介紹工作的機會亦很少。

鄰舍網絡的弱化

過去，在社區中鄰舍的守望相助精神很濃厚，不少生活上的問題都可以透過鄰居之間的互助來解決，這在舊型的公共屋邨中尤為明顯。但是現時有濃郁守望相助精神的鄰舍網絡，隨著舊區及屋邨的重建而被打破。在新屋邨中及在有不斷加入新住戶的舊型屋邨中，鄰舍關係愈來愈薄弱。

周女士(新來港婦女、蘇屋邨居民)：有次我漏帶鎖匙，想問隔離屋借電話打，點知一拍門佢地就關埋門。

徐女士(本地婦女、石硤尾公屋居民)：以前我係石硤尾公屋漏帶鎖匙，都試過問隔離屋借個衣架勾門。隔離屋都會借。有時自己要出去，阿女無帶鎖匙，我放底係隔離屋叫佢比阿女，佢地都好無問題。當年，七層大廈時大家真係會守望相助，大家個個打開門，小朋友通走廊走。」

「那時真係有守望相助。點會好似而家個個關晒門，一家一主。細個時一個人 老豆要出去搵食，平時佢好早放工，有次佢好夜都未返來，我好驚，因為阿媽早死，我係走廊喊，隔離屋問我為什麼喊。佢話『阿爸要搵多些錢。食飯未？未食快些來食。阿爸好快返來。』佢會比安慰你囉。」

周女士：個時根本就唔使社工。（眾人笑）

不單新來港婦女如周女士會面對鄰舍關係薄弱的問題，連久居本地的男性，亦遭到同樣的問題，而在新建成及入伙的屋邨，這問題更為明顯。施先生三年半前搬入富昌邨。他表示鄰舍的關係非常薄弱。

「係樓大家都係關埋門，唔睬人。我住係度三年半，係自己層樓一個人都唔識。大家一齊入電梯，你見到隔離屋，想同佢打招呼，佢連望都唔望你，我咁咪唔同佢打招囉。又例如我係中心學電腦，也我想識多些人，但大家上堂同落堂都唔講野，其實參加活動不單只學技術，重應該可以互相認識！」

（施先生、富昌邨居民）

同是居於富昌邨的杜女士表示區內有很多老人。每層樓有一戶一定係老人家。有時會同老人家打下招呼。

「不過早排過年前有一輪唔見個老人家好耐，唔知係唔係老人家有事，有幾日唔見佢，覺得走廊好臭，叫管理員睇下，先知原來個老人家過身，成個星期無人發現。」

（杜女士，富昌邨居民）

由此可見，現時新落成的屋邨中，鄰舍的關係非常薄弱，但現時政府資助的社區發展服務如社區中心及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均不將新落成的屋邨納入服務範圍之中，令這些社區鄰舍的關係薄弱的問題，未能得到真正的解決。而在深水埗中，出現貧窮家庭高度集中於新落成屋邨的現象，而有關居民未能在社區層次得到鄰舍間的在情緒、實質、資訊以及社交上的支援，將會導至貧窮問題的進一步惡化，以及減少居民脫貧的機會。如何在深水埗區新落成而貧窮人口集中

的屋邨如富昌邨及海麗邨重新推行社區發展服務，加強居民的互助與關懷，是值得考慮的策略。

服務資訊提供與外展服務

在新屋邨以至在市區舊區中由於工友網絡以及鄰舍互助網絡的消滅，非正規支援的愈來愈少，令正規服務的角色愈來愈重。深水埗區中有不少政府及非政府機構所提供的服務。而貧窮人士能否得悉有關服務的訊息是其能否獲得服務的主要關鍵。這對於新來港家庭尤為明顯，李太及阿芬的故事可作說明。

李先生及李太太，丈夫 70 多歲。退休多年，太太五十多歲，做酒樓廚房，月入五千元左右，一家三口之前在深水埗南昌鴨寮街租住板房，剛入住深水埗海麗村。李生戰後來港數十年，原來一直做木匠，年老患上氣管炎而沒有工作，只靠積蓄及生果金生活。太太六年前從大陸來港後，在港她也不認識其他人，又要承受經濟壓力。來港兩個月後在同鄉的介紹下找到一份在大角咀的臨時街市做清潔，每天八小時工作，月入三千多元。但卻完全沒有任何假期及休息日。

「個時什麼要都捱，我字又唔識，唔做苦工做到什麼。份工比起屋企種田更辛苦，做了一年多完全無假，個時又掛住個女，所以過年時就辭工返大陸。」

回家休息了兩個月，女兒亦批了單程証，大兒子由於已過了 18 歲沒有申請來港團聚的資格，所以只有女兒來港。

獲取社會資源協助，暫緩危機

李太女兒來港後一家在鄉里介紹下搬到基隆街租住板房。女兒來港時需要適應香港的教育制度，那時候區內一社會服務機構家訪時接觸了他們一家，令他們認識多一些社會資源如申請公屋、綜援等。住了兩年後又搬去鴨寮街，月租一千七百元。

李太就在太子一酒樓做洗碗工作，每天十二小時，月入五千元。靠五千元及丈夫的七百元生果金維持一家三口的生活是頗為吃力的，在社工的協助下他們申請了低收入的綜援。他表示與女兒兩人申請綜援，每月有二千多元。

除了申請低收入綜援，該機構亦為其女兒轉介給區內一間教會，他們專為新來港家庭的子女提供免費補習服務，每星期有六天，每次有兩小時。社工林姑娘表示，教會亦可以幫到這些家庭，如功輔班，或是陪新來港家庭找學校。不過局限是因為教會朋友不熟悉綜援制度，有問題仍要社工跟進。

目前一家人剛搬上樓，居住環境改善了。不過租金卻比以前高很多，目前要交二千二百多元。因此他們也關心究竟綜援能否給予他們全數租金津貼。

匱乏的網絡，需依賴社會服務

他們一家在社區內有幾個疏遠的同鄉。李生表示同鄉主要都是介紹他們找地方住，平日大家很少交往。對於深水埗區，他們最熟悉的是救世軍的社工，生活上有什麼困難會主動找她們。因為女兒剛來港時機構有其住址家訪而認識的。目前主要是女兒參與中心的活動，李太則因為要上班，她卻難以參加機構的服務。但對於社區內其他資源，一家人都不是很熟悉。所以社區中需有外展式的工作，將不同服務的訊息傳遞至區內貧窮家庭之中，才能令這些家庭善用區內的服務。

新來港人士之間功能性的聯繫

阿芬（新來港婦女、李鄭屋邨居民）來港三年，她不大認識本區的街坊。「條邨大多係老人家，平時都好少同鄰居傾計。」以前阿芬也有些同鄉住在區內，後來分配公屋到別區之後就少有聯絡。至於以前在南昌街的同鄉，搬走後亦鮮有聯絡，家庭的網絡資源主要是丈夫做廚房的「兄弟班」，那處有工作，就一起做，也是丈夫工作較穩定的支援。但對於阿芬來說，搬離了南昌街的舊樓後，她便沒有與舊同鄉聯絡，可見同鄉的網絡較工友網絡不穩定，而搬遷後工友的網絡較穩

定。

新來港人士在來港初期通常可以找到居於附近的同鄉幫忙，但主要是詢問有關居住、教育及工作等資訊，以及互相幫忙暫時照顧子女等較實質的功能性支援。但在情緒支援方面則不多見。此外，隨著新來港婦女搬遷上樓，原有的鄰舍及同鄉網絡便很容易解體。若果有關婦女開始工作，由於工作時間長，更加沒有時間與其他新來港婦女聯絡。所以新來港婦女之間的支援網絡或社會資本雖然在來港初段時很強，但維持的時間並不長久。所以她們對正規服務以及與不同質的網絡建立聯繫仍有很大的需要。

部份服務未能滿足居民需要

正規托兒服務時間欠彈性

「自己以前在廣州做飲食都係有少少管理位，安排人工作，個時咁環境都唔計較好多，但好辛苦，成日俾個D 鬧，佢唔理你係女性，鬧得好難聽，尊嚴係零，個時要搵食，每月寄成三千蚊返大陸父母同阿女，我係家中長女，所以點都要捱住。」

Amy 的家庭擔子壓得她喘不過氣來。直至女兒要唸幼稚園，Amy 就接她回港讀書。她原想找全日托兒服務，令她專心在外工作。可是，高昂的托兒費及時間問題令她很沮喪。

「我去過好多托兒所，明愛全托要四千幾，由朝早九點到下午六點，最夜只托到八點，我做酒樓放成十一點，搞唔掂。」

為了女兒，她不得不辭去工作，靠積蓄過活，直至積蓄愈來愈少，她才申請綜援。

Amy 也希望脫離綜援網，她曾去過找區內家務助理、美容等再培訓課程，她認為做家務助理時間較彈性，可以照顧女兒；不過，她去過很多培訓機構，發現家務助理都是全日制的課程，結果她並沒有報讀。Amy 的情況說明不少現行

服務的時間缺乏彈性，未能真正協助貧窮人士。

針對長者需要的醫療設施不足

排隊看政府醫生是有欠健康的長者的日常生活，訪談中的長者均受到區內嚴重醫療門診服務不足之苦，需要長期輪候公立醫院或診所的門診服務。令人驚訝的是，長者花在排隊取籌每天可以花上近一天的時間，他們異口同聲說如果早上七時才到達政府的診所，那天根本是取不到籌；因此若要看醫生就要當天早上四時去排隊，對於身體不適的長者簡直是折磨！由於長者亦有很大的經濟壓力，亦未能負擔動輒百多元轉看私家醫生。

至於部分長者患上長期病患而需要定期覆診的，同樣要面對早上排隊取籌問題；即使覆診期有預約日子，卻無安排具體的覆診時間，於是長者覆診仍要大清早排隊輪候。至於需要看專科的長者，往往甚至要跨區覆診。

「每次我取藥，要朝早 5 點鐘去排隊，早上得二十幾個籌，每次覆診，佢無日子比你，看到自己藥食到快沒有再覆診.... 以前有夜診睇，今年三月初取消；朝早七點等，要到下午三時才睇到。」

(陳伯 70 歲 住在李鄭屋村)

「六點出門都排唔到，那天一百籌，我坐下啦，我想看腰骨，「阿婆，我想坐下，唔好插隊。唔得唔得。」等到有五、六十人都取不到籌，大家噪，我問姑娘，佢問我係邊到來？有些姑娘都唔理我，叫我去詢問處，一個人都無，點解咁樣？係咪人手減少？我問另一姑娘，叫我去荔枝角，後來我唔舒服，你去西九龍，早上十點左右，我去又取不到籌，.... 我一直排排隊，十點去，看到五點半，搞到我好累；我認為應該派多些籌。六點去，有些人行去，而家沒有籌派，5 點出來，7 點都話無，滿額無得派。」

(鄧女士，70 歲)

「我有病都係去石硤尾診所... 都係要朝早 5 點去, 7 點唔好去, 朝早得 30 個籌, 超過 30 個排隊係無用... 最唔好係排隊個度好危險, 早去(診所)大門閘未開, 老人家係外面街排, 係馬路邊, 轉彎好多校車上去, 好危險, 打風落雨好危險。」

(陳伯, 76 歲)

社區及社會層面的資產

沉積的社會資本：對社區的歸屬感及認同

在深水埗區中，由於居民間有不同的鄰舍、同鄉、及工友網絡，令居民間可以有資訊的交流，互助的傳統，以及信任的關係，這些網絡經長時間在社區層面中累積，令社區中沉積了不少重要的社會資本，令居民對深水埗區有頗強的歸屬感和認同。

深水埗生活方便、消費便宜

深水埗區對貧窮人士有很大的吸引力，是由於區內的板房、套房的租金較低。更重要的是，由於鄰近批發市場，食物的價格便宜，而且區內有不同特色的零售市場：玉石、成衣、電腦為居民提供消閒的地方。黃生便是由於這些原因，在深水埗南昌中搬去葵盛居住後，仍然經常回深水埗買菜、到圖書館中看書及到不同的市場看看。

「自己休息就會出來深水埗，一定要出來買菜，係北河街，一定要行下，下午一點就去合發酒樓坐下，整碗燒/瀨粉，十蚊一碗，五蚊茶，總共十五蚊；係開心。差唔多係一個格式..(會唔會有些舊街坊見?) 有，有時見下舊街坊，打下牙較，吹下水；又問下單工程點，有時無嘢做，就問下..唔會去葵盛，因為地方細，係山上，係呢區樣樣有得買，地方大，隨時行街都得；係鴨寮，黃金。」

(黃生, 失業油漆工人)

「搵少少已經夠消費；係深水埗係好好使；好似上大陸咁；以前住係北河街，係親戚嘅，佢無收我租；佢做海鮮買手，係流浮山

有個魚欄賣海鮮；佢又成日擺海鮮返來，日日食羔蟹；兩日三日就放很多斤羔蟹..而家係深水埗買送都係覺得好平；自己休息鍾意係深水埗周圍行。」

(東哥，失業三行工人)

「蘇屋幾好；方便。又方便買餸；好似係大陸，以前係大陸廣州，一落街就係街市。剛來係荃灣石圍角；買餸要去好遠。楊屋道，拿住好重野，想喊，好唔習慣。係大陸可以踏單車，那時又唔捨得用幾蚊坐小巴；咪行路...而家深水埗買野好方便，又平。」

「呢區消費好平，落街就好多野睇，行下街就可以解悶；鬆一鬆，就算唔買野，睇下小販，解悶，什麼舖頭都睇...」

(英，低收入婦女)

可見深水埗尤其是南昌中一帶的生活方便、消費便宜成為地區資產之一，令區內居民對地區有歸屬感，亦令居民可以有相聚的機會，如何開拓更多這些相聚的地方，利用區內仍未被利用的空置地方和樓宇，令居民間可以有更深的聯絡交住，值得我們考慮。

在小企業中仍與僱主有關係與感情

除了居民對地區有歸屬感，區內大部份的企業均是小型企業，而在小企業之中，僱主與僱員之間的關係有較親密的關係。這些人與人之間的感情和人情味亦是區內重要的資產。

「跟住有個老細見我做到野，叫我做呢度，有八千蚊；呢份工來計，老細有良心，我心甘命抵同佢做，做到死都得，佢每方面都好關照你，知你的環境係緊些，放工佢會比些菜我，心係好感激啦...係好重，(老板好有人情味)做了八個月，老板娘去酒樓飲茶行街，什麼都係我搞，收錢，執貨等等,(好信任) 大家開心些，互相信任啦；每日做十二個鐘；都好，因為就到自己時間(而家仲

要唔要搬野?) 要接單、執菜落貨車, 要拉貨, 無以前咁慘。」

(寶, 新來港婦女, 菜欄工人)

學校能接納少數族裔

對於少數族裔來說, 吸引他/她們來深水埗居住的原因, 不單有消費低、交通方便的因素, 更重要的是區內同鄉可以互相支援, 而且李鄭屋官立小學願意接納少數族裔的學童, 而且學校較油麻地區沒有那麼擠迫, 亦容易找到中學升學。這成為吸引南亞裔的家庭聚居在本區的原因。

“All my friends are living in Shamshuipo. I have no relatives there. When I arrived Hong Kong, one of my best friends is living in this district, I shared the room with her. So I moved here”

(A 女士, 尼泊爾裔, 來港兩個月)

“It is because of the school problem. Previously I lived with my family in Jordan and children studied in Yaumati. But I don't like the school. I think that the school is too crowded and not good for children. The children are misbehaving themselves. Here, the school is near to our children. And it's easier to find secondary school in this district. That's the reason why we moved to this district.”

(E 太太, 尼泊爾裔, 李鄭屋邨居民)

多層次及多元化的服務組織

主動地找社會資源改善處境

與其他新來港婦女不同, 剛來港的阿芬十分主動尋求區內不同的社會資源給自己及家人。

「剛來港時係羅湖入境處見到有服務社(即國際社會服務社)的單張, 知道原來有人為我地服務, 來港有什麼都可以搵下佢地。」

「個陣係屋企又迫又細, 就成日去行街, 搵下有什麼幫到自己

或阿女囉。後來係街見到救世軍做展覽介紹佢地服務，佢地有社工來家訪，後來我俾阿女參加佢地功輔班。」

後來她先後在青年會、國際社會服務社、香港社區組織協會等接受類近的服務，其中最主要的是為三個女兒的學習英文找免費補習。

「個度(指不同的機構)有免費英文補習班(180 小時)，咁阿女讀完呢度，就去第二間機構再報過，等佢地快些追到呢度的學習程度。」

「長沙灣社區中心都有功輔班，邊到有(服務)就去邊度。」

阿芬平時喜歡四處在區內逛逛，了解區內的社區資源。她亦曾在區內一生果檔賣生果，但老板拖欠人工亦欠下租金，她找區內一勞工團體協助，因而也參與該團體數個月，那時團體曾與她們一班新來港婦女介紹綜援制度，亦有舉辦文康活動給予她們，後來阿芬因為懷了孩子，就再沒有參加該團體的活動，不過那時候阿芬也有介紹她的同鄉一起去團體參加活動。

子女參加中心的服務及活動

目前，阿芬參與較多的是區內一青少年中心，因為三個女兒都有參加該中心的功輔班，每月每人收一百元，每星期三天，每次一個半小時，她仍可負擔。中心對一般家庭收費每人三至四百元，綜援家庭會有優惠。

「中心都幾好，聖誕節佢地聯絡電腦商，送部電腦俾我地；後來又再送張床..」

不過對阿芬較苦惱的是，女兒做功課要每天上網，但目前家中那台電腦因少了一些軟件而不能上網，但她又不懂電腦，所以那天她見到社工來訪，就不住問她有什麼幫助。

阿芬相對於其他新來港婦女，她較為主動積極找不同的社會資源協助自己及女兒，如她會懂得找不同區內的團體英文班給子女兒，令她們儘快追趕到本地教育的英文水平；她因為要追討欠薪也會找區內勞工團體的協助，這種進取及積極尋求社會資源的動力是她的資源。不過她找不同資源的同時，她與這些團體的關係卻並不深入，當即時需要(如女兒學習英文)被滿足後，她就甚少與這些團體有深入或長久的聯繫。目前能夠與她一家保持聯繫的是區內一間青少年中心，因在這中心她可以享有低廉的補習服務及物質(床、電腦等)支援，某程度減輕了她一家的生活壓力。阿芬目前的處境是承擔著家庭照顧責任(照顧四名幼童)，以致她的生活空間及精力都被家庭責任所佔領，需要給予什麼的條件令阿芬不只是社會服務機構的「接受服務者」，而是她的能力可以發揮於社區？這需要社會服務機構更多以「能力為本」(strength-based) 及 資產為本(asset-based) 的角度去設計本身的介入及服務，而不是單一以「需要為本」(need-based)去策略去計劃服務。

外展接觸，送貨上門的重要性

而在與社會服務機構同工去討論如何開展與區內貧窮人士的服務時，很多同工均提及由於不少貧窮家庭的資訊並不靈通，亦不會主動使用區內的資源及服務，所以外展接觸對象，將服務主動傳遞給貧窮人士的工作手法非常有用，可以真正將服務傳達到有需要的住戶。而透過子女教育容易作為入手點接觸貧窮家庭，因貧窮家庭的家長亦非常關心子女的教育問題。

「新來港的家庭係唔會自己走出來，他們自己不大清楚自己的訴求是什麼，所以我們不要等她們自己來。Outreaching 好重要；第二是用社會服務關注其生活起點。以前我們有新來港家庭新名單時就會 cold call 電話，透過這些網絡好重要。若現時以此方法來開展扶貧服務，也是很關鍵。」

社工 A (青少年中心)

「不少貧窮家庭最困擾是子女功課，自己無電腦做唔到功課，家長自己

教唔到。家長覺得最好能有免費補習；第一是家長無能力；不能兼顧，家長對子女關心唔夠。他們未必理解到子女心態；家長無辦法去 tune in 子女，社福機構係 bridge the gap，提供一些機會給家庭；什麼是家庭生活。」

社工 B (青少年中心)

深水埗區非政府機構的扶貧工作

目前在社區內進行地區扶貧的工作主要是社會服務機構、民間團體(如勞工團體、婦女團體)及教會等。本研究的資料來源主要透過焦點訪談小組、搜集各機構的年報、活動介紹單張及與同工訪談為主。由於研究時間限制，本研究只能描述它們在扶貧工作的現狀及策略，從而檢視這些團體可擁有什麼資產；並不打算深入地探討各團體在扶貧工作的成效及局限。

總的來說，社區內各社會服務團體均有至少十至二十年服務社區的歷史，服務對象由老人、低收入家庭、新來港人士、失業勞工、婦女、單親家庭、社區居民等等。從參與焦點訪談的團體背景來看，被邀請出席的團體大部分在社區內自七十年代起就提供服務，服務對象為青少年、家庭；至於從事新來港人士，九十年代初，國際社會服務社及香港社區組織協會開始在深水埗區做先導的工作；前者為新來港人士進行一系列的融入社區活動；後者更成立了「新移民互助會」及「關注新來港年青人權益組」，以新移民政策倡議及社會服務為介入點；而社署於九十年代中期起在舊區資助綜合鄰舍層面計劃(Integrated Neighbourhood Development Project)，服務新來港家庭。至後期轉型為家庭支援網絡隊(Family Support Networking Team)，以及地區四間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均以服務單親家庭、新來港人士、家庭為主。

這些服務單位主要以「中心為本」，並以外展探訪及建立互助小組等傳統社會服務模式提供服務。九十年代以來，面對社區日漸貧窮化的現象，社福界同工

在服務模式及策略亦有所轉變，主要有以下的特色：

1. 建立不同社群之間的異質性網絡及社會資本

不少機構開展社區內或跨社區不同界別的網絡連結工作，建立異質網絡支援低收入家庭。主要都是聯繫地區商戶、教會或其他團體，進行跨界別的合作，合作形式包括為網絡內的參加者提供購物優惠、為待業勞工提供實習或介紹工作機會。另一類是聯繫社區內的中產社群如專業人士、教會團體等為機構做義工(如師徒計劃)、捐款、捐贈物品或二手物等，支援低收入家庭。⁶

「係幼稚園我有參加家教會，爲了個女，又令自己生活圈子大一些。家長之間傾下點樣教子女，係好好多。」

由於 Amy 積極，幼稚園校長還推薦她參加一個為期半年由社會服務團體主辦的「家長朋輩輔導」課程，每星期上課兩個晚上，學習家長如何教導子女、情緒控制等等。課程完結後，Amy 就在該團體做電話熱線的義工，輔導家長。前年香港非典時期，也幫手做義工；過時過節也探訪一些區內獨居老人，送湯水給他們。「老人家好開心，覺得有人關心他，我亦好開心，覺得自己仲係好有用。」她認為這樣的生活很充實，也令自己快樂一些。談到這類在社區服務老人家的的工作，若非是無償的義工服務，而是將照顧長者的日常起居成為一種「有償的勞動」，她認為這樣對她脫離綜援網是有幫助的。

⁶ 東華三院余墨緣綜合服務中心的「陽光孩子計劃」、凝毅知友計劃、數碼無界限計劃等；香港婦女中心、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及工業福音團契合作的「深動計劃」、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的「經學社計劃」等均以此模式進行。

2. 建立不同低收入社群之間的社區共融

本區的貧窮階層除了是本地勞工及新來港人士之外，少數族裔亦佔有一個比例。由於言語障礙及文化的隔閡，他們在社區上被邊緣化的處境更加嚴重，社區內一些社會服務團體亦從事不同社群的共融計劃，南亞裔人和本地人之間創造交往、互助的機會，令大家互相理解彼此的處境及生活文化，建立和諧的社區。而更重要的，亦是協助少數族裔處於逆境如何面對及尋求社會資源。⁷

‘we joined the SASA program last year. It’s good for us to know more social resources like the knowledge about the Education Department. We are very lucky that the information is important to us and we are eager to know the essential information, that are very useful to us.’

(Ms. A, Nepalese, member in a Children and Youth Centre)

‘I enjoy of being there. Learning, sharing our cultures and sharing our views with others. We are very lucky, it is easier for our ethnic minorities and more comfortable to use such approach.’

(Ms. B, Nepalese, member in a Children and Youth Centre)

Besides, in this program we can learn Cantonese, English and computer. We also get acquaint with local Chinese and know more about HK cultures. We also want to make friends and build up relationship here. Especially when our future generation will settle there.

(Ms. C, Nepalese, member in a Children and Youth Centre)

3. 家庭充權，尤以女性的充權

近年不少從事家庭或青少年綜合服務工作的社福團體除了在「中心」為本的基礎上提供家庭輔導、課餘託管、情緒支援、義工訓練等之外，近幾年亦關注為低收入家庭的成員(由家長及兒童)提供支援及發展性服務，提升其自信心及自尊感。從事青少年發展工作的同工表示過往很多時候低收入家庭的家

⁷香港基督教服務處的 SASA 項目及香港基督教青年會的『藍「南」天空下』

長會依賴了社工的協助，反而看不到自己作為家長的角色，於是同工亦重視如何建立及提昇家長的自信心，協助家長去發現自己的優點，以及如何掌握技能教小朋友。⁸

「去了中心後識多了朋友。以前只識返工、買菜煮飯；到有事發生，點呢？之前好多事發生，發生之後又唔識去搵手幫。個時差點想放棄。後來搭電梯時遇到一位女士，佢話我知有個中心可以幫到我，又比個電話；後來我就搵佢地。去了中心識了些背景差唔多的人，大家傾下，大家身份好似，可以聽下訴苦。而家有困難時會懂得找人傾談及幫忙」

(C女士，婦女中心會員)

「我都有參加一個中心的家長組。我唔係好識教女，教得好煩就會打佢。後來到了中心識了社工，佢介紹我們一齊去玩，去山頂，海洋公園等等，後來又教我點教小朋友。我剛來港什麼也不懂，慢慢才知道那裡有什麼服務。如果唔係參加中心，真係唔知。中心又搞一些點樣教子女，點樣同子女溝通，真係好好，好有用。以前只會鬧，搞到小朋友就唔鍾意，會反駁你『阿媽你好衰！』，這些服務好幫到我。」

(L女士，家庭支援網絡隊對象)

4. 經濟充權及社區經濟計劃

深水埗作為傳統工業區於九十年代初面對鉅大的經濟轉型，區內勞工面對直接的衝擊，當中以女工影響最大。本區的勞工團體、婦女及居民團體於九十年代初至中期以不同組織模式回應邊緣勞工及婦女等處境，包括為勞工提供轉業培訓、成立互助小組、建立合作社等等。由於勞工最重要的資產及生活技能仍是他們的勞動力，只是在主流的勞動市場的價值愈來愈低，甚至難以賣出，處境愈來愈邊緣化，不過，個別民間團體嘗試將勞工的勞動力從個人轉向集體的合作社，並就著社區內存在的市場需要找出生存空間。例如

⁸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為低收入家庭兒童「資」足常樂社區扶貧互相網絡計劃，為貧窮家庭提供學習支援及其他家長充能的活動。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建立的環保清潔合作社，以及近期發展的陪診服務，針對婦女原來擁有作為家務照顧者的能力，轉化為具市場價值的有償勞動，令婦女既是賺取收入，亦有助重建其信心及價值。深水埗社區組織協會亦組織失業婦女成立合作社，承辦城市大學小食部。另一團體明愛荔枝角職工服務中心亦協助中年失業工友成立了兩間清潔服務公司，於社區內承包私人樓的清潔服務。

勞資關係協進會近數年與女工合作社共同實踐的「社區經濟項目」，在社區開設「社區二手店」及銷售日常生活食用品的「互惠市場」等，均嘗試為女工及社區內低收入家庭提供經濟充權的機會。

「令自己好似有返用，唔係一個廢人咁，因為係屋企看小朋友，好似無什功勞，一個家庭主婦，沒有什麼貢獻，雖然中心姑娘話我們照顧小朋友都好有貢獻，你們看到，但自己覺得唔係... 出去做嘢覺得自己有用。」

(L 女士，婦女中心陪診小組成員)

「我係 2002 年來港，去年上公屋，仔女都係讀幼稚園；去年九月學習陪診，錢係賺得唔多，但係個人見識多左，開心咗，唔使成日係屋企。」

(M 女士，婦女中心陪診小組成員)

「最好係社區內有多一些工作機會比我地婦女，一方面可以照顧家庭，另一方面可以慳返交通費。」

(Y 女士，綜援受助人)

大規模的地區性經濟充權——區議會的「深水埗區長者及殘疾人士家居清潔服務計劃」

九十年代以來，各團體均作出不同的嘗試去面對社區貧窮人士邊緣化的處境。而以上的策略也是因應團體本身的強項而進行；而暫時未有一個平台令各團

體有統一的策略進行。區議會作為社區領袖、團體及政治力量參與的平台，就著區內貧窮問題亦有所關注，並成立了「關注貧窮問題工作小組」，作為從事貧窮工作的社福及民間團體參與及合作的平台。

去年十二月初，該小組向區議會申請撥款約二十五萬，進行「深水埗區長者及殘疾人士家居清潔服務計劃」，由社區內約一百名失業勞工、婦女、青年等為區內約一千名長者家庭(獨居及雙老)及殘疾人士家庭提供年底大掃除服務，他們主要地區內的社福機構篩選，一方面為他們提供家居清潔的技巧訓練，亦會給予每小時二十八元的津貼，作為鼓勵他們參與此工作。不少參加者在一個至個半月內可賺取一千至二千元津貼左右。

計劃取得不錯的成效，在是次研究中不少被訪對象均參加過此計劃，她們認為計劃既可增加她們收入之餘，亦令她們發現自己的能力原來是可以貢獻於社區，服務其他社群；並建立親和互愛的社群關係。對於一些在綜援網的單親家庭來說，由於綜援本身的負面標籤作用很強，不少婦女的自我形象及價值均很低；透過參與此計劃建立自信。

「個時床又無，要瞓地下。我同個女兩個人，以前買唔起床，都係人地比。直到去年參加清潔計劃，即係區議會個扶貧幫老人家搞衛生，賺了一千九百蚊，真係好開心。立即去西九龍訂了張床，係好開心。訂個時佢話無貨，有少少失望。後來阿女話媽咪訂啦，要一千三百蚊。15號送來，我個女係張床成日都無落床，好開心...希望以後仲有類似咁的活動比我地，比我地做到，得到些成果。」

(M女士，單親綜援家庭，家居清潔服務計劃參加者)

「加入清潔計劃，除了用到他們的力量之外，她們的自信提昇，亦令她們家中的地位提高了，因為子女知道家庭領綜援，不少婦女在子女面前會自卑；做服務期間小朋友會覺得媽咪做義工亦可賺錢回來；之前子女唔肯做家务，那段時間他們會好願意做家务，與同

媽媽落力同人家做野，又可以買禮物給子女，這樣係小朋友及自我形象好好多。」

(青少年中心社工。)

此外，由於計劃在本區進行，地區的近便性及時間彈性對於兼負照顧家人的婦女尤為重要。參加是次計劃的婦女及同工指出，他們期望計劃不只是一次偶發性的(只在新年前)，而是能夠成為恆常定期的服務，這對於長者及失業工人均有幫助。

是次家居清潔計劃成功地將社區內弱勢社群的生活需要與失業人士的勞動機會扣連起來，社會服務機構及民間團體扮演中介者，區議會則成為地區團體協作及地方資源調撥往貧窮人士的平台。獨居及雙老家庭的日常家居照顧亦可透過與社區內這些寶貴的勞動力結合，由她們組成工作隊照顧這些長者日常生活，這樣既能善用婦女及失業勞工的生活技能，仍可滿足因為人口老化帶來的社區照顧需要。這樣婦女、失業勞工等不致於長期排斥在主流市場之外。

但是現時綜援制度中的豁免入息制度仍有改善的空間，不少參與計劃的綜援受助人，指出上次在參與計劃時，有關收入均遭扣減，這令她們的收入減少。

「最好不要在綜援再扣，上次做清潔我做了 900 元，被扣了 150 元。」

(C 女士，綜援受助人，家居清潔計劃參加者)

「我做了 1800 元，被佢扣了 700 元，扣多我一百蚊；好唔合理。」

(W 女士，綜援受助人，家居清潔計劃參加者)

除了在區議會層次外，地區的民政事務署亦於非典期間曾有清潔區內舊樓、後巷計劃，以及由非政府機構聘請待業建築工人，為舊區居民進行簡單的家居維修。

這類由中央資源調撥到社區層次的臨時工作，許多時候都是政府因應當時社會重視的議題(如沙示期間政府重視社區環境衛生)而實行的短期措施，舒緩一下當時的社會壓力，卻無助解決失業工人及低收入社群貧窮的根源。

事實上，政府有需要探討每個社區潛在的需求，並將失業勞工原本擁有的勞動力轉化為在社區內寶貴的資產，令他們發揮所長，成為政府處理社區貧窮問題的長遠思維。以下我們可以看到不同的服務及方案，均可以改善貧窮人士的生活質素。

政府的社會服務

公屋廉價租金

「而家樣樣都貴，租金都佔成家人兩成幾至三成，交通費又高，每個月根本唔會有多餘錢剩，感覺都好徬徨。」

(梁先生，三行工人，深水埗唐樓居民)

但梁生比較被動，他沒有任何動力去尋找任何社會資源去協助他的處境。唯一的是在 2003 年 10 月他開始申請公屋，希望可以減輕住屋負擔。可見政府的入住出租公屋仍然可以為貧窮家庭減輕租金負擔，而達到扶貧的效果。

入住公屋可以改善生活質素

「最開心係上樓，入蘇屋村，個時住係唐樓，係青山道，等了一年幾，(形容一下)收到信，即刻去搵，都唔知係邊到，好開心，係問人，個時廁所係佢，廚房又係個度，覺都係佢，到屋真你好開心」

(陳女士，新來港婦女，公屋居民)

「係好開心；成世人最好最開心係派到屋，我的細路一個七歲，一個八歲，以前住係私人樓係住得幾高，帶住小朋友一個前一個後好

痛苦，比間屋有電梯，又唔使我出錢，真係覺得幾開心。佢比我住已經好開心；(綜援)多唔多唔係緊要，有屋比我安全，叫做生活感，真係開心。」

(嚴生，富昌邨居民)

而在焦點小組的討論中，在討論如何可以協助居民脫貧時，大部份的長者均提及改善公立醫療制度，減少診所的輪候時間及改善派籌的安排，是他們認為政府最優先應處理的扶貧事宜。而大部分有在學子女的家長，則指出擴大教育機會、增加大專的學額及增加大專學生的獎助學金，是令其家庭及子女脫貧的長遠辦法。

第六章

總結及建議

本研究首先透過對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的數據進行資料再分析，希望能呈現出深水埗區整體的貧窮狀況以及描繪的貧窮人士的狀況及特色。研究發現在2001年深水埗區115,270個住戶中，有12,610個住戶(10.9%)屬貧窮程度最高的30%貧窮線以下；有23,398個住戶(20.3%)屬40%貧窮線以下，有34,301住戶(29.8%)屬50%貧窮線或以下，最後有43,108住戶(37.3%)屬60%貧窮線或以下。以不同程度的貧窮線來劃分，貧窮住戶的數目有很大的分別，這亦對於扶貧工作的範圍及對象可以有很不同的做法。以貧窮程度最高的30%線為基數，在深水埗區內差不多每一貧窮程度的住戶數目約有一萬戶左右，所以用不同的貧窮線來劃分貧窮，將會有不同的分析，亦帶來不同的政策取向。

研究發現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一群(低於30%的貧窮線)很多是屬於一人及二人住戶，兩者合佔六成半。而二老家庭佔三成(31.2%)，獨居長者佔兩成(19.8%)。所以若要改善深水埗區內最貧窮的社群的處境，改善長者服務的針對性將會較強。此外，與香港其他區域不同，在最貧窮的住戶大部分(44.6%)住在自置居所比全租戶(39.3%)還要多。所要改善有關住戶樓宇的管理與維修，進行復修工程亦是協助這些最貧窮住戶直接改善生活環境的有效方法。

在這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住戶中，有一成半(15.4%)屬15歲以下，有半數為15歲至64歲的勞動人口，另有三成半屬65歲以上的長者。本區處於30%貧窮線下的人口年齡中位數為50歲。處於30%貧窮線下的赤貧住戶成員中有近九成(87%)為非工作人口，住戶成員中有三分之一(34.7%)為退休人士，有兩成(21.1%)是學生。工作人口比例較低明顯是做成這些住戶入息低下的原因。而工作人口

中亦以低技術的體力勞動工作居多，多從事服務業的工作，所以即使在勞工市場工作仍處於貧窮處境。有近五成工作人口在深水埗區內工作，可見區內仍能提供了不少非技術性體力勞動職位給基層勞工。

研究發現在深水埗區貧窮程度最輕的住戶(低於 60%的貧窮線) 一人至四人家庭的的比例差不多，這與貧窮程度最嚴重的住戶低於 30%貧窮線深水埗住戶中以一、二人住戶為主的情況不同。而住戶類型方面亦有不同，貧窮程度最輕的住戶比例最多的是一般的核心及延伸家庭佔三成半(35.5%)，其次獨居成人佔四分之一 (26.7%)、二老家庭佔成半(16.8%)，獨居長者亦佔成半(15.9%)。所以若要改善深水埗區內貧窮程度較輕社群的處境，改善成人的就業服務以及子女的教育服務的針對性將較強。

此外，在貧窮程度較輕的住戶大部分(54.8%)為全租戶，合租戶的比例有 17.5%，明顯較全港高，而租戶的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為 24.1%，明顯較全港 19.6%為高。所以透過協助這些合租戶申請公屋，減輕其租金負擔，可以有效改善其生活質素。

在貧程度最輕(低於 60%的貧窮線)的住戶中，有兩成(19.7%) 屬 15 歲以下，有超過半數(56.7%)為 15 歲至 64 歲的勞動人口，另有兩成半(23.6%)屬 65 歲以上的長者。本區處於 60%貧窮線下的人口年齡中位數為 43 歲，全港為 40 歲；這反映深水埗區中貧窮人口較為人口老化，而處於中老年的勞工亦較多。

我們在第三章再對兩個小區的資料再分析和整理，我們掌握了在深水埗區及以南昌中為代表的私人樓舊區，及以李鄭屋邨為代表的公屋舊區中貧窮人士的狀況及特色。而在第四章及第五章中，我們分別分析了在個人家庭層面以及在社區社會層面中，深水埗貧窮人士的需要及資本。

以需要為本的深水埗區描繪

在個人及家庭層面，貧窮程度最嚴重(30%貧窮線以下)的住戶是以獨老及二老住戶為主，所以缺少家人照顧和關懷。而且人口失業及無業者比例較高，所以較多住戶是要領取綜援的住戶。此外亦有較多比例的住戶居住於自置居所，所以這些最貧窮的住戶，可能無力支付樓宇的維修，令樓宇日久失修，出現眾多的環境問題，所以這些樓宇急需維修及復修的服務。

在個人及家庭層面，貧窮程度較輕(60%貧窮線以下)的住戶是以一般住戶及獨居成人為主，所以較突出的問題是在職貧窮的問題。另外新來港人口的比例較高，大部分是新來港的婦女及兒童，所以在來港適應、家庭支援及教育配套方面均有特殊需要。此外，有較多比例的住戶是合租戶，所以這些住戶，最優先的需要是希望可以入住公屋，以改善擠迫的居住環境。

在深水埗的兩個不同社區之中，我們在焦點小組的討論中發覺舊型私人樓宇及新屋邨中居民關係較為冷淡，不及舊型公屋中居民的關係那樣親密。一方面是由於舊型私人樓宇中居民的流動性較大，而且由於環境擠迫及共用廚廁而產生磨擦。而另一方面，新屋邨居民剛遷入不長的時間，未能建立信任的關係。

在舊型私人樓宇以及舊屋邨區中，我們發現人口老化的問題嚴重，而在一些新落成的屋邨如富昌邨中亦有出現長者人口比例偏高的情況。但現時長者服務設施不平衡，多集中於舊型屋邨。在私樓區中長者的設施明顯不足，而在部份新屋邨亦未有長者服務的設施和機構。舊屋邨中雖然有較多的長者服務機構在提供服務，但屋邨環境老化，長者活動設施空間仍然不足，不少長者需在走廊、公園休憩及活動。而長者最大的投訴是公立醫療服務不足，門診服務輪候時間過長，而貧窮的長者亦無力使用私人醫療服務。

在新落成的屋邨中，新屋邨的服務及商業設施很多時遲於屋民入住時間，而居民，尤其是從其他舊屋邨搬遷來的居民，多投訴新屋邨的租金過於昂貴，令居民非常擔心，在失業時難於應付。

而居住於舊型私樓住戶的租金負擔亦非常沉重，他們希望能入住公屋，但亦擔心未能應付市區新屋邨的高昂租金，但若要搬到新界屋邨居住，由於要回市區工作亦難擔交通費，居住的地點令在職貧窮人士大為周章。所以不少單身男性唯有選擇繼續在這些舊型私樓的板間房及套房居住。

在區內的新來港婦女及少數族裔很多時是出現生活及工作需要主要是依靠家庭及同鄉，其個人網絡較為狹窄及同質。政府收緊了新來港人士的綜援，令居港少於七年的成人不合申領資格，這令部份有新來港婦女的綜援家庭，必須要以二人綜援的份額來養活三人，或以三人的份額來養活四人，生活當然會捉襟見肘。

此外，其他家庭及長者綜援住戶，亦反映自從削減綜援金額後，令他們的生活非常緊張。我們亦發覺無論是綜援家庭以及在職貧窮的家庭，對於子女在課外活動及補習方面的支出均感到非常吃力，所以很多時唯有放棄參與，但這影響子女的學習和發展，亦影響子女脫貧的機會。

我們亦發現區內貧窮的居民，其職業多集中於深水埗區內較發達的服務業的非技術工種，這些工種多是低工資、長工時的工作，所以容易出現在職貧窮及較少時間照顧子女的問題。此外，在最貧窮的居民較多是失業及無業者，其工友網絡愈來愈少，而在同區中鄰舍亦多是無業者，所以尋找工作途徑亦愈來愈少，而由於居民多從事非技術工種，而且過往使用的經驗不佳，所以不願意使用勞工處的職業介紹服務。而這情景不單出現在舊型私人樓宇區中，連新屋邨亦出現近似的狀況，如何在貧窮地區中建立不同質的網絡，增加橋樑性的社會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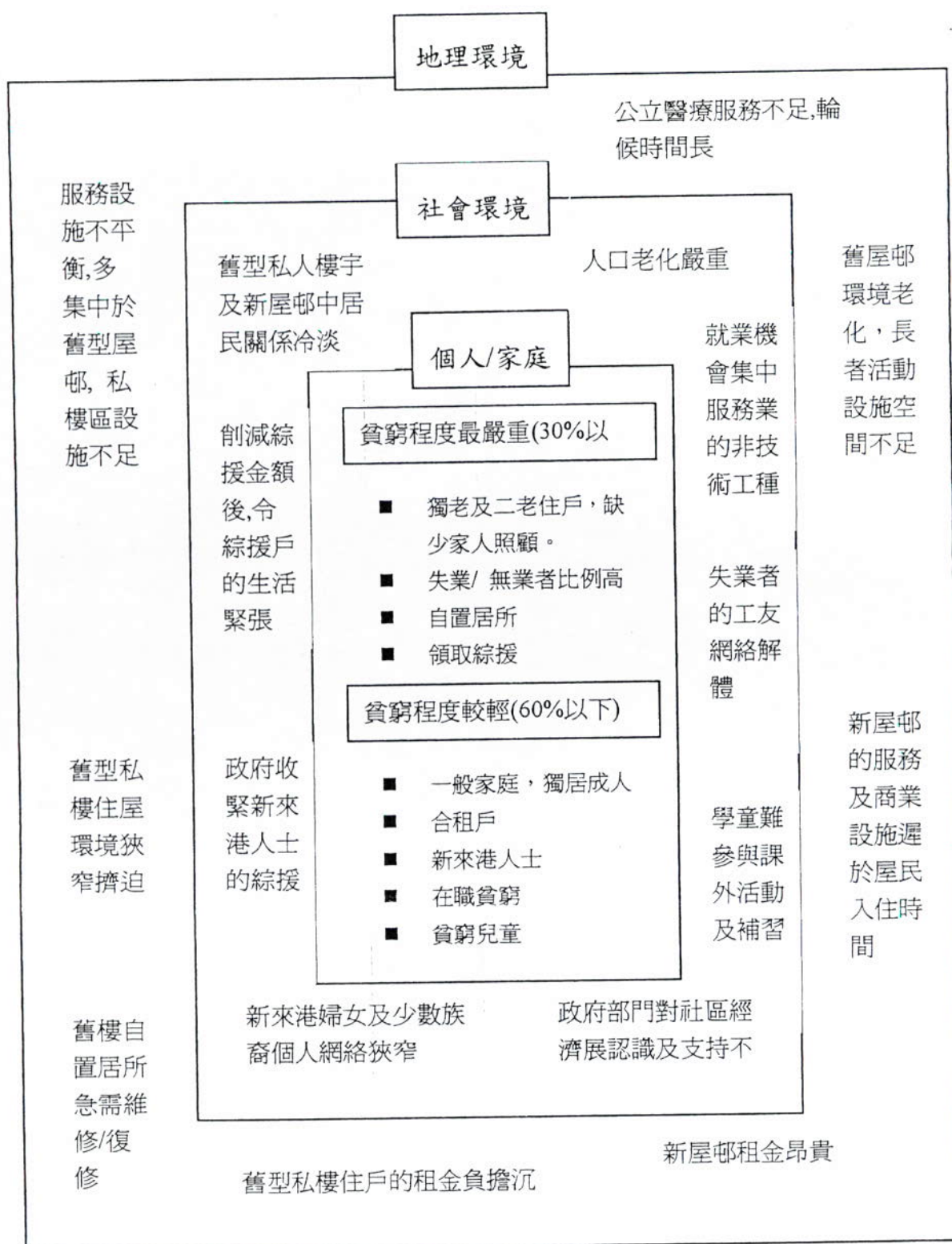
加強居民尋找工作途徑及機會，實是當務之急。

現時在社區中有不少團體參考海外的經驗(Sherraden & Nimacs, 1998)在不同社區開展社區經濟發展的項目，旨在為居民提供經濟充權、改善生活及增加其社會資本。可是由於各政府部門對於社區經濟發展的理念及推行，均沒有仔細的認識，未能真正拆牆鬆縛，打破條條框框，以及部門間分割的局面去支援有關計劃的發展。所以大多數項目社區經濟發展的規模太少，未能發揮規模效益，又或推行時間太短，成效未能持續。

然而，區內其實有不少空置的屋邨店舖、屋邨空地、空置私人及公營工廠大廈以至公園等等可供利用作為開展社區經濟發展之用，但礙於有關條例或有關部門的管理規限，所以未能被社區所利用。Gilothe (1998) 提出社區經濟發展就是要結合發展區內的職位、財富與地方。

有關以需要為本對深水埗貧窮戶的分析可以用下圖來作總結：

圖三：以需要為本的社區描繪：深水埗區



以資產為本的深水埗區描繪

在個人及家庭層面，家庭團聚對新來港婦女提供重要的原動力，而「有工作」對於貧窮人士則是提供自尊的重要來源。所以婦女尤其是新來港的婦女非常刻苦耐勞，願意接受地位較低的非技術工作，而成為家庭重要的經濟支柱。所以很多時社會對新來港婦女描繪成多希望依賴綜援的印象並不相同。

我們察覺貧窮家庭，對於對子女的教育仍有盼望，仍非常積極希望透過教育來培養子女，令子女有機會出人頭地。家長並願意節衣縮食來應付有關必須的開支。所以用教育來入手，會容易得到貧窮家長的回應和支持，設立用以支付子女入讀高中及大學的兒童發展帳戶是可以考慮的方向。

我們亦發現社區中尤是舊型屋邨以及舊型私人樓宇中，有較多的長者及提早退休人士，這些人士實是社區中重要的資產。首先，他們有豐富的經驗和技術，對地區的人文歷史亦較掌握，亦對社區有較強的歸屬感。其次加上他們有較多的空閒時間可以服務社區。所以可以讓這些人士參與社區經濟發展的項目，而透過重新應用他們的能力、經驗和技術，給予一定的經濟回報，這不單可改善他們的生活質素，更重要的是可以令他們重獲自尊和自信。社區經濟發計劃不單為長者及提早退休人士，對於失業人士、婦女及青年亦能提供重要的經濟及社會充權。

在個人層面中，我們亦發現舊屋邨中居民的流動性較低，較能在邨內發展深厚的個人的網絡。要維持這些個人層面的資產，亦需要在社區層面資產來配合，公共屋邨通常都有較寬廣的公共空間作閒聊、休息、康樂，令居民有互動的空間。就算在擠迫的市區舊區中，在特定的公眾地方如有特色的街道如鴨寮街或小公園中，仍出現豐富的非正規支援網絡。這些空間的維護和保育是保護這些社區的社會資本不被破壞的重要方法。

此外，舊型屋邨的生活經歷眾多居民的共同生活歷史，這些人文歷史可作為深度文化旅遊的吸引點，可考慮訓練區內的長者作文化導遊，一方面可令區內的青年人了解本區的文化歷史，增強對社區的歸屬感；另一方面可吸引更多外來的遊客多了解深水埗區的人文歷史。

深水埗擁有優越的地理環境，其交通網絡發達，是地鐵與西鐵在市區之交匯點，亦是九龍與新界西地區之間的交匯，所以可考慮進一步與新界西物流業發展的配套。荔枝角及長沙灣舊工廠區以及新填海區可進一步考慮發展新型倉庫物流業、改建部份廠廈成為貿易及創意工業之用。

此外，區內未被利用的公營房屋的資產亦不少，包括空置工廠大廈以及空置的屋邨店舖，均可供社區重新利用作為社區經濟發展的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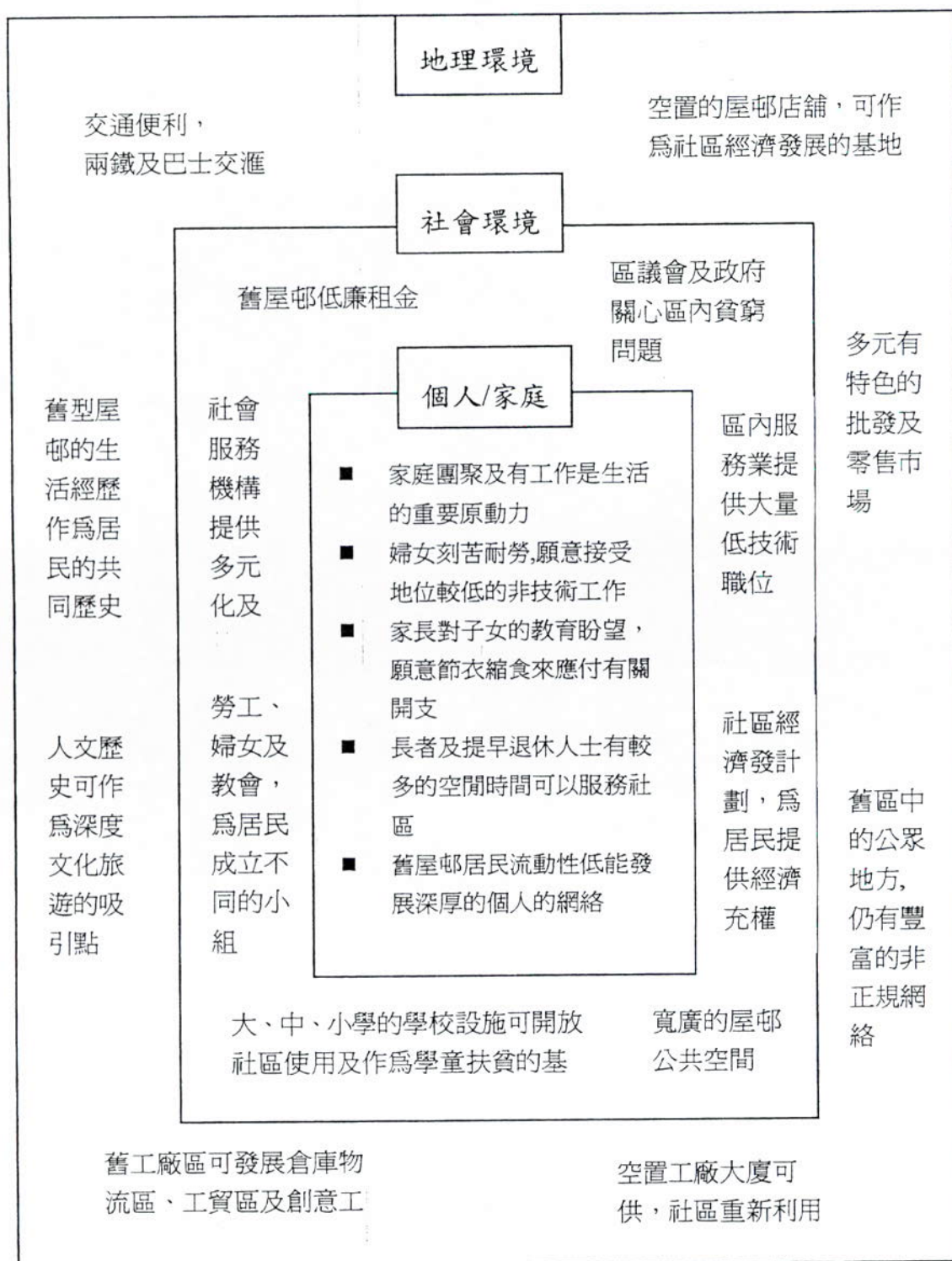
由於區內服務業尤其是零售、批發及飲食業，提供了大量低技術職位，而區內亦有大量低技術勞工的供應，亦令區內發展出多元及有特色的批發及零售市場，而鄰近蔬菜、魚類、禽鳥的批發市場，亦令區內的食物價格比其他地區低，加上舊屋邨的租金仍相對低廉，令居民可以在低收入的情況下，仍可以應付其他生活的開支，深水埗區可以有條件在電腦、成衣、時裝、電器維修/回收等行業的零售及批發業務走向縱深的發展，以提供更多半技術及技術職位，令居民有機會可以提高入息。

在社會及社區組織的層面，由於區議會及政府部門都關心區內貧窮問題，所以在深水埗區內推行扶貧的工作容以得到政治上的支持，可以較順利去試驗及推行各種扶貧計劃。而各社會服務機構亦正提供多元化及外展的服務去協助不同的貧乏社群，非常了解不同社群的需要，亦與貧窮人士有一定的接觸。而不同勞工、婦女及教會組織，亦為居民成立不同的小組，其中不少是貧窮人士為主的小組，這亦令他/她們的社會資本可以擴大，亦可以進行自助及互助的行動。這些均是重要的資產去推行更有規模及更有統一目標和方向的扶貧策略和項目。

最後，以教育扶貧較受到家長的認同和歡迎，而貧窮的學童們亦指出若能開放學校的設施如電腦室、自修室予他們使用，對他們會有很大的幫助。所以深水埗區內的大學如城市大學、以及眾多的中、小學的校舍設施亦可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開放給社區使用，並以此作為接觸及發展貧窮學童地點，使學校成為學生扶貧的基地。

有關以資產為本對深水埗貧窮戶的分析可以用下圖作為總結：

圖四：以資產為本的社區描繪：深水埗區



過去的扶貧工作主要以需要為本的方法去看待貧窮社區及家庭，透過不同的服務及社會政策以滿足貧窮人士的不同需要。而近年資產建設(asset building)的策略成為新的解決貧窮問題的思路。根據謝爾登教授(Michael Sherraden)對資產建設(asset building)的定義(Beverly & Sherraden, 1999)，資產建設是指將資源累積並投資於社會及經濟發展。有關投資可以是人力、社會或實質資本。很多時是指在教育、擁有房屋及發展小企業的有關建設。而資產建設的最終成功標準是跨代的幸福，要有跨代的資產累積與發展。而以資產為本的政策及計畫則是指有不同的實踐去推廣低收入家庭去獲得資產而不是獲得傳統的入息援助如綜援。這對低收入家庭有正面的影響，而且更能協助這些人士長遠脫離貧窮。

我們的思路是資產建設的範圍不單限於個人及家庭的資產建設上，亦可以發展社區及社會層面的資產建設，以協助深水埗區的貧窮人士脫貧，亦可以用此來滿足貧窮人士不同層面的需要。有關現時經已推行的扶貧工作及服務，我們建議應繼續推行，但我們集參考海外扶貧工作的經驗，提供一些新的設想及建議，希望在深水埗區推行新的扶貧策略：

個人及家庭層面

貧窮兒童全人發展支援計劃

- 由於貧窮家庭的家長養重子女的教育，但較多側重於其學業發展，家長多要求提供廉價的補習及托管服務。研究員建議利用家長關心子女發展作為原動力，提供訓練和支援，使家長對子女的照顧及管教更有質素。
- 而對貧窮兒童的個人發展目標則不單在其學業上，更應提供全人的發展包括德、智、體、群、美五育的發展，亦要針對性的加強其自信及自尊，並且加強其人際關係，及加強其社會資本。
- 有關計劃可由區內青少年服務機構及學校共同合作推行，除了在中小學推行外，對於學前兒童的全人發展及支援亦要重視，而有關試點可考慮在暑假期間推行。

兒童發展儲蓄帳戶

- 區內貧窮程度稍輕的住戶，多以有兒童的在職貧窮家庭為主，雖然家庭仍有一定的入息，但由於工資太低，居民的儲蓄不多，未能應付未來子女升讀高等教育的經濟負擔。研究員建議參考英國、澳洲及台灣等地經驗，開設兒童發展儲蓄帳戶(Kober & Paxton, 2002; Cheng, 2004)。計劃對象為區內貧窮兒童，由政府或私人機構捐助，設立一對一的儲蓄補助，以提供貧窮家庭儲蓄的積極性及令資產足夠支付未來的學習。而且與財經機構合作為參與家長提供理財計劃及訓練，讓家長明白如何管理資產。
- 計劃可考慮先設立一實驗計劃，招募區內 100 個貧窮家庭參加，參加家庭每月為即將有機會入專上教育的子女儲蓄，每月 300-500 元、而政府或商業機構同樣每月為帳戶儲蓄同樣金額，而儲蓄期由 3 年至 5 年。以每月儲蓄 800

元，儲蓄 4 年計，帳戶應有 40000 至 45000 元的儲蓄，可足夠支付子女首年的學費。

開展獨居及二老長者的支援計劃

- 參考區議會為長者在新年期間的清潔計劃很有成效，問題是項目時間太短，扶貧效果未能持續，可考慮將有關計劃成為較長時間的項目。
- 而深水埗區內貧窮程度較嚴重的社群以兩老及獨老家庭為主，而其支援系統亦薄弱，除了要發展現時的家居照顧外，可發展為長者清潔、購物及陪診服務，亦可看成這是為區內婦女提供另類就業及增加部份收入的機會。
- 政府應津助區內服務機構成立由區內婦女組成的服務隊，由這些服務隊在區內為獨居及二老家庭進行外展宣傳及服務。
- 對於經濟有困難的長者，其服務費用由政府津助，而對有經濟能力的長者則採用收費，由於地域集中，交通時間較短，這對減低收費有重要的幫助。

社區及社會層面

為窮人創造更多工作機會

- 深水埗區內現時的工作多集中於服務業的低技術工作，雖然有關工作的需求穩定，但未能提供脫貧機會。所以應考慮在區內提供更多元化的工作機會
- 應考慮加快舊工廠區的城市規劃及加強用途的彈性，令荔枝角、長沙灣及新填海區可發展倉庫、物流、貿易、及創意工業，為區內貧窮人士尤其是青年人帶來更多工作機會
- 繼續發展及開放有特色的零售及批發市場，現時以電腦零售、成衣批發可向垂直發展，政府可利用空置的屋邨商舖及舊型工廠大廈，以較低廉的租金支持有特色的市場建立如電腦維修、電腦回收、時裝設計、成衣配件零售的建立，以加強現時區內行業的縱深的發展，亦帶來更多技術較高的職位。

建立異質性網絡，增加橋樑社會資本

- 研究發現大部分貧窮社群雖有一定社會資本，但大部份是同質性的網絡，而在人口老化下，鄰舍的互助網絡不能依賴長者之間的協助，而在失業嚴重的情況下，工友網絡的介紹功能亦日趨消失。所以應集中在社區中建立不同網絡的異質性的網絡。而有關服務團體可集中發展支持不同網絡之間的連結和互動。例如：長者與婦女、新來港、南亞裔與本地家庭、以及基層與中產家庭之間的橋樑社會資本，填補這些網絡之間所缺少的結構洞穴。
- 在富昌邨的訪談中，我們留意到社區中過份集中綜援人士會令社區出現過於同質化的問題，希望房屋署留意屋邨的編配，可以考慮是將市區的部份的公屋單位開放給輪候冊上的住戶，令入住市區新屋邨的居民能更多元化，避免令貧窮問題集中於新落成的屋邨之中。

推動社區經濟發展

- 現時區內經已有不同的社區經濟發展項目如不同的生產合作社、消費合作社計劃，亦曾由區議會推行由不同機構共同參與的清潔計劃。合作社計劃在區內仍有很大發展的空間，例如小型託兒服務、支援長者及護老者服務的合作社，二手物(如書、電腦)交換中心等等，均可以有效減低區內貧窮問題，並為參加者帶來經濟以及社會上的充權。政府應在合作社成立初期提供租金及組織者薪金補助，令更多合作社可以有機會成立，在合作社成立一年後其財政可轉為獨立無須政府的資助。
- 其次，擴大社區經濟發展項目的規模和持續性，可考慮連結不同項目及計劃的力量，具體可以考慮設立區內的時間銀行或社區在地交換系統，讓不同項目的參加者可以進行交換，以擴大計劃的影響力及覆蓋面。
- 發展歷史較長，及規模較大的社區經濟計劃可考慮向社會企業(social enterprise)的方向發展，這些企業並不是以盈利為主要目標而是以減低失業及消除貧窮的社會目標作為企業的目標。而這需要政府政策包括稅務、註冊及登記的配合和在業務管理及營運上得到商界的協助和支持，這亦是真正發揮第三部門在扶貧中的角色。
- 深水埗區內仍有大量由政府或法定團體管理的空置的工廠大廈/商場/空地，可以利用這些未被利用的資產去推行深度的社區文化建設，例如將空置

工廠大廈成為香港製造業的歷史博物館，介紹五金、成衣、電子、現具等行業的歷史發展，並聘請老師傅現場示範製造過程以及機器的操作，亦可以讓參觀的遊客及中小學生參加工作坊或訓練班，製作有特色的成品。亦可以利用這些空置工廠大廈/商場去設立一些深水埗區特色的零售及批發市場如玉石、手工藝品材料及成品。

政府的社會政策

- 由於上述種種地區的扶貧措施，均需一定的資源才能起動，所以特區政府必須調撥資源予貧窮的地區以進行扶貧的工作，而撥款的模式可以給予貧窮社區按貧窮人口的數量及程度予以撥款，給貧窮社區成立一個「地區扶貧基金」作地區扶貧之用，中央政府只訂立地區扶貧基金的基本目標和審批原則。而具體審批則由有關社區成立一個有政府官員、區議會，及非政府機構代表參與的管理委員會來進行。而區內各非政府組織可以獨立或合作申請不同的扶貧項目
- 該地區扶貧基金管理委員會亦可作為地區扶貧工作的平台，整合民間以及政府部門的扶貧工作，避免服務分割及重覆的問題，並能整合政府與民間的扶貧工作的方向與步伐。
- 政府更需要透過立法、社區教育、防止社會歧視及減少社會排斥，根除部分邊緣社群如少數族裔、殘疾人士被排斥於勞動力市場及主流社會的現實。
- 政府亦應增加而不是減少社會服務的再分配功能。政府應維持出租公屋的供應，並按負擔能力來訂立公屋租金。另外在考慮推行三三四學制改革的同時，推行高中免費教育，令所有就讀官津學校的學童由九年免費教育增至十二年免費教育。政府應維持廉價公立醫療服務予貧窮人士，尤其是對長者及長期病患者的普通門診及專科門科服務以及藥物的費用。
- 要真正可以解決在職貧窮的問題，政府必須盡快訂立最低工資，和同時設立標準工時，這才能令工作有回報，才能令工作可以賺取工資用來養回自己及家人。

<全文完>

參考資料

英文參考資料

- Cheng, L.C. (2004). Developing Family Development Accounts in Taipei: Policy Innovation from Income to Assets. CASEpaper 83, London: Centre for Analysis of Social Exclusion, London School of Economics.
- Eurostat (2000). *European Social Statistics: Income, Poverty and Social Exclusion*, Luxembourg: Eurostat.
- Department of Social Security (1996). *Households Below Average Income: A Statistical Analysis 1979-1993/94*. London: HMSO.
- Giloth, R.P. (1998) 'Jobs, Wealth, or Place: The Faces of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Sherraden, M.S. and Nimacs, W.A. (eds.)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ocial Work*. Binghamton, NY: The Haworth Press, pp.11-27.
- Kretzmann J. P. and McKnight, J.L. (1993). *Building Communities from the Inside Out: A Path Toward Finding and Mobilizing a Community's Assets*. Skokie, IL: Institute for Policy Research,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 Sen, A., (1983) "Poor, Relatively Speaking", *Oxford Economic Papers*, 35.1.
- Sherraden, M.S. and Nimacs, W.A. (1998) (eds.) *Community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Social Work*. Binghamton, NY: The Haworth Press, pp.20-40.
- Beverly, S. G., & Sherraden, M. (1999). Institutional determinants of savings: Implications for low-income households and public policy. *Journal of Socio-Economics*, 28, 457-473.
- Kober, C. and Paxton, W. (2002) *Asset-based welfare and Poverty: Exploring the case for and against asset-based welfare policies*. London: National Children Bureau Enterprises Ltd.

中文參考資料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2003). 香港低收入住戶統計概覽。香港: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政府統計處 (2001a)。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簡要報告。香港: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

政府統計處 (2001b)。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有關各區議會分區的基本統計表。香港: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

政府統計處 (2001c)。二零零一年人口普查有關九龍各選區的基本統計表。香港: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

黃洪 (2004)。〈香港邊緣社群社會資本的貧乏〉《香港社會工作學報》第38卷第1期, 頁53-71。

黃洪及李劍明 (2001)。困局、排斥與出路: 香港「邊緣勞工」質性研究。香港: 樂施會。

深水埗區機構對低收入家庭的服務

深水埗區機構對低收入家庭的服務主要分幾種類別：社會服務單位、民間團體如婦女團體、勞工組織等。

(一) 社會服務單位

1. 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深水埗區目前有四間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深水埗(南) 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 對象：個人、家庭、新來港人士、單親
- ◇ 協助面對個人及家庭問題，認識及尋找解決問題的方法從而維繫家庭的完整，及促進家人及人際關係的和諧。(個人解決問題的能力、鞏固家庭功能及促進家庭和諧、聯繫區內資源建立互助社區)
- ◇ 諮詢、個案輔導、家庭生活教育(小組、工作坊等)、互助/支援小組、外展家訪/流動服務站、義工培訓、康樂及社區活動
- ◇ 特色：於福榮街(73 號一樓)設有電腦中心、互助課餘託管服務給予新來港人士使用，提供功輔班、膳食、褓姆接送及課餘活動、內地新來港兒童(6-15 歲)免費適應課程，共 60 小時。
- ◇ 地址：南昌社區中心
- ◇ 服務範圍：南昌東、南昌西、南昌南、富昌、南昌中

◆ **香港家庭福利會：深水埗(西) 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 對象及服務內容與上相近
- ◇ 特色：家庭資源及活動天地系圖書角/社區資源/親子圖書/玩具角/休閒閣/電腦區
- ◇ 服務範圍：寶麗、麗安、麗閣、長沙灣、南昌北、元州

◆ **社會福利署：長沙灣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 對象及服務內容與上相近
- ◇ 地址：長沙灣發祥街社區會堂
- ◇ 服務範圍：荔枝角、蘇屋、李鄭屋、美孚中、美孚南、美孚北

◆ **社會福利署：石硤尾綜合家庭服務中心**

- ◇ 對象及服務內容與上相近
- ◇ 地址：大坑東社區會堂
- ◇ 服務範圍：南昌東、南山、龍坪、白田、大坑東、又一村、石硤尾

2. 家庭支援及資源中心

- ✧ 社區重建計劃：對受影響長者給予支援服務(如義工探訪、適應新居環境等)。
- ✧ 學校支援服務：與學校合作提供情緒治療小組，義工服務，啓導班協助新來港學生
- ✧ 新來港人士支援服務
- ✧ 長者服務：每星期一的松柏林集會，為長者提供各類活動講座，平均有 180 人參加，並有一老人中心的活動室開放給長者參加
- ✧ 義工服務：2000 名登記義工(青少年，婦女，學生，長者，在職人士)給予訓練，義工培訓，給了單親家長，聾啞人士，獨居長者等服務

3. 家庭網絡支援隊

- ✧ 為亟需協助的家庭提供外展和建立網絡服務，以便早日識別問題，及早介入。支援隊在社區內進行不同形式的外展及家訪低收入家庭，並提供轉介服務。目前區內有三隊家庭網絡支援隊，分別由救世軍、香港明愛、鄰舍輔導會在深水埗舊區、長沙灣及白田等地區為低收入家庭及長者提供服務。

4. 特別為貧窮兒童及低收入家庭的服務及計劃

◆ 香港小童群益會賽馬會長沙灣青少年綜合服務中心

- ✧ 機會工程：為低收入家庭的兒童提供服務，提升兒童成長重要的範疇，包括社交及情緒、健康、學習能力及家庭功能的發展，以締造他們在生活及成長的成功機會。對於其家庭的促進，同樣重要，亦透過整合「資」足常樂社區扶貧互相網絡計劃；為家庭拓展社區的資源及網絡，建立自信及發展潛能。
- ✧ 「資」足常樂社區扶貧互相網絡計劃：以強項為本角度，為弱勢社群提供一個可啓發其潛能及強項的機會，提升自信心及自尊感，並對於兒童提供支援及發展性服務，令他們獲得平等機會發展。
內容：學習支援、親子康樂活動、親子電腦工作坊、社區義務工作訓練活動、以及為貧困家庭進行個案輔導及跟進。以及推動社區人士關注及支援弱勢貧困的兒童及家庭，包括社區教育活動及力量匯聚義工訓練計劃(義工力量大聯盟、IT 小師傅)

◆ 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

- ✧ 經學社計劃：借助本地市民的財力，支援有需要的低收入家庭。計劃有學業、經濟及社會三方面目標：聯繫地區人士，扶助低收入家庭兒童在求學期的經濟上需要，發動區內大專生/中學生，為缺乏家人指導學業的兒童提供支援；舉辦遊歷 18 區的家庭活動，鞏固親子關係及加強他們對社會的歸屬感。服務對象：30 個低收入家庭，家庭入息中位數 75%以下，在區內找 30 名社區人士(找契爺、契媽)願意捐出 200 元或以上，為扶助低收入家庭兒童在求學期的經濟上需要

◆ 東華三院余墨綠綜合服務中心

- ◇ 深入就業援助計劃(2003年10月至2006年9月)
- ◇ 地區網絡-愛心僱主聯盟—社區就業關懷行動(蘋果日報慈善基金資助88000元);與地區僱主探訪、社區聯繫、中小型企業員工培訓等支援服務,組織深水 區商戶加入「愛心僱主聯盟」,當他們有空缺時優先聘用區內綜援或低收入人士,以協助改善本區的就業狀況。(與勞工處有何分別)
- ◇ 實物援助-愛心物品捐贈計劃:與偉邦物業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在恆基兆業地產集體下的粉嶺牽晴間及大角咀港灣豪庭推行,為期三個月,鼓勵社區人士關懷弱勢社群捐贈物品給深水 區內的綜援及低收入人士。
- ◇ 陽光孩子計劃、凝毅知友計劃及數碼無界限計劃
陽光孩子計劃:2004年11月推行,為貧窮兒童提供平等及多元化學習及發展機會;包括營養早餐、互動英語學習小組社交活動資助計劃、家庭健康講座。
凝毅知友計劃:2004年11月推行,鼓勵低收入家庭成為凝毅知友會員,他們將以優惠價參加中心活動,或換領由社區人士捐贈的物資。
數碼無界限計劃:設置電腦室給低收入兒童使用

◆ 香港基督教服務處

- ◇ 少數族裔共融計劃:增強適應能力和生活技能,以便有效地融入本地社會,提昇各成員在家庭、工作崗位和社會中各方面的功能;並在南亞裔人和本地人之間創造交往、互助及伸援助人的機會,以推動不分族裔、彼此共融的社會文化。內容包括:
 - ✓ 提供與生活技能和家庭角色功能有關的講座、培訓等。
 - ✓ 設有會員制度的同樂互助社,促進分享和資訊交流。
 - ✓ 培訓個別成員,以一對一的配對方法,成為另外一位服務者的日常生活智囊。
 - ✓ 義工訓練及組織義工隊伍。
 - ✓ 為有共同需要或困難的服務用者提供支援小組。
 - ✓ 以講座、課程、社交活動及競賽等,進行南亞裔人和本地人之間的文化交流。由南亞裔工作人員以電話及面談形式,提供諮詢服務。

◆ 香港基督教青年會

- ◇ 『藍「南」天空下』深水埗南亞裔人士及低收入家庭互助網絡計劃
- ◇ 2003年10月至2006年9月底、共36個月。
服務地區:深水埗區(包括長沙灣、美孚、南昌、白田、大坑東、石硤尾)
服務對象:1)南亞裔青年及其家庭
2)低收入家庭
3)地區其他弱勢社群
- ◇ 提供各項服務,建立工作關係和協助弱勢社群(南亞裔人士和低收入家庭)得到特定所需的服務。

- ◇ 這兩個弱勢社群在獲得服務後，配合工作人員的小組工作手法，無論個人、小組、家庭在群體能互相幫助，互相支持下，成為一個具關懷互信的自助網絡。
- ◇ 以互助協助和服務交換形式，讓兩個社群彼此間有更深之認識和交流，從而促進他們對社區有更大的歸屬感和倡導區內互相的精神。
- ◇ 動員社區內外人士和工商機構參與，以義工家訪、小組聚會、社區活動、合作計劃、提供就業機會等方式去認識和協助區內南亞裔人士及低收入家庭。亦希望協助他們持續發展和提昇社會功能，對區內問題有更大承擔。
- ◇ 長遠而言，服務計劃能有效地協助這兩個地區弱勢社群的自助互助，亦成功動員社會和區內外人士繼續提供各項關顧和支援，使之成為一個支持、關懷兼備的社區互相網絡。在基金完結後，本會長沙灣中心專業社工仍然會為服務計劃提供所需的協助，使這個自助互助網絡在較小的人力資源投放下，仍能有效地運作。

◆ 兒童希望中心

- ◇ 1993 年，寰宇希望在香港註冊為慈善機構。兒童希望中心於 1996 年起為油尖旺區的內地新來港兒童服務，並於 2000 年於石硤尾大坑東 設立服務中心，為深水埗區內地新來港兒童及低收入家庭兒童服務。
 - ◇ 中心透過教育輔助、多媒體應用訓練、義工培訓與社區合作計劃等多元化服務，提升弱勢社群兒童的適應及學習能力，讓他們盡顯所長，甚至貢獻社會。在 2004 年，兒童希望中心共舉辦了 58 項不同類型的教育及社會服務，其中包括兩項由商業機構贊助及與區內團體攜手舉辦的社區協作計劃 - 「社區學堂」及「長幼互動電腦坊」。
-
- ✓ 「社區學堂」結合課後多元智能課程，學習技巧訓練，功課輔導及師友計劃，幫助學生建立良好的習慣及正面的人生態度。
 - ✓ 「長幼互動電腦坊」利用區內的資源及專長，幫助中心會員、長者及區內失業人士各盡所長，共同建立和諧社區。中心與深水埗社區協會配合，由他們訓練 8 位失業街坊裝嵌、保養和維修電腦。在完成課程後，他們替中心裝嵌 4 台電腦，讓長期處於失業或半失業的工作創出一條自力更生之路。另一方面，中心訓練 12 名會員擔任電腦小特警，以個別輔助式教授 12 位長者基本電腦使用技巧，一方面增強會員的自信心，同時亦增加長者對資訊科技之認識。

(二) 婦女團體、勞工及社區團體

◆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

- ◇ 成立於 1985 年，近年持續的經濟困境讓我們更感提昇婦女自立、自主及自信是當前急務。爲了發揮婦女的潛能及互助的精神，協會大力鼓勵曾經受惠的會員成爲的義工，去服務其他有需要的婦女；與此同時，亦透過探索另類經濟參與模式，讓婦女能夠參與社會勞動市場。協會透過探索另類經濟參與模式，讓婦女除擔負家務勞動外，亦能參與社會勞動市場。近數年主要發展婦女的合作社面對邊緣婦女的就業問題。
- ◇ 婦女環保清潔隊：是全港首創一支以互助合作隊形式，環保爲首要的清潔隊伍，承擔推動環境保護的使命。互助合作隊的特色在於隊員能按照各隊的需要擬定工作時間、地區、價錢等的彈性工作模式。婦女環保清潔隊現正投入各家居、中小型辦公室及社區中心等清潔服務。
- ◇ 今年婦女中心更開展了陪診服務，爲婦女開拓另一就業與社區需要結合的可能性。

◆ 勞資關係協進會

- ◇ 勞資關係協進會（簡稱勞協）成立於 1968 年，是一個非牟利的勞工團體。
- ◇ 面對經濟轉型，勞協九十年代初針對藍領背景女工積極發展合作社，共創出路。
- ◇ 近數年致力發展「社區經濟計劃」，協助建立民衆的社會資本，以面對社會日益嚴重的貧富懸殊，及勞工邊緣化現象。九十年代起發展「女工合作社」，近年則發展社區經濟計劃，建構「生活消費合作社區」，在社區內開設「社區二手店」及「互惠市場」，二手店主要在社區內外不同的社群回收二手物，再以低價銷售給區內居民；另外亦發展銷售日常日用品的「互惠市場」；以「勞動有價，消費增值；互惠互信，社區共進」爲理念；以活躍基層的社會資本，重建互惠平等的社群關係爲目標。

◆ 民協社會服務中心-三行工人就業支援中心

- ◇ 中心自 2002 年起成立以來，致力爲地區內的失業工友提供就業輔導服務，希望協助有需要的工友儘快投入工作。藉以改善生活質素。中心自 2003 年起獲社會福利署委托推行一個爲期 3 年的深入就業援助計劃，爲協助深水埗區內的失業三行工友提昇求職能力，重投勞動市場。

◇ 服務目標

- 協助參加者尋找工作，持續就業；
- 協助參加者提昇市場競爭力，增加受聘機會；
- 協助參加者組織工作隊，承接工程。

◇ 服務內容

- 就業選配、轉介工作
- 協助組織工作隊：與民協轄下之三行工人互助工程有限公司互相合作，承接工程，開拓更多工作機會
- 個別就業輔導：協助工友清晰個人之就業困難、需要，並定下配合行動
- 「就業適應基礎課程」及工作坊：介紹行業有關之技能提昇課程、測試制度及市場動向、安排參觀工藝測試中心、轉介考牌，鼓勵工友自我增值，提昇個人的市場競爭力，增加覓職機會；講授簡單勞工法例；求職技巧、自信心及良好工作態度訓練；壓力處理、情緒管理。
- 一條龍搵工支援服務：專人教導電腦上網搵工、傳真履歷表求職、撰寫求職信 / 履歷表；提供電話及傳真機，方便工友即時聯絡僱主搵工。
- 就業後跟進輔導：與工友保持聯絡，協助適應新工作環境，給予及時的支援，鼓勵持久就業
- 見習服務：組織工友為弱勢家庭進行簡單之免費家居維修服務，服務社區；讓工友有操練技術機會，保持純熟手藝，保持工作優勢。

◆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

- ◇ 在社區內從事居民組織及政策倡議工作，服務對象以新來港人士、貧窮老人、露宿者及失業勞工為主。2000年在深水埗區內設立「社區學習中心」，並舉辦學童補習班及適應課程、聯誼活動、政策及生活講座、婦女權益及適應課程等等。
- ◇ 針對貧窮兒童的工作方面，社協於2003年8月開展「兒童啓蒙天使計劃」，招募義工以一對一形式為貧困兒童提供學習、社交及資源方面的援助。
- ◇ 現有150名來自不同專業的啓蒙天使為150名貧窮兒童提供至少一年義務支援，引領兒童認識社會資源，跟進社會步伐，提升學習及處事能力。不少受惠兒童因而改進學習能力，提高自信心及擴闊生活眼界，最重要是體驗社會的關懷。並設立兒童扶貧基金 - 透過個人或團體捐款或捐贈物資，為貧困兒童提供緊急生活救濟、家居物資及戶外活動機會。

◆ 明愛社區發展服務

- ◇ 轄下有三個中心包括：荔枝角職工中心、深水埗居民互助中心、基層男士互助中心，為有就業困難的中老年人士，包括：男士、精神康復者、單親婦女、新來港人士提供就業服務支援的服務。在理解服務對象是失業的原因不單只限於個人的不足(技能、態度、沒有信心)，同時亦要注意到為結構問題(包括：經濟轉型、年齡歧視、缺乏工資保障)構成個人就業困難，需要運用集體力量，關注共同處境、爭取就業保障。因此，就業服務以增權為目標：
- ◇ 個人增權：
 - 減低失業無力感
 - 減低被勞動市場的排斥
- ◇ 社區增權
 - 建立互助意識，關心其他失業工人的處境
 - 建立集體力量爭取就業保障
- ◇ 在個人增權方面，中心網絡就業困難的中老年的失業人士，以合作方式去承接社區服務或銷售工作，從而開拓更多就業的機會，從而改變他們歸咎個人的不足轉向以群體互助力量減低失業所帶來的無助感。過去數年，組織失業工友以承接的社區服務計劃，包括：大坑東老人搬遷的入屋清潔服務、兼善里環境改善計劃、舊樓大掃除計劃等，讓失業工人可賺取一些收入以解決一點經濟困難；更重要是令有就業困難的工友建立再就業的信心。過去兩年中心協助到失業工友成立兩間自僱清潔公司，現時在深水埗三幢舊式大廈提供清潔的工作。
- ◇ 在社區增權方面，中心組織工友成立互助組，關心同路人的處境，亦促進他們運用集體力量，關注工人的不利處境及爭取就業保障。中心協助工友設立失業人士同路抗逆互助輔導熱線，協助工友以聯合動方式爭取最底工資及合理工時保障。